

# 炎黄春秋

第 **3** 期  
2013年

**宪法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旗帜**

**清华批斗王光美始末**

**四项基本原则有两个版本**

**关于计划与市场的一份内部报告**

**美国宪法精神探求**



## 目 录

### 春秋笔

- 1 宪法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旗帜 ..... 高 锴  
6 四项基本原则有两个版本 ..... 刘山鹰

### 亲历记

- 11 关于计划与市场的一份内部报告 ..... 江春泽  
18 清华批斗王光美始末 ..... 蒯大富 口述 米鹤都 整理  
29 文革初期我在公安部 ..... 施义之 口述 陈 枫 整理

### 人物志

- 40 陈赓反左：顶住不办 ..... 滕叙充

### 往事录

- 45 我写林彪传的遭遇 ..... 刘家驹  
50 毛泽东与《文艺报·再批判》 ..... 阎 纲

### 求实篇

- 54 张莘夫遇害事件真相考 ..... 朱 彧  
56 日本是“无条件投降”吗？ ..... 冯 伟  
58 1985年的粮食大减产 ..... 郑振源

### 怀人篇

- 60 不断自我启蒙的王来棣 ..... 傅国涌

### 争鸣录

- 64 从梨园屯教案谈义和团的起源 ..... 周育民

### 一家言

- 68 “阳谋”不是1957年才出现的 ..... 李建军

### 沉思录

- 69 蒋经国与台湾政治转型 ..... 王铁群  
72 重评共产国际对中国的功过 ..... 吴兴唐  
79 延安文艺：从繁荣到沉寂 ..... 王克明

### 海外事

- 83 卡斯特罗是否受毛泽东《讲话》的影响 ..... 程映虹  
85 美国宪法精神探求 ..... 张千帆

### 编读窗

- 93 读者来信摘登 ..... 张纪榆 冯 冰 等

### 顾问

杜润生 于光远 李 锐

### 编委会(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 实 王俊义 冯 健 冯其庸 卢跃刚  
曲润海 何 方 吴 象 吴明瑜 宋木文  
张文彬 张岂之 张希清 张荣华 张惠卿  
杜 光 杜导正(召集人) 李一鑫 李大同  
李冰封 李宝光 李维民 杨天石 杨奎松  
杨继绳(副召集人) 沈志华 苏双碧 陈 敏  
邵燕祥 周瑞金 金冲及 胡德华 赵德润  
保育钧 钟沛璋 郭道晖 资中筠 凌 云  
展 江 徐小岩 秦 晖 袁 鹰 袁伟时  
高 放 高尚全 陶斯亮 钱理群 章诒和  
萧蔚彬 韩 钢 董 健 曾彦修 鲁 璋  
雷 颐 魏久明

社 委 会 杜导正(主任) 吴 思(副主任) 杨继绳  
李 晨 徐庆全 胡竞成 张晓鸥

社 长 杜导正

法定代表人 常务社长 吴 思

副 社 长 杨继绳 李 晨

社长助理 胡竞成 张晓鸥 杜明明

总 编 辑 吴 思

副总编辑 徐庆全

执行主编 洪振快 黄 钟

总 经 理 李 晨

副总经理兼网络总监 张晓鸥

财务总监 胡竞成

发 行 部 孔 屏(主任)

办 公 室 王海印(主任)

理 事 长 杜导正

副理事长 莊其環 李 琼

秘 书 长 吴 思

副秘书长 杜明明

主管主办单位 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

本刊常年法律顾问

张思之(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010-68083211)

步凌云(北京市华一律师事务所010-85869163)

全国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国内总发行 北京报刊发行局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刊号 ISSN1003-1170

国内统一刊号 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 82-507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100045

网 址 <http://www.yhcqw.com>

编辑部信箱 yanhcq@sina.com

yanhcq@gmail.com

发行部信箱 yhcqxfb01@126.com

电 话 发行部 010-68532048 68539058

编辑部 010-68534879 68523512

财务部 010-68525374

办公室 010-68522852(兼传真)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西工商广字0296号

印 刷 唐山市润丰印务有限公司

单本定价 8元 全年定价 96元

# 宪法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旗帜

○ 高 锴

中国目前欣欣向荣,但也潜藏着诸多社会危机,诸如分配不公、诚信缺失、贫富差距扩大,等等,尤其是贪腐严重,从三大直辖市首脑——中共北京市委书记、上海市委书记、重庆市委书记在十几年内相继倒台,从数以百计的地方党政领导人和大型国企“老总”一个又一个沦为罪犯,不能不使一切关心国事的人们忧心忡忡。这些情况说明,现行的政治体制,不足以制止日益泛滥的腐败。而腐败问题如果解决不好,正如胡锦涛和习近平指出的:“可能导致亡党亡国”。必须从体制上解决问题,坚决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已成为朝野的共识。但政治体制改革如何进行,各方仍有争议,笔者认为,依照现行宪法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可能是一条比较顺利、最少阻力的改革之路。

## 一、政治体制改革的核心内容

### (一)政治体制改革改什么?

邓小平在1986年的一次谈话中指出:“政治体制改革包括什么内容……首先是党政要分开,解决党如何善于领导的问题。这是关键,要放在第一位。”(《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77页)

党的十三大提出,要把“解决党政分开”作为政治体制改革的“突破口”。但是,之后解决这个问题的努力没有成功。原因何在?也正如邓小平预见的:“这个问题太难,每项改革涉及的人和事都很广泛,很深刻,触及许多人的利益,会遇到很多的障碍”。(《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76页)“许多人”为维护既得利益和攫取更大的利益,采取各种办法阻碍党政分开。

党政不分,以党代政,从体制上看,实质就是“以党治国”。邓小平早在1941年建立革命根据地时期,就敏锐地指出:“这些同志误解了党的领

导,把党的领导解释为‘党权高于一切’,‘某些同志的‘以党治国’的观念,就是国民党恶劣传统反映到我们党内的具体表现”,因此,“我们反对国民党以党治国的一党专政,我们尤要反对国民党的遗毒传播到我们党内来”。(《邓小平文选》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0—11页)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以党代政、以党治国的观念愈加发展,一切权力集中于党委,逐渐演变为个人专权、领袖独裁,以致发展成一个大国只凭一个脑袋思考决定问题。

现在要把“以党治国”转变为“依法治国”,这是我国政治体制的一大改革,首先要清理思想观念,还要纠正习惯势力。

### (二)“依法治国”和“以党治国”的区别

“依法治国”和“以党治国”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治国观念。

“依法治国”是宪法至上,宪法高于一切。任何组织(无论是军队、政府、政党)、任何人(无论是总统、总司令、国家主席)都必须遵守宪法,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执政党依宪执政,政府依法行政,司法严守独立。

“以党治国”是党权高于一切,执政党的指示高于宪法,谁不拥护党就是违法。政权机关成为执政党随意摆弄的工具,没有独立自主的权力。党组织包办代替政权机关的工作,代民做主,而不受实质性监督,党政不分,以党代政,干预司法。

“以党治国”和“坚持党的领导”是两个概念。任何执政党无不致力于实现自己的理想,但不是包办代替政府的工作,而是应当通过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通过广大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使人民群众自觉地拥护党的领导。近百年来,中国共产党为中国革命和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赢得了中国各族人民的衷心爱戴。在人民支持下取得政权以后,党仍是一个政治组织,但“不是向群众发号施令的权力组织,也不是行政组织



和生产组织”(中共十二大报告),党在国家生活的各方面起着领导作用,主要是政治思想的领导,而不是代替政权机构的工作,不是干预具体事务,相反,按照党章,党还“必须保证国家的立法、司法、行政机关,积极主动地、互相协调地、独立负责地工作”。邓小平说过:党的领导机关“有向政府提出建议的权力,绝对没有命令政府的权力”。(《邓小平文选》第一卷,第13页)彭真也说过:“没有一条(法律文件)说代表会和政府一定要服从党委。政权机关对党委不是组织上的隶属关系。相反,对政权机关的决议,所有的人都要服从,共产党员不例外,党委也不例外。”彭真还说:如果不这样做,“国家就乱了,党也乱了”。(《彭真文选》,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27—228页)

## 二、现行宪法可以作为政治体制改革指南

### (一)我国制宪走过曲折的路

要实行“依法治国”,先要有一部好的宪法。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一切法律、法规、制度的源头。现在世界上绝大多数的国家都制定了宪法。但是,有的国家立宪只是为了“好看”,把宪法当作“花瓶”,说了不做,立而不行。有的国家立宪是为了维护其独裁专制,公然规定必须由某人、某家族或某集团世代统治国家,这是反民主的伪宪法。宪法的宗旨是“保障公民权利,限制政府权力”,唯有以此宗旨制定宪法,并且有效施行的国家,才能称为宪政民主的国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有过一部“临时宪法”和四部成文宪法。

1949年9月建国前夕,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协商制定了《共同纲领》,毛泽东称之为“临时宪法”。“纲领”第一条规定我国“为新民主主义国家也即人民民主主义的国家”。但是,制定不久,毛泽东就在实际上废弃了它,急于搞社会主义改造,严厉批评刘少奇“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的正确主张。

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制定了第一部成文宪法,毛泽东亲自担任宪法起草委员会主任委员。但是施行不久,毛泽

东就厌烦法律束缚手脚,提出“不要迷信宪法”。他掀起了一个又一个政治运动,全都是违反宪法规定的。

1975年“文革”期间,康生和“四人帮”一伙秉承领袖旨意制定了“七五宪法”。全文仅30条,其中7条都是规定党和毛泽东的领导。如第16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第26条规定:“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是,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大家知道,党的根本宗旨是为人民服务,党是人民的一部分,党在人民之中,党在国家之内,不能凌驾于国家和人民之上,所以,这是一部典型的“以党治国”的文件,是一部反民主的伪宪法。

1978年,在华国锋主持下,制定了我国第三部成文宪法,俗称“七八宪法”。由于“凡是”方针的阴影,它承袭了“七五宪法”的许多错误规定,也是违反民主原则的。

1982年制定的现行宪法,即八二宪法,则是在全新的基础上诞生的。

当时的历史背景是大批老干部从囚禁地、监狱回到北京,他们最迫切要求解答的问题是“这场浩劫是怎么发生的?今后如何防止?”这成了改革的强大思想动力之一。1978年底举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很多同志冲破“凡是”的束缚,勇敢地站出来,批判“以阶级斗争为纲”,批判“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批判个人崇拜和领袖独裁,提出了民主和法制(法治)的新观念。邓小平在会上讲话:“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受到全党全国人民的热烈支持。

要依法治国,先要有一部好的宪法。1980年8月,中共中央向全国人大提出了修改宪法和成立宪法修改委员会的建议。同年9月,全国人大成立宪法修改委员会,由103名委员组成,叶剑英任主任委员,中共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的全体成员都参加了这个委员会。

宪法修改委员会广泛征求各地方、各部门、各界人士的意见,召开了数以百次的专家、学者座谈会和研讨会,还组织了四个月的“全民讨论”,实际上是和全国人民商量,征集到成千上万条建议和意见。

宪法修改委员会在集中群众智慧的基础上,先后召开了五次全体会议,会期合计25天,有3次会议进行了逐章、逐节、逐条的讨论。中共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还组织了八次会议讨论修改宪法的有关问题。

这次修改宪法立足于中国的实际,同时注意参考外国的经验,为此搜集了几十个国家的宪法,借鉴、吸收其中进步的因素。在宪法的撰写上更是下足了功夫,字斟句酌之后,又特邀著名法学家钱端升、语言学家吕叔湘等帮助把关,防止有违法理或文字差错,力求严谨、完备、周密、准确,一字不多,一字不漏,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误解或曲解。

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大五届五次会议在听取了彭真(受叶剑英委托)所做的关于宪法修改草案的报告之后,进行了认真审核。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赞成票3037张,弃权票3张)通过了这部宪法。当天,全国人大五届五次会议主席团就向全中国、全世界发布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已由全国人大会议通过,现予公布施行”。这是我国实行“依法治国”的里程碑,是现行宪法。此后四次修宪,更将依法治国、保障人权、保护合法的私有财产等写入宪法,使现行宪法更加完善。

## (二)为什么说八二宪法是一部好宪法

一部宪法好还是不好,应该从什么角度观察和评判?主要应当看它是不是符合“保障公民权利,限制政府权力”这一立宪宗旨。所谓限制政府权力的含义,包括对其他任何掌握政权者的限制。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宪法必须立足于民主制度之上,才是真正的立宪,才是好宪法。

八二宪法在以下三方面都表现得旗帜鲜明:

1. 它贯穿了“主权在民”的思想。明确规定: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第2条);明确规定“民主选举”(第3条);明确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第57条);明确规定:国家主席、国务院、中央军委主席、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院长都由全国人大选举产生(第62条),并有罢免权力(第63条)。

2. 它体现了“权力制衡”的原则。明确规定:在全国人大统一行使国家权力的前提下,由全国

人大和全国人大常委会行使国家立法权(第58条);规定:国务院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第85条);规定:法院和检察院独立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第126条和第131条)。还具体规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应当分工负责、互相制约(第135条)。这是中国特色的“权力分立”即“权力制衡”制度。唯有权力分立,才能充分保障公民的权利,这是铁的政治规律。在大百科全书中,无论二权、三权或四权分立,都译作 Separation of Powers,即权力分立,也即权力制衡。

3. 它保证公民享有广泛的自由权利。明确规定:我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第33条);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第35条),有宗教信仰自由(第36条);规定公民的人身自由、人格尊严、住宅不受侵犯(第37、38、39条);等等。我国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同世界上各先进国家的宪法比较,是毫不逊色的。

以上三点,显示八二宪法包含很多民主宪政因素,是保障公民权利的一部好宪法。问题只在于能否有效施行。

## (三)中国共产党对八二宪法的观点

八二宪法是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制定的,彭真1982年11月26日所作的关于宪法修改草案的报告清晰地讲述了有关情况,阐述了党对宪法的观点。下面从他的报告中摘录几小段:

1. “中国共产党对这次宪法修改工作十分重视,中共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都专门讨论过。中共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的成员大都是宪法修改委员会的委员”。

2. 这部宪法“要作为具有最大权威性和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将成为我国新的历史时期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3. 中国共产党“已经深知,宪法的权威关系到政治的安定和国家的命运,决不容许对宪法根基的任何损害”。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这是我国国家制度的核心内容和根本准则”,“从政治上和组织上保证全体人民掌握国家权力,真正成为国家的主人”。

5. 要“从法律上和事实上保证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真实的自由和权利”。

6. “应当充分保证全国人大作为最高权力机关的地位”，在法律的制定和重大问题的决策上，“必须由国家权力机关，即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充分讨论，民主决定，以求真正集中和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

7. “新党章关于‘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的规定，是一项极其重要的原则。从中央到基层，一切党组织和党员的活动都不能同国家的宪法和法律相抵触。”

8. “中共中央的意见已经充分地反映在宪法修改草案中”。

9. 这部新宪法“体现了人民意志和中国共产党的正确主张”。

10. “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制定了新宪法，中国共产党也将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同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一道，共同维护宪法尊严和保证宪法实施。”

我们常说：“党和人民心连心”。彭真的这些话正是代表了中国共产党向人民交心，向人民袒露胸怀，显示党对维护和实施宪法的坚定决心，也是党对人民的庄严承诺。

### 三、以现行宪法推进政治体制改革最为可行

#### (一) 现行宪法是老一辈革命家留下的宝贵遗产

笔者有幸，参加过一点有关制定八二宪法的工作，旁听了不少会议。耳闻目睹当年的领导人和立法者，为制定这一部宪法而苦心积虑，不知多少个深夜还在讨论思考，无数次的反复修改。笔者在一天早晨见到当时负责具体修改工作的胡绳，他疲惫的眼中布满红丝，但又充满了热情和期待。他和王汉斌等一起，又一次熬夜完成草案某一条的修改，当夜就把修改方案送彭真审阅。彭真不顾年老，都是立即审改，修改定稿(初稿)后立即分送有关部门和领导人再次征求意见。

和现今情况不同的是，30年前，党的老一辈领导人很多还健在，例如，党的十二大产生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共25人，除倪志福同志外，

都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以前入党的老同志，他们经历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却在“文革”中遭受百般凌辱，对极“左”路线有深刻的反思，痛定思痛，总结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勇于摒弃“左”的遗毒，对修改宪法提出了很多好的意见。他们中包括：叶剑英、邓小平、陈云、彭真、李先念、杨尚昆、邓颖超、聂荣臻、徐向前、习仲勋、胡耀邦、宋任穷、胡乔木、万里等，都是声望卓著的老革命，都是宪法修改委员会的委员。他们的意见充分地反映在宪法修改草案中，可以说，八二宪法是他们和全体修改委员会委员的“集体创作”，是他们总结经验教训、精心编织的治国安邦的纲领，是他们(老一辈革命家)留给后人的宝贵遗产。

#### (二) 遵守宪法正是坚持党的领导

有人说：“我们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我们听党的话就行了，遵守不遵守宪法无关紧要。”这种说法是不对的。

邓小平在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的一次党内负责人会议上说：“以后，党委领导的作用，第一条就是应该保证法律有效，生效。没有立法以前，只能按政策办事，法立了以后，就要坚决按法律办事。”

党的领导作用就是保证宪法、法律的有效施行，坚决按宪法、法律办事，就是按党的正确主张办事。

宪法内容广泛，对政治、经济、国防等方面都规定了根本性的方针、政策，这些都是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经过认真研究制定的，是人民意志和党的正确主张的结合。所以，维护和实施宪法正是实现党的领导，而违反和抵触宪法正是违背党的领导。

一些人所谓“听党的话最重要”，这在原则上似乎不错，问题在于他听的是党中央的话，还是某个党组织领导人的话？一些地方大搞“政绩工程”，劳民伤财，一些单位任用劣迹斑斑的干部，为非作歹，也是在某些党组织领导的名义下进行的。我们能听这种“话”吗？能不抵制和揭发这种“领导”吗？

一位入党70多年的老同志，全国人大的前副委员长，不久前在接受记者访问时说了这样一段话：“不少人仍然把党的领导置于宪法之上，党组织和党员没有自觉遵守宪法和维护宪法实施观念，是‘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得以发生的一



个重要原因。”(见《王汉斌访谈录》,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2年2月版,第122页)这是很有见地的分析。

### (三)党善于领导的范例

一些同志对宪法正文(从第1条到末尾的第138条)没有一处写“共产党领导”颇有微词,认为对党的领导重视不够。

事实上,宪法的138条规定,全都贯彻了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每一条都体现了党的正确主张。实施这138条正是实现党的领导,维护这138条正是坚持党的领导。共产党的领导是建立在人民群众自觉自愿拥护的基础上的,不是靠限制,更不是靠强制,不在于口头怎么说、字面怎么写,主要在实质。宪法正文138条中没有一处写“共产党领导”一词,而实质上处处体现了党的领导作用。不是教训,不是“我说你听”,不是形式主义,而是在无形中吸引广大人民群众循着党指引的方向前进,这才是高明的政治。前面引用过邓小平的话:“解决党如何善于领导的问题,是关键”。宪法这样写,正是改善党的领导的一个好的范例。

宪法规定中见不到“共产党”一词,但出现“各政党”一词,把共产党归入“各政党”之中,体现了各政党无论大小一律平等的思想。

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法人(政党、团体、机关、企业、事业组织)在法律面前也一律平等,这是应有之义。宪法把世界上最大的政党和各小党并列,模范地遵守宪法的平等原则,这不是贬低而是使党的形象更加崇高。

### (四)施行宪法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阻力

八二宪法制定迄今已整整30年。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宪法起了保驾护航的作用,有力地促进了经济建设的发展,使我国崛起为国民生产总值占世界第二的大国。但是政治体制改革滞后,成了阻碍经济进一步发展的瓶颈。

政治体制改革的阻力来自何处?主要是触犯了一些人的利益,他们以“党的领导”为借口,有意或无意地误解或曲解宪法,使宪法的许多规定不能落实。

例如,宪法用非常严谨、准确的语言,规定“民主选举”、“公民的基本权利”、“全国人大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法院“独立宣判”、公检法“互

相制约”等。本来都是党领导下制定的,都是党的正确主张,但在实际施行中,这些规定往往被执行机关添加了“党的领导下”这一限定条件。于是,“民主选举”变成了当地党组织操纵下的“走过场”;公民的“基本权利”成了主管机关“控制下的自由”;国家权力机关成了党组织的“工具”和“下属机构”;法院独立审判演变为“党委审批案件”,公检法“互相制约”演变成“公检法联合办案”;如此等等。宪法规定的“民主”、“自由”、“人大的权力”、“司法独立”等原意都被扭曲了。老一辈领导人曾再三提醒,要保证人民享有“真正的”、“真实的”权利和权力,对某些执行者统统成了耳边风。闪耀着民主光辉的宪法成了摆在纸面上的字句,这就难怪人们对宪法感到失望。

### (五)高举宪法旗帜,推进政治体制改革

有人认为,宪法是烂苹果,没有用处,应当抛弃它,必须推倒重来。有人为推进改革,苦心研究,制订改革方案。但是,制订新宪法和制订改革方案,谈何容易?首先要调查掌握社会的承受能力,要吸收和协调各方面的不同意见,凭个人或少数人的努力,难以完成这一任务。

笔者认为,八二宪法是一部好宪法,它只是被束之高阁,被一些人误解、曲解,而没有得到落实。这并不是它本身的过错。特别是关于政治体制的许多规定,八二宪法并没有过时,而且很适合现在的情况,如果能切实施行,就能大大推进我国的政治体制改革。

笔者认为,我们应当要求全面切实地施行宪法,落实宪法关于政治体制的各项规定,这可以作为当前改革的最佳方案。

它的好处是:

1. 最合理:它是经过深思熟虑、精心研究制定的;
2. 最合法:它是现行宪法,人人都必须遵守;
3. 最合乎民心:它曾广泛征求过各界人民群众和专家、学者的意见;
4. 最合乎党心:它是老一辈革命家经验总结,代表了“党的正确主张”。

因此,高举宪法的旗帜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可能是一条比较顺利、最少阻力的改革之路。■

(作者为全国人大法工委研究室原主任)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四项基本原则有两个版本

○ 刘山鹰

2012年12月4日是我国现行宪法(即1982年宪法)颁布实施30周年。八二宪法基本上伴随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全过程,可以说八二宪法就是一部为改革开放保驾护航的宪法。

1982年宪法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将四项基本原则写进序言。但很多人不知道,四项基本原则是有两个版本的。一个版本是“无产阶级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另一个是“人民民主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写入1982年宪法的是“人民民主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这两个版本之间的转换,正好是民主原则和民主精神的具体体现。笔者打算从纯粹的探究事实真相的角度出发,本着胡适先生“有一份证据,说一份话”的原则,揭示这个提出和转换的过程。

## 一、两个版本四项基本原则调整的原因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王汉斌的回忆文章,从开始研究修宪,小平同志就明确提出,一定要把四项基本原则写入宪法。但是,如何把四项基本原则写进八二宪法呢?

建国前夕制定的《共同纲领》和建国后制定的1954年宪法,都没有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写入条文,1954年宪法只是在“序言”中有两处提到党的领导。1975年宪法和1978年宪法则在条文中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领导的规定。当时,有些人不赞成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领导写入宪法条文。孙冶方同志还给宪法修改委员会写信,建议取消1978年宪法中关于党的领导和国家指导思想的条文。当时,彭真同志经过反复考虑,提出:要把四项基本原则写入“序言”,从叙述中国近代历史发展的事实来表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比较

恰当。我们要从叙述本世纪以来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说明四项基本原则既反映了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又是我国亿万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作出的历史性选择。因此,要采取在“序言”中用叙述历史事实的方式来阐述四项基本原则。彭真同志还亲自执笔起草了宪法“序言”。<sup>注1</sup>

王汉斌先生的文章给我们了解、研究1982年宪法提供了宝贵的史料。不过,为什么邓小平要提出四项基本原则呢?

在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所引发的整个社会思想解放的大气候下,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国务院理论务虚会的开会期间,社会上出现了“西单民主墙”等事件。一些人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提出尖锐批评,<sup>注2</sup>而在理论务虚会上,一些理论界的知名人士,如“黎澍、许涤新等人对毛泽东‘公开指名道姓地评论’”。<sup>注3</sup>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些言论都是石破天惊的说法。一方面是有许多人仍然坚持“两个凡是”不放弃,另一方面是一些人抨击毛泽东思想、抨击无产阶级专政、抨击社会主义制度。在邓小平看来,如果任由这两种思潮继续下去,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就难以实现。所以,他认为,一边要充分肯定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一边要防止过度自由化的言论。在1979年3月30日,邓小平代表中央在理论务虚会上发表讲话,提出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 第一,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
- 第二,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
- 第三,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
- 第四,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sup>注4</sup>

请注意,这其中的第二条,说的是“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笔者将此称之为“无产阶级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邓小平指出:“中央认为,我们要在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在思想





1979年3月30日，邓小平在理论务虚会上发表讲话

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根本前提。”<sup>5</sup>他论述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极端重要性，指出“如果动摇了这四项基本原则中的任何一项，那就动摇了整个社会主义事业，整个现代化建设事业”。<sup>6</sup>

有一点需要指出的是，四项基本原则的具体表述经过了一个调整的过程。写入宪法中的四项基本原则并不是邓小平在理论务虚会上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而是“人民民主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

邓小平在理论务虚会上提出“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后，在会上就引起了一些议论。对于邓小平的讲话和会上的议论纷纷，胡耀邦在会议结束时的讲话中表示说：“最保险的办法还是让历史去检验。我们不是讲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嘛！让广大干部、广大人民来检验，过一段时间再回头来看看，让历史来检验！”<sup>7</sup>胡耀邦没有直接表态支持邓的观点。

随后，邓小平的这个讲话在社会上也引发了一些议论和反弹，有的表述还很激烈。“对于邓小平同志这个重要讲话，党内一些从事理论教育、文艺工作的高级知识分子并没有接受。”“他们说四项基本原则是四根棍子”。<sup>8</sup>还有人提出疑问：“这还有什么民主？还有什么‘双百’方针？还不是棍子帽子辫子的老一套？”“这不是封建官

僚特权阶级的专政？除了……实行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的绝对自由，除了再来一次革命，中国怎么能现代化？”还有人说：“不能雷公打豆腐，捡软的捏，一有不合，就拿思想工作，首先是电影和文艺开刀。为什么自然科学进行一次失败的实验，经济工作犯一次重要错误，都可以原谅，而思想工作一犯错误就兴师动众呢？”<sup>9</sup>

这些议论，也反映到邓小平那里，他在一次讲话中提到了这些议论：“有人会说，我们这样做，是要‘收’，不再‘放’了，是只讲专政，不讲民主了，三中全会的方针变了。”<sup>10</sup>对邓小平来讲，这样的声音和议论不能等闲视之，它成为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那就是：提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不是让人们误解为要偏离十一届三中全会所确立的改革开放的方向？是不是要放弃执政

党新的政治路线？是不是要回到“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无产阶级的全面专政”？

经过思考，邓小平认为必须坚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时也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不改革开放是死路一条，但是改革开放没有边界，没有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就可能陷入“第二次‘文化大革命’”。<sup>11</sup>从这个时期邓小平的言论来看，他一直在思考改革开放和安定团结两者之间的关系问题。作为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他必须在两者之间找到平衡。这样，邓小平对四项基本原则本身也进行了重新思考。社会上之所以对四项基本原则如此反弹，在于人们担心自己的民主权利遭到挤压和伤害。人民的民主权利如果得不到保障，不是同样会陷入“第二次‘文化大革命’”？基于此，邓小平在继续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同时，对四项基本原则的表述进行了调整，把其中“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内容，调整为“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既强调了对敌人的专政，同时又强调了对人民的民主。在1980年12月25日，邓小平这样表示：

毛泽东同志说过，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的互相结合，就是人民民主专政。这实质上也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但是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更适合于我们的国情。<sup>12</sup>

为什么邓小平说“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更适

合于我们的国情”？是因为“无产阶级专政”会让人联想到邓小平曾经控诉的“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法西斯专政”<sup>注13</sup>。因为“文革”也是打着“无产阶级专政”的旗号。对“文化大革命”的“无产阶级专政”还心有余悸、惊魂未定的人们来说，重提无产阶级专政难免让人心生疑窦。换句话说，如果在这个问题上不与“文革”时期的“法西斯专政”进行区分，那么四项基本原则可能缺乏足够的说服力。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邓小平说“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更适合于我们的国情”。

对四项基本原则具体提法的调整，一方面体现了邓小平坚持原则的坚定性，另一方面也体现了他从善如流的灵活性。1981年7月，邓小平让彭真抓宪法修改工作时，就确定了四点：第一，要把四个坚持写进宪法；第二，规定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第三，规定民主集中制；第四，规定民族区域自治。很显然，邓小平这里表述的已经是“人民民主专政”而不是“无产阶级专政”了。这就为宪法修改工作明确了指导思想。

许崇德教授在接受《百年潮》杂志的采访中谈到彭真同志在恢复人民民主专政提法的作用。据许崇德教授回忆，1982年修改宪法时，彭真极力主张恢复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彭真有一次闲谈说，专政不能简单地说是镇压。后来他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说明时，没有用“无产阶级专政”这个词，而恢复用“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他作的关于宪法修改草案的说明的第一部分就是关于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制度。宪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彭真说：“这是关于我们国家性质的规定，是我国的国体。”许崇德教授认为这是彭真很大的贡献。从此以后一直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sup>注14</sup>

许崇德教授是1982年宪法起草的参与者之一，他的回忆让一些学者认为，是彭真把“无产阶级专政”的提法调整为“人民民主专政”，并写入了1982年宪法。事实上，邓小平早在1980年底就已经完成了这个思路调整，认为人民民主专政比无产阶级专政更加适合中国的国情。在胡乔木因为身体原因不能主持宪法制定，邓小平安排

彭真接替胡乔木的工作时，他就非常明确地对彭真确定了四点要求，其中第一点是把四个坚持写进宪法，第二点是规定人民民主专政。这个时间是1981年7月。综合《邓小平文选》、《邓小平年谱》的有关记载，以及王汉斌的回忆文章，可以肯定，把人民民主专政写进1982年宪法是邓小平的贡献。因为彭真没有向参与宪法起草工作的人直接说明，所以许崇德教授认为这是彭真的贡献。在这个问题上，彭真的贡献是贯彻了邓小平的修宪思考。

相对于“无产阶级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人民民主专政”版本的四项基本原则更加强调了人民的民主权利。这就为把它写进1982年宪法拓展了民意基础。

## 二、“人民民主专政”与“无产阶级专政”的区别

两个版本“四项基本原则”之间的辨析引出了新的问题，那就是：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吗？既然“实质上即”，那有什么必要将四项基本原则中的“无产阶级专政”调整为“人民民主专政”呢？邓小平认为人民民主专政更加符合中国的国情，那么言下之意，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不那么符合中国国情，或者至少是不如人民民主专政那么符合中国国情，所以才有调整的的必要。

要想弄清楚人民民主专政与无产阶级专政究竟是什么关系，就必须回到毛泽东，因为毛泽东是人民民主专政理论的提出者。认真阅读毛泽东的《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论人民民主专政》等文章，可以得出一个基本的结论，那就是：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只可以实行人民民主专政，而不可以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不符合中国的国情。

毛泽东认为，中国革命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新民主主义革命，也就是资产阶级革命；第二阶段是社会主义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直接目的是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人民共和国，社会主义革命的直接目的是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毛泽东指出:

总结我们的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专政必须和国际革命力量团结一致。这就是我们的公式,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经验,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纲领。<sup>注15</sup>

毛泽东认为,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是当然的革命力量。“民族资产阶级在现阶段上,有其很大的重要性。……为了对付帝国主义的压迫,为了使落后的经济地位提高一步,中国必须利用一切于国计民生有利而不是有害的城乡资本主义因素,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共同奋斗。”<sup>注16</sup>“我们这个新民主主义制度是在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在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建立起来的,但是中国在整个新民主主义制度期间,不可能,因此就不应该是一个阶级专政和一党独占政府机构的制度。”<sup>注17</sup>

“中国现阶段的历史将形成中国现阶段的制度。在一个长时期中,将产生一个对于我们是完全必要和完全合理同时又区别于俄国制度的特殊形态,即几个民主阶级联盟的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形态和政权形态。”<sup>注18</sup>“我们主张……建立一个以全国绝对大多数人民为基础而在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民主联盟的国家制度,我们把这样的国家制度称之为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sup>注19</sup>

毛泽东曾经明白无误地告诫即将负责接管平津的薄一波,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是两个不同历史阶段的国家形态,人民民主专政不是无产阶级专政:

做好城市工作要依靠工人阶级,还要团结好民族资产阶级,跟他们保持长期的统一战线;现在是人民民主专政,不是搞无产阶级专政。<sup>注20</sup>

另一个可以说明毛泽东真正想法的论述是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对共和国的分类:

全世界多种多样的国家体制中,按其政权的阶级性质来划分,基本地不外乎这三种:(甲)资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乙)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丙)几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sup>注21</sup>

所谓人民民主专政恰恰是属于“几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这个分类很明确地将三种专政形态并列起来,而没有说明谁属于谁或者

谁实质上是谁。

国外有学者则认为:毛泽东的人民民主专政思想根本不是指一个革命阶级的专政。戴维·麦克莱伦说:

毛超出列宁关于专政只是一个革命阶级的专政的论断,他想强调的是中国人民作为一个整体的革命性质。强调革命的资产阶级性质使那些对于社会主义缺乏热情的农民感到满意。当他想到无产阶级时,他的真正意思是代表‘尚缺的’工人阶级的中国共产党。向社会主义的迅速过渡和一九四九年以后中国发展以无产阶级专政为中心的的性质都是毛当时思想中所没有的。<sup>注22</sup>

而在已经实现无产阶级专政的苏联,曾担任苏联科学院远东研究所所长的米·伊·斯拉德科夫斯基认为:

毛泽东……在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上已经不再把他宣布的新民主主义制度限定在战争时期。他再一次重复自己的主张,即无产阶级专政不符合中国的国情。……毛泽东实际上勾销了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论题,反对无产阶级专政这一过渡时期历史上必然的制度。毛泽东无论如何也不愿意把新民主主义制度算作无产阶级专政的形式之一,认为这一制度与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治制度有原则上的不同。<sup>注23</sup>

由上可见,不管是人民民主专政理论的原创者毛泽东本人,还是国外的学者,都认为人民民主专政与无产阶级专政是有原则性区别的,按照新民主主义理论,无产阶级专政不符合中国的国情。

奇怪的是,为什么1982年宪法序言,以及邓小平本人都表述过“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呢?难道邓小平、彭真等人不了解毛泽东的人民民主专政理论吗?毫无疑问,邓小平、彭真作为中共的高级领导人,对毛泽东的思想应该是非常熟悉的,对于人民民主专政不等于无产阶级专政也是了然于胸的。依笔者所见,这样的做法不是基于科学的理由,而是基于政治的需要。这个需要是什么呢?就是一方面以人民民主专政容纳对于民主的吁求,另一方面以“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安抚那些对无产阶级专政情有独钟的人们,避免不必要的政治争论和政治冲突。其目的是既要改革开放,又要保持安定团结。这个政治模糊策略在十一届

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表现得最为明显。一方面《决议》必须否定毛泽东的晚年错误,否则就迈不开改革开放的步子;另一方面,《决议》又要坚持毛泽东思想,以安抚那些对毛泽东具有深深依恋情结的人们。如何调和这其中的矛盾和思想冲突呢?《决议》采取了把“毛泽东思想”和“毛泽东晚年错误”区别开来的策略。“毛泽东思想”必须坚持,纳入四项基本原则;“毛泽东晚年错误”必须否定,剔除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是想通过这样的策略实现其既可以左右安抚又可以左右开弓的政治意图。

另外,笔者提供两则史实。这两则史实是否说明了重提“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必然性,由读者自己判断。

对比《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与《邓小平文选》(1975—1982)两个不同的版本,可以发现其中一些有关改革开放重大决策以及如何实施这些决策的具体策略的秘密。《邓小平文选》(第二卷)出版于1994年10月,《邓小平文选》(1975—1982)出版于1983年7月。从文选内容的时间跨度上看,两者是完全一致的,都是选编从1975年到1982年的邓小平文献。但是,对这两个版本进行仔细的对照,它们的不同是很明显的。其中,有两篇文章收录进了1994年出版的《邓小平文选》(第二卷),而没有收录进1983年出版的《邓小平文选》(1975—1982)。这两篇文献分别是《搞建设要利用外资和发挥原工商业者的作用》(1979年1月17日),另一篇是《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1979年11月26日)。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是无意的还是有意的?

1979年1月17日(提出四项基本原则前不久),邓小平在人民大会堂与工商界代表人士胡厥文、胡子昂、荣毅仁、周叔弢、古耕虞谈话。提出“要利用外国的资金和技术,华侨、华裔也可以回来办工厂”;“要发挥原工商业者的作用”,“要落实对原工商业者的政策……只要没有继续剥削,资本家的帽子为什么不摘掉?落实政策以后,工商界还有钱,有的人可以搞一两个工厂……手里的钱闲起来不好。你么可以有选择地搞。总之,钱要用起来,人要用起来。”<sup>注24</sup>谈话结束后,邓小平请他们在大会堂吃了涮火锅。人

民大会堂,资本家,涮火锅,都是具有符号性的元素。显然,邓小平是希望这件事情具有象征性的意义。

1979年11月26日,邓小平会见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编委会副主席吉布尼和加拿大麦吉尔大学东亚研究所主任林达光教授,在回答客人提出的问题时,邓小平表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我们是计划经济为主,也结合市场经济,但这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sup>注25</sup>

上面列举的两件事情,现在看来并不是什么惊世骇言。但是在刚刚开始改革开放的中国,这样的举措和表态可以说是石破天惊。在第一件事中,邓小平与之谈话的五个人,在社会主义改造以前,都是中国大名鼎鼎的资本家。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是被消灭被专政的对象。现在,邓小平要把这些人请回来,要他们出人出钱办工厂,这样不是消灭了资本主义又搞资本主义?消灭了资产阶级又要培养一个资产阶级?在舍弃了人民民主专政之后又搞人民民主专政?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以当时人们(包括大多数的高层官员)的认识水平,是很难接受这样的事实的,它必然会在党内外引起强烈的反弹。邓小平心里也在打鼓。在谈到引进外资时,他说:“外资是资本主义经济,在中国占有它的地位。但是外资所占的份额是有限的,改变不了中国的社会制度。”<sup>注26</sup>这样的话或许是想说服别人,可是邓小平却没有勇气和把握在那个时候去说服党内外接受。在第二件事中,邓小平提出了“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这个概念。而全党接受“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个改革目标,是在十多年后的1992年召开的中共十四大。

所以,在当时的条件下,邓小平说“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就具有历史的必然性了。■

**注释:**详见本刊网站。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关于计划与市场的一份内部报告

○ 江春泽

## 一、1990年的特殊政治氛围

1989年夏天以后,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体改委”)原有的规划、指导与协调全国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的职能处于停顿状态。以前需要体改委派员参加的各部委会议此时不向体改委发通知了,各部委和地方本应向体改委报送的材料都不报送了。体改委内部各司局都很难继续开展工作。

当时,邓小平已明确指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没有错”、“都不变”、“不能改”,要“照样干下去,坚定不移地干下去”。但是,社会上对改革方向、目标的争论却越来越激烈。不少人把计划经济看作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特征,对10多年来的市场取向改革怀疑、否定的声浪一阵又一阵。实际工作中的各种改革措施遭到“姓社”还是“姓资”的质疑。经济体制要不要改、朝着什么目标和方向改?人们彷徨无主。1990年,中国经济增幅下滑至3.8%,为1978年以来最低。已经取得进展的一些市场取向改革处于停滞、倒退的危急关头。

为什么会这样?主要是因为计划经济的传统理论与实践对人们的头脑束缚得太久太深了。在改革过程中,反复曲折地围绕着计划经济要不要同市场经济结合、在什么范围和在多大程度上结合、用什么方式结合(板块式结合还是有机地结合)等等问题争论不休,有的人强调“改革岂能不问姓社姓资”。有的人把改革看作就是实际工作中的行政性分权,而行政性分权总是摆脱不了“一放就乱,一乱就收,一收又死,死了再放”的循环怪圈。伴随着争论的,往往是上纲上线的批判、检讨,反反复复。根本谈不上明确改革的目标就是要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更谈不上系统地进行市场经济的体制建设。

从历史上看,在我国的主流意识形态里,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的“对立物”、有市场经济思想倾向的人是“阶级异己分子”。早在上世纪50年代,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的共产党员顾准提出让市场价格自由涨落调节生产活动的设想,不仅不被采纳,连自由讨论的机会都没有,就在无情的批判中被划为“极右分子”。该所所长、老共产党员孙冶方在上世纪60年代又因宣扬“千规律,万规律,价值规律第一条”,主张把利润指标作为改进企业管理的“牛鼻子”而遭到全国性的大批判,并蹲了多年监狱。

1978年以后,从中央决策层邓小平等领导人到经济理论界薛暮桥、刘明夫、卓炯等人,在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指引下,陆续不断地打破僵化的观念,对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有不同程度、不同角度的重新认识。1980年9月,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薛暮桥为主起草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提出要“把单一的计划调节,改为在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薛暮桥还在各省区市党委第一书记会议上作说明时指出,这“是对30年来占统治地位的教条主义的挑战”。这个《初步意见》得到了当时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的赞同。不少经济学家也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它实际上提出了带有明显市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但这个《初步意见》在党内的决策最高层未达成一致,因而没有形成正式文件。

1981年4月,在一份以中共中央书记处研究室名义印发的材料上,按照对计划与市场的态度,将经济学家划分为四类:第一类是坚持计划经济的;第二类是赞成计划经济但不那么鲜明的;第三类是赞成商品经济但不那么鲜明的;第四类则是主张发展商品经济的。薛暮桥等被列为第四类。此后,“商品经济论”和持这种主张的薛暮桥等人受到了反复的批判。1981年11月,

全国人大五届四次会议决议把“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论述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

1982年2月,国家体改办草拟了《经济体制改革总体规划》,把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表述为“建立一个社会主义公有制占绝对优势、多种经济成分并存、适应商品生产发展的计划经济制度”。由于高层对计划与市场的认识不统一,这个《总体规划》对改革目标的总体认识比上述的《初步意见》有所退步,但它毕竟提出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并归纳了十一个方面改革的轮廓,明确提出要合理调整所有制结构。1982年3月,为适应改革形势的发展需要,在邓小平的倡议下,中央决定建立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邓小平还明确指出,总理的屁股要坐在改革上。所以国家体改委第一届主任由当时的国务院总理赵紫阳兼任(1982年3月~1987年4月)。1984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经邓小平、陈云等领导人同意,在这个《决定》中不再提“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而改提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以后党的十三大决议进一步提出“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这一体现市场导向的改革总方针。

国家体改委第二、三届主任先后是李铁映(1987年4月~1988年4月)、李鹏(1988年4月~1990年8月)。1990年8月,中央决定曾任上海市副市长兼计委主任、宝钢建设总指挥,时任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总经理的陈锦华到国家体改委任主任兼党组书记。据陈锦华后来在一些场合说,他受命这个职务时感到“如履薄冰”,觉得改革当时是“左不得、右不得,急不得、慢不得”。他利用中央决定而全国人大尚未正式任命这段时间,详细阅读了体改委七八个司局编写的各部门改革方案,觉得各部门的改革都是“目”,缺乏一个能把这些改革提携起来的“纲”。联系到当时主流媒体充斥着“坚持社会主义就要坚持计划经济”,要不要计划经济之争是“路线斗争”等舆论,他开始领悟到,要“计划”还是要“市场”,这才是中国改革的主要矛盾,是改革开放十多年后一道无法回避、必须面对的坎。他决定首先抓住“计划与市场”这个纲。但是,“市场经济”在当时是政治上的敏感词汇,陈锦华不得不格外小心。

1990年,大约是9月中下旬,体改委秘书长

洪虎通知我:“锦华同志要我找两个人给他写两个材料。一个是国内对计划与市场争论的情况,我已请规划司司长杨启先同志撰写;另一个材料是国外关于计划与市场争论的情况综合,这个材料请你写,越快越好。”我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先后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系和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专业研究生,多年研究苏联东欧、南斯拉夫经济,80年代又去美国和欧洲进行访问研究和实地考察,1988年6月从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研究所调到国家体改委国外经济体制司担任副司长,主要负责国外经济体制的比较研究工作。无论从我的专业基础,或是从我担负的现任职务来看,对于委领导交办的这项任务,我是责无旁贷的。

## 二、我为完成交办任务拟定了四项原则

完成这个任务,可以说既容易,又困难。

说它容易,是因为到上世纪90年代为止,这个命题在西方世界从世纪初开始,已经争论了近一个世纪,在苏联从20年代以后争论了60多年,在中国、南斯拉夫和东欧国家从50年代起也争论了40年。关于计划与市场的讨论文集卷帙浩繁,如果没有想解决什么问题的使命感,没有明确的目的性,随手检几条不同观点的语录摘编一下,应付差事,那是“立等可取”的。可是,那又能解决什么问题?做这件事又有什么意义呢?

说它困难,就是它当时的政治敏感度很高。如果根据自己的观点倾向甚至带着强烈的情绪,摘一些批判计划经济弊端、主张搞市场经济的言论上报,说不定就要在政治上“触电”了。我深知这个问题在社会主义国家争论的历史。多少仁人志士,因为有市场经济观点的倾向,牺牲了政治生命甚至肉体生命,如20年代苏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赫赫有名的理论家布哈林等,就是前车之鉴。远的不说,就说我国改革开放以后,薛暮桥那么老资格的共产党员、老经济学家因为有市场经济思想倾向也受到了不正确的批判和被迫做出违心的检讨,他的改革倡议和主张从而夭折。历史和现实的教训都使我不可能对此没有顾虑。我究竟应当如何来完成眼前交办的这项



任务呢？

我想找本司比较研究处的同事们商量商量，看看他们有什么好主意。不料当时的社会氛围和体改委机关的处境，使得同事们都不想“节外生枝”，惹来横祸，他们对此任务不抱希望，表现冷漠，建议我摘几条外国人的语录交卷就算了。我说：“我想借此在理论上澄清一些误解。”有人立刻接话说：“唔，误解？马上会有人质问你，谁误解？那你可就麻烦了！”我说：“我想说清楚计划与市场不是社会制度的根本特征，也不是意识形态的分水岭。”有同事又开玩笑地说：“你这么一写，新来的主任看了，也许就会说，啊，原来资产阶级就在党内，就在国外司呀！”我理解大家此时的心情，觉得不必再讨论下去了，反正洪虎是把这个任务布置给我个人，没有要求集体讨论，我就自己来写，文责自负嘛。当我回到自己的办公室以后，还有位同志推开门来轻声对我说：“我劝你还是什么观点都不表露为好，抄几条外国人的语录交上去就算了。”我知道同事们的规劝是善意的，我说：“谢谢你，怎么写，我自己再好好想想吧！”这些情况，说明当时社会的政治氛围压力太大。是呀，陈锦华主任我过去不认识，更不了解他的观点倾向，我怎么写才好呢？风险是明摆着的。

我经过反复思考，理清思路，给自己定下了四条原则。

首先，要本着对历史负责的态度，讲真话。我认为在改革处于十字路口的危急关头，写一份供领导决策参考的材料，事关重大。我不能敷衍了事，更不能迎合潮流说违心的话。经我手写的材料，一字一句都必须是真实的，都能经得起历史和实践的检验。

其次，要有明确的针对性，有的放矢。“的”是什么？就是消除对“市场经济”的恐惧和误解。我回顾自己从改革开放以来，对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也有一个逐步解放思想、逐步加深认识的过程。虽然，在70年代末，经过对苏联中央计划经济和南斯拉夫自治制度的比较研究，我已经认识到社会主义经济模式不能只是单一的“苏式”，而可以是多样的；那时我已经从南斯拉夫的经济著述中，读到很多对中央计划经济体制切中时弊的批判，我也已经读过东欧一些改革先驱者们关于

计划与市场各种结合模式的著述；但到80年代，我还是带着对西方世界和市场经济恐惧和疑虑的心情去美国，做了两年多实地考察，思想上的恐惧、疑虑和误解逐步地消除了；尤其是我带着“社会主义国家能不能搞市场经济”的疑问，又去欧洲一些典型国家实地考察和进行广泛的交流，我心中才有了比较明确的答案：市场经济是一个完整的体系而不是一些零敲碎打的措施；市场公平交易只有在利益独立的主体普遍平等而又诚信的基础上才能进行；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转要有周密的法制网的保护；市场经济要有社会保障制度作为安全阀，才不会出现社会一端的普遍绝对贫困；在市场经济社会里，已有了许多新现象，诸如：普遍存在着志愿者和义工，由于市场经济内在的竞争机制促使生产力迅猛发展，科技不断创新，物质极大丰富，等等。总之，我亲眼所见的西方发达世界的现代市场经济已经完全不是过去在书本中说的那种自由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了。我亲历亲睹的大量事实使我得出一个明确的结论：市场经济是任何社会通往繁荣发达的必由之路；这样的市场经济在社会主义国家为什么不可以搞呢？但这只是我作为一个普通学者的个人认识，它不能直接影响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要在中国实现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只有中央高层决策者对市场经济取得共识，形成党和政府的决议，才能成为广大群众的行动纲领，才能转化为推动社会前进的物质力量。因此，我写这个材料的目性应当很明确，就是要有利于决策层的领导对市场经济取得共识。

第三，要用正面叙述的方法，不能用批判不同观点的口气来写。因为在突破传统观念的过程中，每个人的经历、所处环境和接触到的实际情况并不一样，认识有先有后、有深有浅、有全面一些有片面一些，这都是可以理解的。正面叙述才更易服人。

第四，要围绕主题，向领导提供有根有据的事实和信息供决策参考。而不是简单地说教或搬用一些新名词和西方经济学术语。

于是，我决定按照这几条原则，用最精炼的篇幅，用有根有据的事实，客观地描绘一幅纵观一百年、横观全世界的关于计划与市场争论以及当代实践的图景。

研究报告的标题是：《计划与市场在世界范围内争论的历史背景与当代实践》。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四方面：

(一)扼要追述从1902年意大利学者帕累托提出对未来社会资源配置方式的设想及其引起的争论,到著名的30年代大论战。目的是说明计划与市场的争论在西方世界是不同资源配置方式的学术争论,争辩双方的主将都是西方的著名经济学家。而最先设想用计划机关取代市场来配置资源的,以及后来发展与捍卫这一设想的帕累托和巴罗内、泰勒等,是意大利人和美国人,他们并非马克思主义者,更不是共产党员。显然,不能用对待计划与市场的态度来作为意识形态领域坚持或反对马克思主义的分水岭,也不能以此作为捍卫或反对社会主义制度的标尺。这样,就把几十年来禁锢着社会主义各国领导人和主流经济学家头脑的政治枷锁解除了,把这一争论还原为关于资源配置方式的学术讨论。

(二)介绍中央计划经济所依据的主要经典论据和各社会主义国家关于改革模式的探讨。主要是想说明:第一,马恩最初对未来社会的憧憬和原则设想是一个没有商品、货币和市场的产品经济形态,如“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整个社会的经济活动“犹如一个工厂”等。现在来看,这显然不是现实社会所要做和所能做到的。何况,原来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的生产力都不发达,都没有充分实现“社会占有生产资料”的社会化的大生产。我们过去的问题就出在把革命导师对遥远未来社会的憧憬和没有经过实践证明的原则设想当作当前的行动纲领,于是普遍出现了过高估计当前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和形形色色的“穷过渡”。第二,列宁也曾经认为建设社会主义“谈什么商品生产是可笑的”,但经过战时共产主义的实践,他改变了看法,采取了新经济政策,并告诫说:“完整的、无所不包的、真正的计划=官僚主义的空想”,“不要追求这种空想”。但是,他并没有从原则上改变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经济将消亡的理论(这一点,我在以后的几年里又阅读了一些资料,特别是苏联解密后的相关档案资料,得知列宁在逝世前曾六次修改自己的认识,承认原来完全没有考虑社会主义同市场的关系是根本错了)。第三,

苏联1936年宣布“建成社会主义制度”(以后多任领导人不断改变关于社会发展阶段的提法),形成了高度集权的中央计划经济体制并成为社会主义各国的体制模式的样板。斯大林在《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的主要理论观点是: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只有“影响”作用,没有调节作用;生产资料不是商品,只具有商品的“外壳”,等等。此后,几乎所有社会主义国家都依据斯大林的理论形成了传统的计划经济理论,并照搬了苏联在30年代形成的中央计划经济体制,对市场和价值规律都是当作可恶的自发的势力来诅咒,最多只是把它当作在一定范围内不得不暂时容忍的邪恶来对待。第四,中央计划经济体制先后在14个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过,但自50年代以来,对这种体制进行改革的浪潮此起彼伏,从未间断。除南斯拉夫改成自治经济体制外,其他国家都是在原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的框架内,改善计划指标体系、改进计划制定方法、调整组织结构、扩大企业自主权、实行“完全经济核算”(实际没做到)、强调一下重视利用商品货币关系的作用而已,资源的主要配置者和经济活动的主要调节者仍然是中央以行政手段下达的指令性计划,苏联和东德属于此类情况;匈牙利在70年代曾提出改革目标是实行所谓“有管制的市场”或“看得见的手”的市场,即允许企业进入市场,但市场的一切信号和参数都是由中央计划决定的,而且由于缺乏众多的竞争者(如全国只有3家钢厂,1家电视机厂),难以形成竞争机制;其他东欧国家大体都是采取“计划调节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模式。这些改革目标模式都没有从根本上改变这些国家的经济发展面貌。

(三)介绍若干原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的国家纷纷构想在90年代向市场经济体制过渡的情况。指出它们的目标都不是搞盲目的、生产无政府状态的、完全自由竞争的自发的市场经济,因为这种市场经济在现实世界里已不复存在。同时介绍了西方发达国家是在市场发育健全的基础上引进了包括计划手段在内的各种反危机的国家干预措施,如:提出社会经济发展的中长期目标;提供经济信息和预测;制定竞争规则,管理市场秩序,完善竞争机制;兴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事业,兴办教育、文化和卫生;直接投资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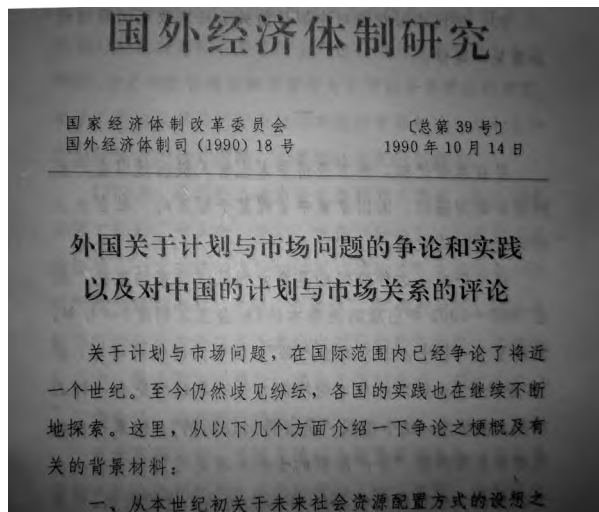
国防工程和必要的国有企业；必要时提出干预稀缺资源的产量或提出干预价格、利率、汇率及税收的政策；通过税收和社会保障体系来调节收入，纠正市场分配的结果；等等。国家干预的程度时大时小，所谓凯恩斯主义和新自由主义两大派的争论，核心问题就是国家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在多大程度上被肯定或否定。换言之，即市场和国家干预各在多大程度上失灵。不管怎么争论，“看得见的手”与“看不见的手”结合运用已是世界经济体制优化的普遍趋势。不过，整个经济运行和资源配置是以市场为基础的。

（四）介绍当代外国专家对中国目前关于经济改革问题讨论的意见和建议。

### 三、作为“绝密件”上报，获得首肯

1990年9月29日，报告写好，立即交给了洪虎。是手写稿，不是打印稿，因为我准备领导上要求反复修改。第二天，遇到陈锦华的秘书刘琦，我问他：“陈主任交办的材料，我写好了，不知是否合乎要求？”刘琦说：“印好了，已报送中央。锦华同志嫌体改委的纸不好，去中石化用道林纸印的。”出乎我意料，不用修改，仅仅半天之后就报送了，我想这说明陈锦华对这份研究报告是肯定的。

当时陈锦华本人怎么看、怎么上报，我不知道。时隔20年后的今年，我从一篇记者报道看



《国外经济体制研究》1990年10月14日刊出《外国关于计划与市场问题的争论和实践以及对中国的计划与市场关系的评论》

到，他告诉《中国新闻周刊》的记者：他看过材料后，非常满意，觉得道理说得很清楚：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只是两种不同的资源配置手段；关于二者的争论也早在社会主义制度出现之前便已存在，与社会制度没有必然联系，更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分水岭。他凭直觉感到“这份材料值得往上送”，就让刘琦将材料拿到中石化总公司机关印刷厂，当成“绝密件”印刷，并一再嘱咐切实保密。其实，主要不是因为体改委的纸质不好，而是因为体改委没有独立的印刷厂，文件材料都要送到国务院办公厅印刷厂去印，手续繁多，经过多道程序，材料有外泄的风险。所以就让原工作单位中石化的印刷厂印，那里的印刷条件好，而且那里的人对政治不怎么敏感，对自己无关的东西也不一定感兴趣，这有利于保密。材料印好后，陈锦华亲自封装好，通过机要渠道，直接给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和国务院总理李鹏各送去了两份，没敢送给别人。也没敢正式报送中央，这是因为在当时氛围下，“市场经济”是不敢碰的“雷区”。

几天后，中央办公厅和中央文件起草组给体改委办公厅来电话要求加印20份送去。这又引起体改委内一阵议论。有人说“吉凶未卜”；有人说“可能还是起了好作用”；有人担忧：“要做好思想准备，国家体改委可能又要倒霉了”。我当时心情倒是平静的，感到没有什么可担心的。因为：第一，这是领导交办的研究任务；第二，我写的都是事实，是有白纸黑字的文字材料为依据的，并非我的随意杜撰；第三，这是供领导参阅的，没有在社会上公开宣扬。我实行“研究无禁区，宣传有纪律”的原则，只要说的是实话，言之有据，内部反映情况应当是允许的。

在材料上报后不久，陈锦华在一次委内干部会上和另一次部分省市体改委主任会上口头传达了江泽民总书记对这份上报材料的反应。他说：前几天总书记看了体改委上报的这份材料，说“很好，我看了两遍。我今天晚上到辽宁出差，还带着，再好好看看”。过后，李鹏总理在接见中国企业联合会邀请的出席“世界经济论坛”的外国专家时说：“关于计划与市场问题，在世界上已经争论100年了”，他在讲话中引用了这份上报材料的部分内容，还说“诸位有什么好的观点和

建议,欢迎向我们提供”。当时我作为体改委国外司负责人之一也在场。

15年后,陈锦华在他的著作《国事忆述》中忆述了这件事,说江泽民看了以后特地给他来电话说:“材料很好,我看了两遍,并批示印发中央领导同志参阅”。书中还提到,李鹏当时也指示十三届七中全会文件起草组在起草文件时参考这份材料。这就是当时要求体改委办公厅立即加印20份送去的原因。

在此之后,针对社会上(特别是受传统观念影响较深的革命老前辈们)对东欧剧变、苏联濒临解体误以为是因为这些国家的经济市场化了这种情况,我倡议以国家体改委国外司的名义召开一个国际比较研讨会,邀请30多位长期工作生活在苏联东欧国家的记者、外交官以及一些专家学者参加,共同探讨苏东形势及其原因、教训。这个倡议得到了委领导的支持。这个研讨会开了三天(1990年11月5日至7日),与会者以亲历亲睹的大量事实和长期掌握的系统资料说明,东欧剧变、苏联危机不是因为经济市场化了,恰恰相反,是因为市场极度不发育,客观规律无从表现,计划工作对客观规律无从遵循,致使这些国家为转轨和开放付出了巨大的代价。12月7日清晨,陈锦华与在京的副主任贺光辉、刘鸿儒等到会,花了半天时间,直接听取与会者在前两天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所做的带总结性的发言。会上发言踊跃,摆事实,讲观点,多角度,发言热烈有序,内容具体丰富。从早晨8点,一直谈到中午12点半。

当天下午,我去参加委里召开的省市体改委主任会。我一进入会场,就有本委的一位司长轻声问我:“听说你们开了个很活跃的会,发言都很敏感,很尖锐,中央恐怕不能接受。不知体改委是否将由此遭殃?”我说,这是内部讨论,领导允许畅所欲言嘛!但是,他这一问,我心里倒也有些嘀咕,不知后果是吉是凶。会间,刘琦通知我:“锦华同志希望你把研讨会的纪要好好整理一下,总书记很关心这个会。”我心想,总书记是从什么角度关心这个会呢?是想了解会上反映了什么真实信息还是听到了会上有什么不合适的观点和传闻呢?我就反问刘琦:“锦华同志对这个会怎么看呢?有人说,会上有些意见太敏感、

太尖锐,中央恐怕不能接受。”散会时,陈锦华对我说:“这个研讨会的纪要好好整理一下。如果问我的印象嘛,第一,这些国家的市场极度不发育;第二,这些国家的计划工作只是一些僵化的技术操作;第三,他们由此而为转轨与开放付出的代价将很巨大。”接着补充说:“至于个别同志有什么观点,这是内部讨论,可以各抒己见。如果他们在外边说什么,我们也不能负责。”陈锦华这个表态,给我吃了定心丸。纪要以《比较·选择·前景》为题整理后,体改委于12月3日上报。李鹏阅后批示:“已阅,写得不错。”事后,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安志文(体改委原副主任、党组书记)告诉我:“总书记在中央顾问委员会上亲自读了你们上报的这份材料,顾委的老同志们都说很好。”2012年10月29日陈锦华对《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回顾这件往事时说:“当时,江泽民到中央工作时间不长,各方认识又不统一,他需要找些东西统一高层的认识。中国共产党有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善于做思想政治工作,统一认识,重大决策前需要反复地做工作。做工作需要东西。我报送的这两份材料有可能起点促进统一认识的作用。这件事体改委做得很漂亮,研究问题有深度。这次工作,应当看作国家体改委尽了责任。”

## 四、与邓小平南方讲话精神一致

2012年10月初,《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王尔德在给我的采访预约函中说:我们报纸计划做一个纪念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提出20周年的8个版面的大型专题,吴敬琏老师向我们特别推荐了您,认为您当年写的《计划与市场在世界范围内争论的历史背景和当代实践》一文,在市场经济这一目标模式的提出过程中扮演了不可替代的角色。所以我们诚恳地想约您做个采访。他还说:对于您写的那篇研究报告,吴敬琏作了如下评价:“江春泽用简明通俗的文字,把上下一百年全世界关于计划与市场问题争论的历史与实践概括地加以阐明,指出这不过是资源不同配置方式之争,与社会基本制度并无必然联系。这篇报告起了突破禁区、呼唤继续推进市场取向改革并建设市场经济体制的作用。它适逢其时为当时



的中央领导人所接受,有利于党内决策层思想认识的统一。”

他在采访时问我:“您的两份材料在计划与市场争论的过程中,扮演了什么角色?”

我说,我只是个普通学者和机关干部,个人谈不上扮演什么角色。我的角色就是学者,学者个人无论说得多么入理和中听,都不能立刻转化为社会实践。只有中央决策高层取得共识并形成成为党和政府的决议时,才能形成亿万人推动社会前进的巨浪。

但是,高层对一些重大问题达成共识并不容易,对计划与市场问题的认识更是如此。例如:邓小平早在1979年11月26日会见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编委会副主席吉布尼和加拿大麦吉尔大学东亚研究所主任林达光时,就明确指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但这段话,当时没让公开报道,广大干部和知识分子(包括我在内)都不知道。1982年,在研究起草党的十二大报告过程中,有的人又发动了一场批判“商品经济论”的风波。1983年,在选编《邓小平文选》时,有人又硬把邓小平1980年提出的“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改为“在计划经济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直到1994年再版时才恢复了原样。所幸的是,体改委1990年9月30日和12月3日上报了我的两份研究报告后不久,1990年12月24日,邓小平同江泽民、杨尚昆、李鹏谈话时强调:“我们必须从理论上搞懂,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区分不在于是计划还是市场这样的问题,社会主义也有市场经济,资本主义也有计划控制。不要以为搞点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道路,没有那么回事。计划和市场都得要,不搞市场,连世界上的信息都不知道,是自甘落后。”一个多月后,他在上海视察时又谈到这个问题。一年多以后,邓小平在南巡讲话中,更是明确地宣称:“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吹响了中国市场化改革的号角。正是在南巡讲话的指引下,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要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从此,中国经济改革走上了新的阶段,即系

统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时期。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杨启先对我的两篇研究报告评价说:“江春泽的研究报告是在小平同志南巡讲话之前上报的,与小平同志一年多以后南巡讲话精神完全一致。因而可以认为,以上两篇上报的报告也作出了一定的理论贡献。”他指的就是这两篇报告对于破除“计划经济等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等于资本主义”的理论误区,促使中央决策高层取得共识,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 参考文献:

- 1.《薛暮桥回忆录》,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7月版,第352-359页。
- 2.《百年潮》杂志1999年第11期。
- 3.陈锦华:《国事忆述》,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7月版,第214-215页;《国事续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10月版,第四章,电子版第2页、第9-10页。
- 4.《中国新闻周刊》2012年9月第32期。
- 5.《21世纪经济报道》2012年10月29日。

(作者为国家体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曾任司长)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本刊稿件选用标准

一,本刊重点关注重要历史人物和重大历史事件,特别关注亲历者的叙述。

二,内容真实可靠,不可有任何虚构。文中重要引语,请注明出处。

三,篇幅不要过长,一般四五千字,长篇最好在八千字之内。

四,原则上一稿一投。如一稿多投请予说明。

五,投稿三个月以上,未接到采用通知,请作者另行处理。作者请自留底稿,本刊无力退稿。

本刊社址:北京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政编码:100045

本刊电话:010-68534879

传 真:010-68532569

编辑部邮箱:yanhcq@sina.com

yanhcq@gmail.com

# 清华批斗王光美始末

○ 蒯大富 口述 米鹤都 整理

1963年,我考上了清华大学工程化学系。大学一年级的時候,我就给中央写过一封信,反映农村干部的腐败情况。那时,我看见和我所接受的政治观念不相符的、不公平的事,总想发表意见。文革前,我当过学校的基干民兵连连长。另外,我特别喜欢写文章投稿,当时投稿主要是给清华的校广播台,后来就被他们看中了,把我调到校广播台工作,还当了编辑组组长。全校所有交来的稿子都要经过我审,我审完以后拿给一个团委副书记签字,才能广播。程序是这样的,权力还不小。我在学校里的各种事情中都喜欢出头露面,感觉是能量发挥不完。

我那时的思想意识确实比较激进的。在平常思想改造的过程中,经常发表些“左”的言论。我会经常批判同学的“资产阶级”思想,显得自己非常革命的样子。中共中央“九评苏共公开信”发表以后,我写了学习“九评”的文章,题目是《出身好也要自觉改造》。文章登在《新清华》头版上。《新清华》是清华大学校党委办的周刊,在校内影响很大。文章就是说阶级斗争怎么尖锐,不小心的话就会被阶级敌人腐蚀了。那篇文章也暴露了我很多“左”的东西,现在看很可笑。但那时就是那么一种思想基础,文革中很自然地就更“左”了。不过我总体还是愿意与人为善的,跟同学的关系处得很好。我们班后来等于就一派,包括反对我的。

## 积极投身文革

文革前,清华在政治方面就抓得比较紧,有那么一种革命气氛。我比较佩服校长蒋南翔,他在清华一直贯彻培养所谓业务、政治双肩挑的干部,一进学校就灌输这些。文革初始,我对清华党委和蒋南翔是保的。大概1966年6月3、4号,

我的第一张大字报就出去了,旗帜很鲜明,是保蒋南翔的,题目叫《捍卫清华党委,就是捍卫党的领导;捍卫清华方向,就是捍卫社会主义》。不过我很快就感觉自己不对头了。当时研究《解放军报》社论、《人民日报》社论啊,左一篇右一篇连篇累牍,说资产阶级统治教育领域……修正主义分子就在我们身边……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资本主义复辟将是随时可能的,要大家擦亮眼睛,等等。后来,我们班的同学孟家驹和我商量,说我们这种态度对不对啊?万一校党委真有问题怎么办?应该抱着对革命负责任的态度,考验考验清华党委吧。

我们的立场很快就转变了,写了“也向校长质疑”的大字报,提了几个问题,肯定是质疑的态度了。当时我在清华广播台工作嘛,在给校党委贴了大字报以后,广播台的台长就通知我:蒯大富,你回班上去参加文化革命吧。就把我赶出广播台了。

很快,工作组就来了,他们一入校就表明反对校党委。校党委“靠边站了”。不过蒋南翔对他扣的帽子一直不认账,毛主席不是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学校嘛,他就不同意。他说,文化革命前清华大学也是毛泽东思想占主导,怎么能是黑的呢?不可能黑!你得佩服蒋南翔在清华搞得特别好。比如北大吧,起来反党委的、贴反陆平大字报的聂元梓,就是校党委委员、系党总支书记,这在清华绝对不可能。工作组进校之前,清华没有一个党支部书记,更不要说总支书记起来造反了。蒋南翔以前就提倡做“永不漏气的发动机”,那真正是做到了一点气不漏。清华绝对是铁板一块,内部没有反的。后来,工作组进校,大家抵挡不住才垮的。

工作组开始对我还是挺好的。工作组来了我特得意,就杀回广播台去了。到广播台我临时



写了一个稿子,欢迎党派工作组来清华大学。后来,我就播放“毛主席派人来”那首歌,非常欢欣鼓舞,非常拥护工作组。

6月13号左右,北京新市委来人到清华,宣布由工作组代替清华党委行使职权。但是工作组他们的做法,和我们理解的毛主席放手发动群众的做法差得比较远。他们强调领导,强调秩序。工作组的个别干部还发表了一些言论,说“群众是一群乌合之众,像一群羊一样”,说群众运动不能这样搞、不能那样搞。我感觉不像毛主席说的那样要相信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我当时是我们班的文革小组组长,我就认为工作组对群众运动的理解和态度不对。6月16日,我和孟家驹就贴了张大字报,题目是《工作组往哪里去?》。很多同学都在那儿看。大约是6月19日,薄一波到清华来看我那张大字报。当时谁也不认识薄一波,只是看他像个当官的。他问,这张大字报谁写的?正好我就在旁边。有同学多事,就说:蒯大富写的,唉,就是他,就是他。他就问我,你叫什么名字啊?我说我叫蒯大富。他说:大富?这个名字不好。我说:这个名字有什么不好啊?他说:大富?你想发家致富啊?我说:不对,大富是国家发家致富,是国家富强的意思,资本主义是小富,只有社会主义才是大富。我问他叫什么名字,他不告诉我。我说,这不平等了,我告诉你了,你怎么不告诉我啊?他说我走了以后,你们就知道了。他说能问问你是什么派吗?我说,自己怎么能给自己划派?他说,别谦虚嘛,你认为你是哪一派嘛?我说,那我认为我是革命左派。他用手比划着说:这个左派啊,左的太过火了,就跑到这(右)边了。我们都笑了。

大约6月21号,我又在其他同学的大字报上写了这么一段批语:“革命的首要问题是夺权斗争,从前权在校党委手里,我们和他们斗,把它夺过来了。现在,权在工作组手里,那我们每一个革命左派就应该考虑,这个权是否代表我们,代表我们则拥护,不代表我们,则再夺权。”这是非常关键的一句话,后来工作组为此不知批了多少次,说蒯大富想夺权。我觉得,那时我对毛主席的文化革命理论吃得比较透,核心就是革命政权嘛。政权问题是首要问题,学校里是资产阶级专

政,中央有赫鲁晓夫式的修正主义分子,就这两个思路。这个思路正好就符合毛主席发动文革的思路。

## 激辩工作组

我的大字报引起了工作组的重视。也是6月21号,管我们班的工作组成员曹欣通知我说,今天下午王光美同志要参加你们班的座谈会,你们准备一下。王光美同志参加我们的会,岂不是天大的事。后来才知道,当时王光美是清华大学工作组的顾问,化名小何,秘密地住在清华的甲所。他们本来想创造一个新的“清华经验”,像指导“四清”运动的“桃园经验”一样,来指导全国的文化大革命。当时王光美在我们心中威望很高,我们对她也很信任。我就赶紧发动同学把屋子打扫干净,准备好开水。但是下午会议开始的时候,来了一个女的。大家并不认识王光美,她也没介绍,就坐下参加座谈会。因为我们班对工作组意见很大嘛,就提了好多意见。会议结束,她临走的时候说:我是工作组的,我姓崔。什么也没解释,然后就走了。当时同学都很气愤,不是说王光美同志来吗,工作组其实是想骗我们啊,摸情况、摸材料来了?

我就又贴了张大字报,题目是《叶林同志,这是怎么一回事?》,叶林是工作组组长。这件事一公布出去就轰动了,因为工作组骗人嘛,它就没威信了。第三天,就是6月24号那天,校革委会就派了几个同学,到处围攻我。我说你有什么事情讲,就贴大字报吧。他们不答应,然后好多人围着我,说一定要辩论,不辩我就走不了。我说,辩就辩,反正我有理。后来就约晚上开大会辩论。

6月24号的会在清华文革当中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我这边找了两个同学,孟家驹和鲍长康,那一边也是三个同学上台,都不大出名。主持会议的是校文革的主任贺鹏飞<sup>注1</sup>。当时辩论还是比较讲道理的。我上台讲了:工作组通知王光美来,但又没来;我们对此质疑,去工作组要个说法,但工作组态度非常恶劣地对待我们。因此我们不能接受,于是写了大字报这么一个过程……工作组当时很心虚,根本不想辩论这件事

情,反过来就说蒯大富想夺工作组的权,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下面的同学们就莫名其妙啦,怎么提意见成了夺工作组的权了?同学们就喝倒彩,后来凡是上台,底下就鼓掌,我问的问题,工作组根本答不出来。

那次辩论的时候,有专线通到王光美住的地方。王光美当时能听到我们现场的辩论。因为我一上来念了好多马恩列斯和毛主席的语录,她听到后说:蒯大富太猖狂了,是典型的打着红旗反红旗,要把他的气焰压下去。所以后来工作组几个副组长如杨天放、周赤萍分别上台,想把我压住。周赤萍好像是个中将,他讲:我们是代表党的,我们是代表毛泽东思想的,等等。我们就说,你怎么能代表毛泽东思想呢?

他们根本压不住台,最后叶林亲自上台。叶林说,蒯大富想夺工作组的权,我们工作组是新市委派来的,是代表新市委的,他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同学们哄起来,硬把他哄下去了。

这时主持大会的贺鹏飞出来和我商量说:蒯大富,快11点了,明天晚上再接着辩论怎么样?我在台上说:贺鹏飞同志讲,今天晚上比较晚了,到此为止,明天晚上继续辩论。我还天真地认为第二天可以再接着来。

可第二天早上,他就广播了,今天晚上的辩论因故停止。接着清华就传达了李雪峰的报告,说各大学掀起反工作组的高潮,这是有背景的。这一下子就把我们压下去了。他的讲话,把这个形势稳住了。本来辩论的主题是王光美来不来的问题,是工作组的工作作风问题,但是转化成工作组说我夺权的问题了。同学们当时不能接受这个,觉得你太霸道了嘛。当时清华的知识分子,也没人认识蒯大富是谁,就是对工作组这样的做法不满。结果工作组在全校掀起反蒯运动,叫反蒯斗争。再后来就划“蒯派”,凡是支持蒯大富意见的,或者是同意蒯大富观点的,都是“蒯派”,甚至包括给蒯大富鼓掌的,一共打了800多还是700多个“蒯派”,其实绝大多数根本不认识我。

### 失去人身自由

从那次会后,连续好多天,差不多20天吧,

他们一直在清算我。

6月25号那天他们宣布不再辩论的时候,我就知道他们搞阴谋了。我先跑到北京市委,后到中共中央人民来信来访接待室,反映问题。人家说,你们学校的情况我们记下来了,会向有关方面汇报。后来我就不想回去了,到孟家驹家里呆着。大概是第三天,工作组通过孟家驹给我传话,再三向我保证,说你回来,绝对保证你人身安全,绝对保证你自由。我就回去了,刚进校门,蹭,四个人从两边就强行贴上来,你不管到哪里他们都跟着,但是还允许我走动。我就天天贴大字报,从6月28号到7月3号,每天贴一张。

这时,工作组开始说我是反革命,喊出“坚决打退反革命分子蒯大富的猖狂进攻”的口号。后来他们也没说这是怎么决定的,也没有什么书面决定或通知,说给你戴什么帽子,根本没有。叶林虽然是工作组组长,他实际上处在一个可怜的状态。这件事叶林肯定不敢做主,他处处要请示王光美。王光美当时的威信是非常高的,“四清”中的桃园经验,全国到处在学习宣传。现在又在搞什么清华园经验,她绝对是太上皇,没人敢不听她的。但是最后决定这件事的还是刘少奇。后来在清华大学读书的刘少奇的女儿揭发说:清华的情况由王光美很详细向刘少奇汇报了,刘实际上自始至终地了解清华文化革命的情况。刘少奇说:蒯大富不给我们民主,那我们也不给他民主。他讲了这句话后,清华就把我关起来了。

7月3号以后,工作组开始限制我的人身自由,不让我出门了。他们开始把我关在宿舍里,新斋862。我本来住在新斋,是清华一个宿舍楼。为抗议关押,我开始绝食。同学们知道我住在这,老有人来探访。于是他们就把我挪到一号楼的四楼上,单独看押。搞了4个人一班,分四班看守我,白天晚上都盯得死死的。

我绝食了两天。小青年嘛,也是长身体的时候,当时真是饿得不行。后来我感觉工作组根本不怕我饿死,实际饿死你活该。我就想停止绝食,可是面子上又下不来。这时谁救了我一命呢,是北京市委的副书记马力,他专门跑到清华看我。工作组把我押过去,他见到我就说:蒯大富,你绝什么食啊?你写的信我们都收到了,你要转到中央的信我们也都转了。不吃饭身体垮



了,那你还斗什么?赶快吃饭!我当时以为工作组在封锁情况,不让中央知道。听了这些话也就宽心了许多,就开始吃饭了。他等于救了我一命。一方面,马力给我个台阶下,另外我也认为这个没太大用。

这件事一开始我没想到会这么严重,完全没想到。工作组他们就是不讲理,就是神经过敏,或者说心虚,他们对自己一点信心都没有。不要说叶林,就是工作组底下的人向我们解释一下,说我们工作组工作没做到家,应该预先向你们说明一下,让你们误会了,其实这就完了,但他们就是放不下架子,就是一点错误也没有,就是你不能反我。你要反我,我就整你,这是他们的一贯做法。

实在地说,后来我是有点绝望了。我当时想,1957年右派的阴影又回来了,我估计我肯定又是个右派头子,我无论怎么样,他们肯定都要处理我。不是北大荒啊,就是新疆啊,肯定是这种下场。我当时已经做这个思想准备了。

那时候我在班里是文革小组长,是多数派。被关押后,班里专门开了一个团支部会议,就是说蒯大富反工作组,反党什么的,不符合共青团员的标准,大家举手同意开除他。在那种条件下谁敢不举手啊。不过也没做什么书面决定,就是团支部开了个会。当时这对我其实也没有多大影响,我正被全校轮流批斗,比这个打击大多了,那时候谁还考虑团籍呀。关押期间就是批斗。批斗有班里的、系里的、还有外系的,全校有两次,几乎天天被批斗。

## 毛泽东救了我

后来是王力告诉我,1966年7月18日毛主席回到北京,7月19号讲了那几句话:“派工作组是错误的。回到北京后,感到很难过,冷冷清清。有些学校大门都关起来了。甚至有些学校镇压学生运动。谁去镇压学生运动?只有北洋军阀。凡是镇压学生运动的人都没有好下场!运动犯了方向、路线错误。赶快扭转,把一切框框打个稀巴烂。”

毛泽东回来,几句话就支持了学生运动。毛主席讲话后,刘少奇就开始下令放人。清华7月

20号就把我放了,一共关了我18天。我们班的团支书到我那里告诉我:唉,蒯大富,你回班上参加文化大革命,不要在这里了。我说:那不关我了?他们说:没人要关你。

大约21号吧,王力、关锋到清华看我。他们俩穿着军装,王力自我介绍说,我们是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的,他叫关锋,我叫王力,请你讲讲你对工作组有什么意见?我当时根本没有听说过中央文革这个机构,这是第一次听说。我也不知道关锋、王力是谁,不大信得过他们。我就简单地讲了一下,后来我说:对工作组的意见,我写一个材料给你们。他们就回去了。

7月29号,学校通知我参加了北京市的文化革命积极分子代表大会。也是王力后来告诉我,毛主席7月28号说,明天召开的文化革命积极分子代表大会,持有不同意见的同学也可以参加,比如说清华大学的蒯大富。毛主席点了我的名,所以我能参加这个大会。当时大会上邓小平、周恩来和刘少奇讲了话,后来毛主席出来接见大家。回来我就写了大字报,“我见到了毛主席!”你们把我打成反革命,而我见到毛主席了。

从7月20号被放出来,还是想继续反工作组。当时还没有宣布工作组撤销,但是大家都知道工作组不行了。7月27号,清华的王小平和雷蓉贴出反工作组的大字报,说工作组整群众是不对的。王小平是湖北省委书记王任重的女儿,雷蓉是外贸部副部长雷任民的女儿,她们应当知道毛主席对派工作组的态度了。因为这个大字报是高干子弟贴的嘛,清华哗啦一下子就起来贴大字报批评工作组了。

我出来以后没有找工作组去算账。叶林在8月3号把我、鲍长康、孟家驹请到工作组去了。他说,我们处理不当。好像是表示道歉的意思吧,但我们不同意就这样算了。

## 与周总理长谈

周总理找我谈话,我记得是在八一建军节前一天。这时,中央已经决定撤走工作组,王光美走之前,留下一个班子,贺鹏飞是第一把手。工作组人还没走,但权力实际已经移交了。那天,贺鹏飞通过广播通知我:请蒯大富同学晚饭后到

甲所来。甲所是清华接待外宾的地方。天还亮着的时候我就去了,我问:什么事?贺鹏飞说:有人找你谈话,你在甲所等着吧。

那晚上我等了很长时间,又问贺鹏飞,找我谈话的人在哪呢?他说,你就等着吧。这个会客室里有一个三人沙发,有两个单人沙发。开始我还坐着,后来困得坚持不住了,就在沙发上睡着了。已经很晚了,贺鹏飞过来把我摇醒,说:快点起来,找你谈话的人到了。我赶快起来,就听到外面汽车停下和开车门的声音,接着走进来一个人。我一看就吓了一跳,周恩来!我噌的就站起来,说:总理,您怎么来了?总理招呼我坐下。我当时根本不敢坐,这反差太大了,我一个农村的孩子,而且还戴着反革命的帽子,在全校批斗了也不知道多少次了,还没平反呢。当时总理坐在单人沙发上,中间一个茶几,我在三人沙发这边。总理说:你请坐,请坐。我当时真是有点发抖的样子,根本不敢坐。后来总理的秘书孙岳过来说,总理让你坐你就坐嘛。后来我才坐下了。

看我比较紧张,周恩来一开始就和我拉拉家常,问你家在什么地方?我说,老家是江苏的,滨海县,属于盐城地区的。周恩来问得很仔细,他说:你们家在江苏啊,我们是老乡啊,我家在淮安。其实我13岁以后才搬到浙江去。他又问,父亲母亲干什么的?我说父亲母亲都是农民,政治面目都是中共党员。我父亲是1944年入党的,母亲是1945年的党员。周恩来就说,你们家是革命家庭嘛,盐城是我们新四军总部所在地。

周恩来很亲切,我就放松下来了。周恩来接着就说:我受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委托,今晚找你谈话。请你把6月1号到今天,正好两个月,你所看到的、你所想到的、你所听到的,原原本本、详细地跟我讲来,我保证听你讲完最后一句话。他一开始就这么讲的。我也一开始就保证:我向总理报告,我下面所讲的都是自己的真实想法,所看到、听到的也都是真实的。我坐在总理的对面就开始讲了。周恩来自己掏出来一个小本子,也拿了一支笔,他有时也记一点,但记得不多。主要是孙岳同志在旁边做记录。有时他也问一两句,或者我没讲清楚的,他想再听一遍的时候,他就让我重复一下。基本过程都是我在讲,他听。

谈话中间,贺鹏飞两次敲门进来。进来后,他不叫总理,他说:周伯伯,我们也想听听蒯大富谈话。总理说,不行,我今天来就跟蒯大富一个人说话。然后,贺就出去了。过了20来分钟,他又敲门进来了。总理生气了,说:我今天就跟蒯大富一个人说话,你不要再进来了。后来他不敢再敲门了。我猜测嘛,这很可能是王光美他们知道周恩来找我谈话,那意味着我肯定是要告状了。他们一个是想知道我告什么状,另外一个他们在旁边的话,我就可能有顾忌,讲不了什么了。

我一直讲到天亮,大约到早上五六点了,因为是夏天,天已经亮了。总理说,我们今天先谈到这里,我知道你还没有说完,但是我上午还有会,今天下午派车来接你去,到人民大会堂继续说。还有呢,就是你曾经被关起来20来天,所以对外的情况也并不完全了解,你可以找两个或三个没有被关起来的、或者说你信得过的同学,让他们协助你谈,你只要提出来,我都接受。

### 为毛泽东提供“弹药”

那天白天,我就找了三个同学。一个是刘才堂,一个是刘泉,还有一个是沈台平。他们和我一起去的人民大会堂。晚上7点不到吧,我们就坐清华的车到了人民大会堂,后来知道那是河北厅。我们坐下来有一刻钟,周恩来就到了,还带着两个人。见面后大家握手,周恩来说,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山东省委书记谭启龙同志,这位是你们江苏的省委书记江渭清同志,我带他们两位来听你讲话,你不会反对吧?一个总理,两个第一书记,我说,哪敢呢,我向首长们汇报。总理说,你们几位随时可以补充,因为蒯大富同志不知道外面的情况,你们在外边知道的就可以补充嘛。

后来我们四个人,就轮流给总理汇报。我们从7点多讲到10点多,又讲了三个小时。我讲完之后,又向总理保证了我所讲的这些话的真实性。周恩来说,谢谢你啊,我马上向主席报告。然后他站起来,说,我请大会堂的工作人员带你们吃夜宵,吃完你们再回去。后来一个穿白大褂的服务人员,带我们到旁边的小屋子,一人一碗鸡丝汤面,我们狼吞虎咽,吃完就回学校了。



这时离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的召开只剩一两天了。现在看就很清楚了,就是八届十一中全会召开,毛泽东决定整刘少奇。可能他感觉材料还不够充分,所以让周恩来到清华,来找刘少奇镇压学生运动的材料。当时中央全会的预备会议已经开了,中央委员和候补委员都到北京了,所以当天晚上江渭清和谭启龙也来了。周总理带两位第一书记一起来,现在看,也许是让他们起个旁证的作用吧。我呢,主要谈的就是王光美和工作组怎么整我们,怎么把我们关起来,然后大会斗、小会斗的情况,等于切切实实地告了一状。因为都是刚刚发生的事情,我记得特别清楚。第二次谈话和第一次在清华谈是一样的,基本上光让我讲,他们只是听。总理就问工作组怎么对待你们的?就是说把你们的情况详详细细地跟我们说。这两次谈话当中,他都没有任何倾向性的诱导,可以说是很公正地听我们的陈述。

没几天,8月5号毛泽东的《炮打司令部——我的第一张大字报》就出来了,毛泽东说:“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和人民日报评论员的评论,写得何等好啊!请同志们重读这一张大字报和这个评论。可是在50多天里,从中央到地方的某些领导同志,却反其道而行之,站在反动的资产阶级立场上,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将无产阶级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运动打下去,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围剿革命派,压制不同意见,实行白色恐怖,自以为得意,长资产阶级的威风,灭无产阶级的志气,又何其毒也!联想到1962年的右倾和1964年形‘左’实右的错误倾向,岂不是可以发人深省的吗?”这其实就是等于公开号召要打倒刘少奇了。我自己体会,这些和我之前向周恩来的汇报,有很直接的关系,其实就是为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提供材料。

## 创建清华井冈山

8月4号晚上,在清华大学东大操场召开了万人大会。这实际是中央全会有一个现场会,当时参加中央全会的那些中央委员,除了几个去北大的,其余的都到清华来了。周恩来在那个会上,宣布为我平反。他说:对蒯大富同学,还有刘泉同学,还有刘才堂同学,我是主张平反的。“蒯

大富”后来怎么那么出名呢,就是因为是周恩来宣布平反的,这就出了大名了。

不过,我当时已经让工作组批得太臭了,虽然周总理给我平反了,但是那次平反在学校其实并没起到太大作用。后来我想成立组织,拉队伍非常困难,因为没人敢跟我干,也没多少人敢接近我,我在学校里可以说没有什么影响力。因此,平反后的一段时间,我和外校的学生来往比较近些。这就要说到“三司”了,其实三司不是我成立的,我也不是什么司令。因为一司、二司都已经成立了,后来地质学院的朱成昭就说要成立三司。三司1966年9月6号成立,是朱成昭拉了一帮当时各大学叫“东方红”的组织,联合起来成立的,基本上都是被工作组迫害过的一派,是当时的少数派。三司成立的时候,我们清华井冈山还没有成立,它也没有中央文革的背景。

但是很快,中央文革就支持三司了,这和它的主体是文革初期反工作组而被迫害的背景有关。中央文革让我专门找三司各参加单位的学生,从9月17号到20号吧,在中宣部小礼堂,就是老北大红楼那儿,接见我们,召开所谓“少数派座谈会”,前后在那儿谈了四天。<sup>2</sup>中央文革是以张春桥为首,还有王力、关锋、刘志坚等几个人。这是三司和中央文革关系密切的开始。

之后,朱成昭、韩爱晶他们就鼓励我成立一个组织,说你干革命没有组织怎么行?我说我在清华被整得太臭了,学校里没人敢跟我跑。他们就说,我们支持你。我听了他们的鼓动,动员了一些人参加了我的组织。9月23号,我们宣布成立清华“井冈山”。成立大会在清华的礼堂召开,也就几十个人。不过,地院来了几百人,北航也拉来几百人,全部靠外校的人来壮声势。

进入10月以后,形势变了。《红旗》杂志第13期社论,提出“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三司立刻发起一个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誓师大会。当时开这个誓师大会,并没有中央文革的授意,只是紧跟形势,关键是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非常对我的路子,就是批判工作组压迫群众,我们这派都是被工作组压迫的少数派嘛,所以很容易引起共鸣。大会筹备的时候,给中央领导人——周恩来、陈伯达、陶铸、江青、康生等都发出了邀请。<sup>3</sup>以总理为首的中央领导都出席了这个大会,表示对我们的支持。

大会在北京工人体育场召开，十万人哪。

10月6号的大会我参加了，韩爱晶把我推上去念那个大会誓词。这次会上，张春桥看见我说：蒯大富，过来过来。他把我拉到主席台另一边，介绍给江青，说：江青同志，这就是蒯大富。江青说：你就是蒯大富啊？这是第一次见江青，也没说什么话，等于打一个招呼。

从那以后吧，三司在社会上就声名鹊起，我也成了风头人物，一度是三司三人召集小组的成员，于是社会上开始称呼我“蒯司令”。我们清华“井冈山”在学校里面就逐渐抬起头了，好多人参加了，井冈山迅速壮大。在校内，贺鹏飞和我们没形成对立的两派。他们在我们心目中是很神秘的，有高干子弟的背景，而且还是那么高的位置，我们也不大接触他们。他们早期一直掌权，在我们开始成立组织时，还是贺鹏飞在领导清华。10月份陈伯达讲话，提出高干子弟不要当群众组织的领导，所以他们就自我罢官了。有段时间清华大学就没人管了，处于无政府状态。清华大学没有出现夺权，也没形成正面冲突，等于他们退出清华运动了。我们在校内则逐渐得势。

对于原来的校党委，我们没有过多关注。蒋南翔当时已经被打倒了，在我们那时的眼里，就等于“死狗”吧。他也没什么活动，感觉上好像他们根本不在话下，不把他们当回事了。我上台后也没有直接斗蒋南翔，当然，这和我心里对他一直比较佩服也有关系，当时我也曾经当着好多人面说过这个话。三司成立以后，有些人开始介入了批斗老干部。但我当时对这事并不明确，没怎么介入。我和其他老干部没有什么关系，只是和刘少奇、王光美有关系。

### 骗斗王光美

1967年1月，清华大学“井冈山”发生了骗斗



文革初期蒯大富在一次大会上演讲

王光美的事件。此前，因为我们要求王光美回清华做检查，周恩来批评了我。他说，主席指示：不同意王光美回清华面对面做检查，要背靠背地写检查。我们也不敢再提出这个问题，只能等中央部署了。

骗斗王光美具体的策划过程，我并不知道。我们学校电机系二年级为主的几十个同学，成立了一个“捉鬼队”，为首的叫李振言。他们策划了一个很详细的计划，开始没跟我讲。那次是1月6号行动的，李振言是在6号白天才告诉我，说我们想把

王光美从中南海揪出来。我当时真认为是一群孩子胡闹，根本不相信他们能干成。他们说：老蒯，你给我们几辆车，我们就能把王光美骗出来。我说你做梦呢，刘少奇搞白区工作的，那么多年的地下工作经验，你想骗就骗了？他们就说，你给我车吧。我说给车没问题，因为清华当时在我们手下有几十辆车。他要一个吉普，要一个卡车，要一个小车，我都给他了。他说要试试。我说，那你试吧，我也不指望你试成。结果“捉鬼队”骗王光美，没想到真骗出来了。

他们搞这个也是很周密的。你不由得一定会上当的。他们先找师大一附中的人，把王光美的大女儿刘平平控制下来，不让她回到中南海，还扣留了在师大女附中的二女儿刘婷婷以及在四中的儿子刘源。然后他们先冒充交警，就是西单那个交通中队，给王光美打电话，说你女儿刘平平出车祸受伤了，送到北大医院了。接着又冒充北大医院医生给王光美打电话。在假冒医生和王光美通话的时候，还让刘婷婷出来说了一句话：“妈妈，姐姐受伤了。”这就没法不相信了，先是公安机关，又是医院，还有自己女儿打电话。所以那个简直是不能不相信了。就这样子，他们冒充交警、冒充医院打的电话，全是冒充的。但因为刘婷婷被说服了，站在我们这边了，跟我们一起骗她妈呢，不由得王光美不相信。后来刘婷

婷在《鲁豫有约》的节目中谈这个事,还是比较实事求是的。

当时刘少奇也去了医院,我们的人都看到了,他们没敢抓。虽然大街上批判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大字报很多,而刘少奇真到跟前的时候你也不敢抓。谁知道水有多深啊?毛泽东假如不同意,那我们不是吃不了兜着走嘛。但是,他们还是把王光美带回来了。他们回来后,在化学馆给我打电话说:老蒯,王光美被我们抓回来了。我开始还不相信呢。他们说真的,在化学馆呢。我一听就说,好,告诉广播台,马上通知批斗嘛。

当时很匆忙,也没什么准备。在清华西大操场,体育馆那儿有个台子。就把王光美押到那个台子上去了。当时外地来清华串联的学生很多,大喇叭一嚎,大操场站得满满的。1月份北京多冷啊,那么多人全部站在那。王光美说冷,意思她很冷嘛,她出门的时候也没穿好衣服,就给她找了一件军大衣。她说脚也冷,有一个女同学就把棉鞋脱给她穿上了。

批斗会还没开始,孙岳秘书就来了。周恩来把自己的车也派来了。孙秘书说:总理听说这件事后,立刻就派我来找你。我就问他:总理同不同意我批王光美?他说:同意,但是总理要我告诉你,有几条指示:不能打;不能侮辱;斗完以后立刻让我带走。我说那行,可以。当时我就在会场用大喇叭宣布,说总理同意我们斗王光美,但是不能打、不能侮辱。我问王光美:打没打?王光美说没打。我说侮辱你没有?她说没有。但是第三条斗完带走我没有宣布。

1月6号斗王光美那次,因为没准备,有些同学问什么问题,王光美也不回答,有的问题或者说回答也就是反驳,根本就斗不下去,所以后来就不斗了。会后就把王光美带到我们的办公室,逼着王光美写四条保证。第一条内容是承认清华师生揪斗她是革命运动,第二条是保证以后每个星期送一份检查过来,第三条是什么记不清了,还有一条就是要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生活上揭发刘少奇,要王光美这样写。王光美前几条都接受了,最后一条当中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揭发刘少奇她也都同意了,但是从生活上揭发刘少奇她不同意,她一直不同意,就僵在那

里了。这时候孙岳秘书就在旁边催我,说赶快让我们把人带走。

这个过程中,还发生两个插曲。先是周恩来亲自打电话来。周恩来电话中字斟句酌地说,你们斗完了没有?我说斗完了。他说:斗完了就让孙岳同志带回来。我说马上就让孙岳同志带回去。周总理的电话放下时间不长,江青也亲自打电话来了,要找我。江青说:蒯大富啊,听说王光美给你们揪回去了?我说:是啊,她欠我们清华的账,我们叫她还。江青在电话里嘎嘎直笑,一直在乐。她说:蒯大富,你不准打啊,不准侮辱啊,还有总理不放心,叫我给你打个电话,让你赶快把王光美放回来。我说:我一定执行。我和江青就通过这一次电话。

我觉得,总理是怕他打电话,我不听。他就让江青再给我打电话。我们的人逼王光美的时候,我没有露面。接完这两个电话,我就进去了。大家发现我进来,就让开一条路。王光美看到我,很陌生的眼光,她把我斗成那样其实还根本不认识我。我说,王光美你认识我吗?她说不认识。我说,好啊,你差点没把我斗死,你还不认识我?她说,哦,蒯大富同志。她站起来要和我握手。我没握,说坐下。她就坐下了。我说群众批斗你、让你写保证,你为什么 not 写!你赶快写,写完回家。让我唬了一下,当时“生活上”三个字也没有划掉,后来她就签字了。我立刻就让王光美走了,她很快就上了总理那个车,是辆苏联产的吉斯牌老式防弹汽车,和孙岳秘书一起走了。王光美在清华前后也就押了几个小时。

第二天晚上,周恩来接见七机部“九一六”<sup>注3</sup>的时候,就批评我。他说,清华的同志把王光美骗去斗了一下……无产阶级革命派,应该光明磊落嘛,我们不搞彭罗陆杨的手法。这就是指我们把王光美骗出来的方法,是彭罗陆杨的手法。

## 中央文革的马前卒

总体来讲,中央文革这些人的讲话我们特别爱听。他们的讲话煽动性比较强,比较直白,不像总理讲话政策性比较强。在这之前,9月26号的时候,周恩来在中南海怀仁堂,召见我们三司头头讲话的时候说,清华和一些学校,好多大字



报把矛头指向刘少奇同志。少奇同志还是国家主席嘛,我这个总理还是他任命的嘛。那我们就很清楚地意识到,就是不要把矛头指向刘少奇。

总理对批刘少奇的事一直持保留态度,他不主张批刘,至少在开始的时候他一点也不主张批刘。我当时是这样理解的:总理不主张批刘,是因为中央不到时机,还不能公开。但是毛主席要打倒刘少奇肯定是迟早的事。到了1966年底,中央的报刊也开始暗示,说提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一两个人,老是这么个提法。实际大家都清楚是指谁了。清华井冈山批刘少奇,在全市刷大标语,公开点刘的名,是12月份开始的。这主要是受到张春桥的影响,张春桥和我谈话以后,我认为时机到了。

张春桥对我一直还是不错的,对我特别关心。1966年的9月份,张春桥等在中宣部小礼堂接见了我们四次<sup>5</sup>。接见完以后,他给我们打气,说:现在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流毒还很深,还有不少学校的同志仍然受压制……表示对我们特别同情。后来也是他带我去见的江青。

12月18号,他通知我到中南海西门。他在西门的传达室单独接见我一个人,没有其他任何人在场。他跟我讲了一些倾向性很强的话。他说,提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一两个人,他虽然没有说出“刘少奇”三个字,但是所谓提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一两个人,肯定是指刘少奇、邓小平。他说,他们能不能投降?你们革命小将应该发扬鲁迅先生痛打落水狗的精神,把他们的反动路线批倒批臭,不要半途而废。我当时很激动,我说,首长对我这么信任,话说得这么明白了,我一定要给中央文革争气。

后来在审判两个“反革命集团”的时候,不是让我上去揭发张春桥吗?我揭发的这件事确实确实是真事。张春桥找我谈,实际上要我把刘少奇的名字公开到社会上去。张春桥对此是很明确的。当年我不能确定,但现在可以确定,是毛泽东授意让张春桥找我的。王力在1991年前后,亲口告诉我,张春桥找我谈话是毛泽东的意思,是主席的意思。<sup>6</sup>

当时为什么张春桥只找我谈这件事,我以前还没细想过。当时就是觉得他对我特别信任,另外一个就是我毕竟是受到刘少奇直接迫害的嘛。从我

个人讲,所谓“国仇家恨”是一致的,反刘少奇我是最坚决的。在对刘少奇的事情上,我们内部也有不同意见。清华井冈山总部开会的时候,我们总部的二把手唐伟就提出来,说中央没同意公开呢,你这样上街合适不合适啊?他还是基于总理讲话的精神,就是毛主席不同意大字报上街,不同意王光美回清华批斗。因为没有形成统一意见,行动推迟了几天。我当时很坚决,认为打倒刘少奇这肯定不会错的,何况还有张春桥的鼓动。所以到了12月25号,不管有没有不同意见,我一个人就独断专行,拍板决定上街。我们就大张旗鼓地干起来了。当时持有不同意见的人对我意见比较大,比如唐伟就辞职不干了。

清华当时组织了5000人上街,事先我们开了动员大会。我说,刘少奇现在很猖狂,不投降。北京刮起了所谓的“12月黑风”,“联动”,也就是高干子弟吧,提出打倒中央文革等等。所以我们要发扬痛打落水狗的精神,点名打倒刘少奇。当时动员的口号就是:反击12月黑风复辟!刘少奇不投降,就让他灭亡!12月25号那天,我们在天安门集合,然后就分五路,到天安门、王府井、大栅栏、西单这些地方游行宣传。我们准备了很多大字报,很多传单,到处散发,到处刷大标语。这次行动,正好符合毛主席文革的战略部署,毛主席可能是想公开,但又不好由自己提出来。而从群众组织的角度提出来,很符合毛主席的想法。

大约有一个星期的时间,打倒刘少奇的大字报、大标语就铺天盖地遍布全城了。江青特高兴,我们才刚刚见过面没几天,12月30号她又亲自到清华来,表扬我们说:你们干得对,干得好!毛主席向你们问好!

江青说的“毛主席向你们问好”,我不能断定就是毛主席这次确实让她带的话。反正她经常这样说:清华大学的红卫兵小将们,你们好,毛主席向你们问好。她走了以后,我就说:我们这一仗打得太漂亮了,就是打到中央文革、打到毛主席的心窝里去了。这是他们最想干的事,我们干了。所以江青同志到清华接见我们。当时清华井冈山的报纸有篇文章,题目叫《清华园内春来早》,专门记载江青接见我们的经过。

江青那次来,还要见刘涛和贺鹏飞,我就广



文革中清华井冈山编印的《井冈山》报

播通知刘涛和贺鹏飞到清华静斋。静斋是留学生楼,他们一会儿就来了。他们见了江青,就叫江阿姨、江阿姨。他们开始谈话的时候,江青让我出来了。她跟刘涛她们讲了什么,我不太清楚。不过过后她对我说了的一句话:“老子是老子,儿子是儿子,老子不革命,儿子还会革命的,不要为难他们”。江青嘱咐关照的这句话,留给我特别深的印象,所以我在整个掌权的过程中一直没有整过他们,没整过贺鹏飞,也没整过刘涛,而且对他们还比较关照。

在我们点刘少奇名以后,刘涛在全校做了次检查。在此以前我们也没敢那么做,点了名以后,觉得党中央、毛主席这个态度已经很明确了。我们就找刘涛谈话,在那种情况下做工作,我们处在一种居高临下的状态,实际就是讹着刘涛,你必须揭发刘少奇。当时刘涛到我宿舍来,就老哭。她说:我爸爸不是反革命,我爸爸不反毛主席。我说:这个你说不管用啊,中央“两报一刊”的文章说,中央那一两个提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人,中央那一两个最大的走资派。毛主席、党中央都说得这么清楚了,你说这个能是假的吗?按照“十六条”的解释,走资派是敌我矛盾啊!你爸爸肯定是反革命,而且是最大的!你是共产党员,你说你是跟毛主席走,还是跟你爸爸走?她说:我肯定跟毛主席走。我说:那给你个机会,就是要你表个态,在全校大会发个

言。后来刘涛就答应了。我就对外宣布,刘涛同志要做检查。

后来刘涛在大会上发言表态,还很长。会后,我就把她的发言整成稿子,登在报纸上。最有煽动性的还是刘涛的录音,就是把刘涛的录音复制好多盘拿到王府井等地去放。当时,听录音的人把王府井大街都堵了。自己的女儿亲自揭发内情,这个对刘少奇伤害非常大,杀伤力很大。所以,后来举行刘少奇的追悼会,王光美坚持不让刘涛参加,以后很长时间都没有宽恕她。不过事实上,刘涛当时也是无奈啊。我们给她做工作,提到这样的高度:你打算跟你爸爸一起走呢,还是站在毛主席这边?在那种路线斗争高于阶级斗争、阶级感情高于家庭亲情的政治压力下,刘涛就像被夹在磨盘里,在两扇磨盘的压迫下,除了投降没有办法。贺鹏飞也一样啊,刘涛做了检查,贺鹏飞也做了检查。他们检查后,我上去发言,我说刘涛表现是相当好的,我们欢迎刘涛与刘少奇划清界限,站到毛主席这边来。

1967年在中南海门口搞的“揪刘火线”,其实和我们没什么关系。那次是建工学院两个女将,因为刘少奇也到他们学校去了看大字报,所以,他们就搞了一个“揪刘火线”,要求批斗刘少奇。他们自己内部还不太一致,互相比谁的调子更高。这事其实不是我做的,我们很晚才去。我当时觉得他们是想抢功,要说打倒刘少奇,肯定清华是“第一功”嘛,所以对对他们这个不感兴趣。

1967年1月份,王洪文到清华来过。王洪文第一次见中央领导人还是我带去的。那是上海“一月风暴”以后,他到北京找中央汇报情况,住在清华,就住在我那。之前他除了张春桥、姚文元之外,中央的领导都没见过,他也没办法联络。我当时在北京名气比他大,后来我就说,王洪文同志,我经常有机会见总理和中央文革,我带你去吧。当时北京工人体育场要召开个什么大会,我就让王洪文坐我的车一起去了。我的车可以开到主席台后头,到了体育场的休息室,过





1967年4月10日,清华大学学生批斗王光美场面

了一会儿总理、江青都来了。我就上去介绍说:总理,这是上海工人造反组织的负责人王洪文同志。总理当时特别的热情,因为当时刚好是“一月风暴”以后,他要直接了解上海文革的情况。江青在后面,我再给江青介绍。王洪文赶快把上海工人造反团的袖章给总理和江青带上。后来总理把王洪文叫过去谈话。

## 二次批斗王光美

到了1967年4月,那时戚本禹的文章《爱国主义还是卖国主义》已经发表了,正式点了刘少奇的名。4月3日和4日,中央文革接见我们。会上我写了个条子递给总理:“总理,清华大学同学强烈要求批斗王光美。”总理把我的条子拿给江青、康生看了看,就对我点头说:行,你们订个计划,我同意你们批斗。这样,我们就定在4月10号再次批斗王光美。

社会上传言那次给王光美穿旗袍、戴乒乓球项链是江青的授意,这不准确。要是说那次跟江青有什么关系,江青确实说过一句:王光美当时去印度尼西亚穿的衣服都哪去啦,丢尽了中国人民的脸。这是江青在接见我们后闲扯的时候说的,项链的事她没说。戚本禹当时在场。我当时就觉得应当让王光美穿旗袍。戴项链是“捉鬼队”的主意。当时由“捉鬼队”到中南海把王光美揪出来的。他们开一个大轿车去,到中南海领人。到了刘少奇家,他们就问:你上印度尼西亚穿的衣服哪去了?王光美说我也不知道哪里去了,就把一把钥匙扔过来了。她家的衣箱特别多,那些同学也挺聪明,很快就找到那个箱子,把

那身衣服找出来了。那是夏天穿的衣服,如果里面穿毛衣,再套到身上就非常困难,但是也勉强穿上了。那项链就是普通的项链,太小了,下面根本瞅都瞅不见。也不知道谁灵机一动想起来,就用乒乓球拴上一长串,所以就搞了两串乒乓球。那也是“捉鬼队”的同学的恶作剧,确实带有侮辱人的意思,很不好。

因为这些事情,王光美对我非常反感。我刑满后,有一年调到北京工作,当时全家都已经来北京了。据说王光美知道后,给陈希同打电话,说我对老同志有刺激。陈希同就下令,把蒯大富驱逐出北京。■

### 注释:

注1 清华大学学生,贺龙元帅之子。文革初期的临时权力组织称“文化革命委员会”,后期的权力机构称“革命委员会”。

注2 整理者注:韩爱晶对此提出更正意见,他记得应当是开了三天会,应为9月18日起,20日结束。又见卜伟华:《砸烂旧世界》,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8年。此处蒯大富记忆有误。

注3 这个大会是以北航红旗等组织为首筹备的。

注4 文革中七机部的一派群众组织。

注5 见前注。

注6 据《王力反思录》的记载,与此有很大出入。整理者于2010年12月29日再次求证于蒯大富。蒯大富答复:“1991年夏,我去北京蓟门桥的王力家。王力对我说:1966年底张春桥见你,让你反刘少奇实际是主席的意思,我们文革小组都知道。当时他夫人也在家,我记得很清楚。可能王力记混了。”对此,留待史家考证。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文革初期我在公安部

○ 施义之 口述 陈枫 整理

## 一、我是怎样到公安部的

1953年抗美援朝战争结束。1958年二十一军从朝鲜撤回祖国驻防山西，军部驻太原。1965年我任二十一军政委。

1966年8月，北京军区召开师以上干部会议，在会上传达了毛主席的《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还传达了毛主席批评某些同志：“对文化大革命很不理解、很不认真、很不得力。”当时，有同志问我：毛主席指谁？会不会是刘少奇？我说：我同你一样不清楚，不要瞎猜。军区领导在会议讨论中询问我的看法，我说军队也要搞文化大革命就要乱套了，起码军以下部队不能搞。此时，军区大院已出现了一些大字报，有人看了，也要我去看，我说我不去凑这个热闹。

开会期间，北京军区副政委吴岱同志到我们住所，对我说：“中央要北京军区调一个军政委到公安部任副部长级政治部主任。军区党委讨论决定让你去。”这太突然了，我当即表示我能力不够，当个军政委还感到吃力，到公安部可干不了。他要我再考虑考虑。会议结束时，吴岱同志又来找我。我想公安部的干部都是老资格，我自己水平低，没有地方工作经验，再次表示干不了，请组织上考虑我的意见。吴岱说：“在讨论师干部年轻化，要调一些干部到地方工作时，你还提出军师干部之间年龄相差不大，军干也应该年轻化，也可以动动么，怎么要调你去公安部你又不去了。”是啊，我在会上曾经说过这话，不能说过不算数。但在心里确实很矛盾，过去没有干过地方工作，心中真不踏实。但组织决定必须服从，便答应了。

12月下旬军区通知我立刻到北京报到。当时在山西大学工作的妻子陈枫正因文革初期执

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在挨批判，不让回家，被勒令在医院护理住院的学生。又有学生说陈枫家藏有黑材料，扬言要抄家，要冲军部宿舍，搞得非常紧张。妻子不能回家，家中有80多岁的老岳母和在中学、小学上学的孩子，这时要我去北京报到，实在放心不下。再说山西的形势都这么乱，北京还不知怎样。但作为一名军人、共产党员，只有服从组织的决定。说走就走，丢弃一切，义无反顾，犹如当年上战场打仗一样。

到了北京军区，吴岱见了我再次强调我是副部长级的政治部主任，看来是想以此激励我去公安部的积极性，对我并不起作用。

1967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联合发出《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到三四月份赋予解放军“三支两军”（即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任务。这样我就成了在公安部“支左”的军队干部。

## 二、1967—1968年

### 适应复杂局面

1966年12月22日我带着党的组织关系到公安部报到。

我对公安部的历史和现状一无所知。初到公安部，看到的是公安部大院里贴满大字报。从大字报上看到，群众中分成几派相争，相互揭来批去，各执己见，乱哄哄的。干部们上班来只搞运动，机关正常工作已被打乱，党组织也停止活动，不可能通过组织去了解更多的情况。我请李震副部长（原沈阳军区副政委，1966年9月调公安部任常务副部长）向我介绍点情况，李震给我一份1965年12月上海会议后公安部召开部党组扩大会上揭发罗瑞卿、徐子荣（常务副部长）等人问题的简报。从简报上看，公安部问题很严重，



1964年在太原二十一军军部合影(前排左五为施义之)

同中央批判罗瑞卿、杨尚昆(原中央办公厅主任)问题的内容有联系。我又从机关大院里的大字报中看到诸如“地下黑公安部”、“在毛主席身边安窃听器”、“资敌通敌”、“里通外国”、“结党营私”等触目惊心的内容,非常吃惊,感到情况十分复杂。这是我从没遇到过的。

公安部原领导班子,有部长谢富治,常务副部长徐子荣,副部长杨奇清、汪金祥、严佑民、于桑、刘复之、凌云,政治部主任尹肇之。我到公安部时,原常务副部长徐子荣已被隔离审查,刘复之、凌云和尹肇之已停职。局长中狄飞、姚良等已入狱。

此时,公安部领导班子是部长谢富治,常务副部长李震,副部长有杨奇清、汪金祥、严佑民、于桑。我为政治部主任,党组成员。当时分工李震负责部内全面工作,业务工作由杨奇清、于桑负责,汪金祥负责政法干校运动,严佑民兼任内务办公室副主任(内务办是文革国务院内协助总理了解民政、内务、公安、司法等部情况的办事机构,办公室设在公安部院内,谢富治兼主任),后到第一专案办公室。我协助李震工作,主要是管政治部的运动,还分管六一小学、家属工厂的运动,及上访群众的接待工作。这时公安部的业务工作处于半瘫痪状态,除上级交下的业务工作,只有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文化大革命开始,我对社会上发生的许多现象例如揪斗、游街、抄家以及造反派冲击党政军

机关等看不惯。对一下子把那么多中央领导和省一级领导都打倒很不理解。到地方工作后,看到群众造反热情那么高,又揭批出那么多“走资派”、“叛徒”、“特务”、“内奸”问题,以为问题真有那么严重,体现了毛主席“自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向“走资派”造反的正确,凭着对毛主席的信任,我要求自己尽快转好弯子跟上形势,思想上不要掉队,尤其看到公安部情况复杂,提

醒自己要适应新的工作环境,要谨慎,要按组织原则办事,千万不要犯错误。

战争时期我在军队中搞过保卫工作,也许这也是调我到公安部工作的原因之一吧。知道保密工作中的规定,已养成不该说的、问的,就不说、不问的原则。加上军人一贯是服从命令的,因此事事请示上级,凡是上级的指示、决定,就坚决执行。不由自己管的事情,不去打听,不去插手。这在公安部这样的敏感单位是必要的,但同时也禁锢了自己的思想,在工作中也带有很大的盲从性。

#### 接受任务

到公安部后我接受的第一项任务,是带政治部的十多位干部审查从各大军区调来,准备到北京市公安局执行军管任务的1400余名军、师、团、营、连干部。

北京市委1966年5月改组时也改组了北京市公安局。公安部派局级干部李钊、刘坚夫、程诚等一批干部去接管北京市公安局的工作。随着文化大革命的开展,接管干部也成了批斗对象,他们都要求回原单位。中央决定从军队抽调干部去实行军管。正在这时,以政法学院学生为主的群众组织“政法公社”要求接管公安局,周恩来总理同意让他们试试。“政法公社”接管公安局后镇压了四季青公社的一派群众组织,对社会上发生的一些打人、武斗等事件,他们无力处理。为此,公安部还专派一些局、处和一般干部协助他们处理。鉴于这种情况,

周总理又给“政法公社”的群众做工作,说你们的能力不行,公安局应该由军队接管,要“政法公社”撤出北京市公安局。

我们是在北京饭店接待和审查从军队调来的这批干部的。这批干部在1967年初陆续到齐,但他们报到后要等“政法公社”撤出市公安局后才能进驻,所以仍在北京饭店住了一段时间。因为没有经费,国务院通知在北京饭店只能住到元月15日。后经谢富治、李震批示分散住到政法干校、公安部礼堂和德胜门监狱办公室。这批干部调来后没有事做,又不知道调到哪里去,思想不稳定,贴大字报要求回部队。我专程去驻地做工作,当时因不能说明要等“政法公社”撤出后才能进驻公安局,只能说组织是信任你们的,有重要工作等待着你们。

到了1月底,“政法公社”撤出,1400名军队干部开进北京市公安局。进驻前在北京饭店开了动员大会,有谢富治、李震、杨奇清、吴德等人参加,谢富治、吴德讲了话。有1400名军队干部进入北京市公安局。其中军级干部任市局领导、师级干部到各区分局任领导,团、营干部为处、科级干部,连级干部到各派出所。

交给我的第二项任务是当谢富治筹备红卫兵展览会的联络员。

1967年初,正在筹备首都红卫兵“破四旧”展览馆(简称红展馆),是谢富治负责,但他不能常去,要我当联络员经常去了解情况向他汇报。并告诉我公安部已有个处长带几个人长驻那里。

我第一次去展览馆见到了公安部干部唐乃松、苏志贞、李文达等。还在那里见到北京军区政治部副秘书长蔡汝贤。知道了筹备组领导成员有公安部副部长汪金祥、北京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张正光、商业部副部长高修、公安局副局长程诚,还有大中院校的红卫兵头头。我看了看展览的内容,是红卫兵“破四旧”的“成果”,展出的有抄出来的金叶、银元宝、古书、字画、古董、鸦片、地契、国民党旗、枪

支弹药等物。同时还了解到国家拨了100万元经费已用了八九十万元,经费仍不够。大家还反映展览内容跟不上运动的发展。我向谢汇报了。

一天,我正在接待公安部派到北京市公安局接管工作的干部,红卫兵展览会筹备组来电话,说要开大会,要谢富治出席会议。谢要我去。我到展览馆听公安部同志告诉我,红卫兵要开大会批斗商业部副部长高修和公安部汪金祥副部长。我估计批斗后要夺权,立刻赶回部里请示谢富治。谢反问我什么态度。我想,他们要斗也阻止不了,说只有支持。谢说,对。我问他们要夺权怎么办?谢考虑了一下说:“让他们夺吧。”

开会时,台上高修被挂上了牌子,汪金祥同他站在一起,张正光和程诚站在一侧。发言内容主要是批判领导不力,内容跟不上形势,只宣传阶级斗争,没有突出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批评高修是修正主义。他们要红卫兵自己来领导。最后要我讲话。我讲我请示了谢富治部长,支持你们,红卫兵能打破旧世界,也应该能创造新世界,你们自己组织起来,搞个计划,提出设计方案。经费问题我回去汇报。

大专院校红卫兵代表对展览重新作了设计,拟了提纲,还设计了画面。2月23日,要谢富治去审查。当天夜晚谢拉了我一起去,当我们到达展览馆时,看到康生、江青、陈伯达、关锋、戚本禹、张春桥、姚文元、叶群等已到,还有大学红卫兵“五大领袖”之中的聂元梓、蒯大富、韩爱晶、王大宾(谭厚兰没有来)。审稿时由清华大学红卫兵汇报。江青、康生作了指示后,他们就自己干了。展览名称为首都红卫兵革命造反展览会。由首都大专院校红代会、



“首都红卫兵革命造反展览会”场景



首都中等学校红代会主办。

1967年4月7日经江青、康生等审查小样后,6月1日正式开馆。开馆后我去看过一次,他们印发了首都红卫兵造反展览会简介,除了序幕厅外,分为“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胜利万岁”、“打倒中国赫鲁晓夫”、“横扫社会上牛鬼蛇神”、“伟大的红卫兵运动震动了全世界”四个馆。听说在开馆过程中,红卫兵中两派意见分歧,一派要砸,一派要保。

武汉“七二〇”事件后,7月22日,谢富治从湖北回来,问我“红展会”情况。我汇报说已经开馆展览了一段时间,每天约三万人参观,大致共有八九十万人次。谢富治说撤了吧。约10月份,“红展会”就结束了。

### 政治部的运动

刚到公安部时,李震告诉我政治部是老大难单位,有两派不同意见。原政治部主任尹肇之靠边后,调来原四川省公安厅政治部主任李子英,两派都不满意轰走了,后由严佑民副部长管,也不满,没法办了,由李震自己管。我来后,李震交给我。还介绍说两派中有一派比较掌握政策。

我在负责接收调到北京市公安局的军管干部时,从部里的大字报上了解到,公安部各局成立了不同的群众组织,政治部成立了两个群众组织,一派组织(李震介绍说比较掌握政策的)叫“东方红”,另一派叫“兵团”。我对公安部这样的国家机关成立不同派别的群众组织有疑问,问李震这样做合适吗,李震说已经请示了谢富治,谢说群众要成立组织就让他们成立吧,但公安部的群众组织不要同社会上群众组织联系。记得在1967年7月份,北京院校造反派组织围攻中南海要揪斗刘少奇,公安部的造反派组织也要拉队伍到中南海参加活动。谢富治知道后指示,不要去围攻中南海,影响中央领导工作。经我们做工作,少数去了的也就回来了。

1967年1月上海造反派夺了上海市委的权,称之为“一月风暴”。在毛主席的支持下,造反派夺权狂潮席卷全国。

1月下旬,在谢富治同意下,公安部各局群众组织陆续夺了各局党政领导权,政治部的群众组织也要夺权。我想我才来几天就要被夺权,去



谢富治,1959—1972年间任公安部长,1967年任北京市革委会主任。

找李震,李说群众要夺权就让他们夺。我问政治部的造反派组织,我有什么问题要被夺权?他们说,我们夺权是经谢部长同意的,局都夺权,我们夺了权请你当顾问。

既然上面同意夺权,按中央的要求各派群众组织应该联合,我就做政治部两派群众组织联合的工作,建议“东方红”、“兵团”两派联合夺权。我虽在思想上有些先入为主,稍倾向于“东方红”,但在工作上尽量注意一碗水端平,促使他们自己协商解决。两派组织正在协商条件时,“东方红”一派却抢先单独夺了权,把政治部的印也拿去,成立了临时革委会。因为是我建议他们联合夺权,推迟了夺权时间,遭到了“东方红”组织部分人的严厉质问,批判我“右”。对这样的曲解,我心里很生气,却又无法争辩。

我刚来就被夺权,在部里没有正常工作,整日面对乱哄哄的两派吵架,无能为力。我本来就不想来公安部,现在职位也没有了,便写了回部队的报告,找谢富治、李震要求回部队。谢富治笑了笑说:“你不要回去,你的报告我也不能转,转了要犯错误的。”李震说:“你不要太认真了,夺不夺权一个样。”我只好收回报告,继续干下去。

这段时间我主要负责信访工作。群众来访的很多,对于来访中的问题应该怎样表态,我请示过谢富治,谢指示,只要矛头指向领导的都可以表示支持。当时的来访除了对本单位领导和工作有意见外,大量是通过征兵手续分配到消防、民警工作的同志要求同军队一样待遇的问

题。这个问题不是立即可以答复解决的,基本是记录下来放在一边。

夺权后各局都成立了临时革委会,原局干部都靠边站。夺权的组织纷纷向部领导报喜,开始部党组要我去接待,我提出我不能代表部领导,后经部党组决定轮流接待。李震、杨奇清、于桑、汪金祥、严佑民都参加了。

“一月风暴”后,谢富治在党组会上明确交代:公安部同各省、市公安局切断联系。如各省、市公安局请示工作不要答复,由各省、市党委处理。此时公安部下属工厂已移交给四机部、七机部,劳改农场交给各省、市公安局,小学、印刷厂交给了地方。

自此以后,本来已经半瘫痪的业务工作完全停顿了,直到1970年第十五次公安会议后才恢复。

各局造反派在夺权后联合成立了联络站,统管全公安部的运动。李震是常务副部长,主管联络站。政治部“东方红”参加了联络站,“兵团”没让参加。其他各局有两三个群众组织的,也是所谓革命的参加联络站,保守的不让参加。李震做工作让群众组织都参加联络站,搞联合,但不听。

各群众组织为了表现“革命”、“造反有理”,都寻找大批判的对象,对原领导干部进行批斗。“东方红”要批斗尹肇之等人,要扣发靠边站干部的工资。征求我的意见,我表示不同意扣发工资。我无法阻止批斗,提出只能动嘴不能动手。后来工资没扣发,人被批斗了。“兵团”中有干部部门的干部,在档案中翻出有的干部有历史问题要贴出大字报。我听说后去劝阻,但没人听。他们揭出了十局局长李清昌当小交通员时,被伪军抓住,经组织同意自首的历史。结果该局长本来已经工作,又撤了下来。

大批判的过程中,政治部两派群众组织经常因为对一些问题有不同意见而发生争吵。两派自己决定辩论谁是革命的、谁是保守的,辩论时要我参加。辩论中他们讲的许多过去的是是非非,因我对公安部的历史情况不了解,弄不清楚,没有说话。辩论结果“兵团”中部分人宣布脱离“兵团”,“兵团”垮了。这时我向“东方红”建议吸收“兵团”成员参加,我说:既然要革命,不要分裂,就参加“东方红”吧。以后政治部没有另成立组织。

大批判期间,某局造反派组织贴出“砸烂黑机关党委”的大字报。一天早上,我上班走到办公大楼,看到门口聚集了很多人在争吵。到了办公室问秘书,才知道联络站造反派要查封机关党委的干部档案,机关党委的干部不同意。他们吵到我办公室找我,我表示机关党委的档案要查可以,仍要由机关党委负责保管,造反派不接受。我向李震汇报,李要我找双方协商。协商中为档案库钥匙由谁保管争执不下,协商不成。汇报李震后,李找了联络站各组织的头头,由李主持协商,我也参加了。协商结果:档案库封存,钥匙由李震保管,然后由联络站负责组织人清查档案。钥匙是机关党委干部交给我,由我转交李震的。后来联络站组织哪些人清查档案,是经李震同意的,我没有过问。

1967年初,政治部临时革委会送给我一个材料,说是政治部宣传部长赵明的反动言论。我看了一下,其中有反对毛主席的内容。我问材料是从哪里来的,实在不实在?他们说是从赵明自己的本子上抄下来的。我当时没有认真核实,更不知赵明是业余作家,写过电影剧本。也没搞清这些材料的来源及其背景,孤立地看待摘抄出来的一些只言片语,就轻率认为是反对毛主席的。把材料送给李震,李转送谢富治,经谢批准逮捕了赵明。在造反派要去抄赵明的家时,我建议去的人不要多,主要注意文字方面的东西。后来才知道这是赵明为了写作在西藏收集的素材。赵明的冤案我是有责任的,愧疚于心,在这里向赵明同志致歉。

也就在1967年初,谢富治把我找去,说:“中央领导同志找王昭找不到,听说在北京,你找造反派把王昭揪来。”我当时还不知道王昭是干什么的,问谢。谢说:“王昭过去是公安部副部长兼政治部主任,现在是青海省省长。”我去找李震,问怎么办。李震要我找政治部造反派组织“东方红”去办。当晚王昭被揪到公安部。李震向造反派传达了谢富治的三条指示:不让回家;安排好生活;王昭在公安部有笔账,可以批判。后由联络站负责组织批判。第三天晚上,谢富治的秘书来电话说,周总理有指示,把王昭送到人民大会堂。我让“东方红”派人送王昭到人民大会堂交给周总理了。



自来到公安部,除去对政治部的运动情况我有了解外,其他各局审查批斗了哪些干部,成立了哪几个干部的专案组,部党组没有讨论过,旁人也没有告诉我,所以知之甚少。我只知道副部长中成立了汪金祥专案组、凌云专案组。但他们是什么问题,由谁批准的不清楚了。专案工作是指定专人负责,成立专案组。专案组工作由领导指定专人,直接领导,有了第三专案办公室后,由专案三办领导,专案三办主任是谢富治,部领导小组不讨论专案组的工作。

### 关于李平生专案

李平生案件是我在公安部十年中唯一负责但未完成的专案。

1967年4月,谢富治在部党组会上要我找几个人成立个专案组,从总参接收一个叫李平生的案子。专案组成员有总参政治部的干部(名字记不清),有公安部干部吴英浩,“支左”干部孔昭让,由我负责。交接时,听总参政治部同志介绍说,李平生是原东北公安局的干部,是从长春来北京的,他写信给林彪,说有关首长的安全问题要报告,林彪派秘书接见后,安排在空军招待所住着。

谢富治交代我们,不要问他什么,过些日子去看他一次,他说什么就记录什么。我们按谢富治指示,过几天就要总参政治部的同志和孔昭让把李平生讲的内容记下来,整理后送李震,李震报谢富治。

李平生讲的内容大概有汪金祥同高岗的关系、同苏联顾问的关系,有关毛主席从苏联回来路经沈阳的消息通过逆用电台报台湾的事,还说到江青有病要烤电,等等。除涉及汪金祥,还涉及公安部的李钊(局长)、王鉴(原局长)、陈龙(原副部长,1958年病故)、吴德(北京市革委会负责人)、黑龙江省委秘书长李希模(名字记不准),以及去了香港的电台译电员张玉坤(名字记不准)等人。他们都是原东北公安局的干部。

我每次把李平生谈话的记录整理上报李震。在上报有关江青病情时,江青在报告上批了“造谣”,李震为此写了检查,检讨自己没有把好关,犯了错误。虽然李震承担了责任,我也很紧张,真怕什么地方再出错。



李震,开国少将,1972年接替谢富治掌握公安部实权,1973年10月21日自杀。

接过这个案子不久,在一次党组会上,李震说:“听谢富治说,康生讲汪金祥还有活动”,严佑民接着说:“汪金祥不该去看李平生”。不久汪金祥被隔离审查,成立了专案组。谁决定的我不知道。汪金祥的专案开始是李震管的,以后转到专案一办。

李平生讲的问题越来越多,我觉得不可信,对他的品质发生了怀疑。两次派干部去辽宁、吉林了解李平生的情况,走访了40多人,都说李平生的品质不好,许多问题是无中生有。我认为李平生在诬告人,征得李震同意后,写了报告建议拘留李平生以弄清问题。

对于我的报告,李震向我传达谢富治的话,“江青看了报告又发火了,说怎么把揭发问题的人拘留,不管揭发的准不准,从中找线索嘛”。从这批评看,是要利用这些人的无中生有,达到打倒一批老干部的目的。我对搞专案有了疑问。

过了不久,谢富治要我和李震去人民大会堂东大厅,到那里看到谢富治、吴法宪和空军政治部保卫部的干部。谢要我立即把李平生案子移交给空政保卫部。在移交时,空政保卫部的干部特别重视逆用电台这件事,问我当时的译电员张玉坤在哪里,我说不知道。我问李震,李说已通知他回北京了。说明谢富治早已有所安排。同时,谢富治要我把北京市公安局长李钊抓起来,我回部后安排别人去执行了。我明白,上面对我处理李平生案极不满意。从此以后,组织上再也没有要我管专案。我再也不愿接触专案,觉得专



案实在难搞,无所适从,实事求是受批评,我又不能乱搞。我对专案尽量回避。以后公安部成立第三专案办公室,要我任副主任,我是一再推托,推托不了,在极不愿意的情况下挂了一个名,实际工作没有管。以后没有再要我搞专案是我的一幸。

### “谋害苏枚”案有关情况

1967年4月,李震要我接管原由汪金祥分管的政法干校运动。当时政治部夺了权的一派群众组织与另一派群众组织之间争吵激烈,再加上接待来信、来访工作忙,我无暇顾及政法干校。有时政法干校的群众组织找上门来,从接待中和召开了几次处以上干部座谈会上,了解了一般情况。后来我按李震指示,找了几名政治部干部当联络员,经常去干校了解各派群众组织的情况,对政法干校的运动没有更多的参加。

约在5月份,政法干校政治部主任苏枚(康生的小姨子)死了,李震和我带了三局副局长徐兵毅和技术人员一起去现场勘察,都认为是自杀,李震写了报告报中央。康生看了报告把李震找去,严厉批评了李震。康生说:“现在阶级斗争这么尖锐,政法干校情况复杂,你们肯定苏枚是自杀?没有一点阶级观念!”李震在康生的压力下写了书面检讨。同时作为“他杀”成立了专案组侦破,李震亲自负责,专案组组长是三局干部徐兵毅。

苏枚死后,曹轶欧(康生之妻)提出要开追悼会,谢富治批准了。康生参加追悼会,李震听说康生参加后赶去,我有事没参加。

自此以后,政法干校群众组织之间的分歧意见主要是在苏枚是自杀还是被害,追悼会该不该开等问题上。

1967年底,中央又决定调一批军队干部来公安部,李震把此案交给刚调来公安部的原空八军副军长赵登程负责。同时政法干校实行军管,调来军队干部刘瑞福(原兰州军区步校教务长)任政法干校军管组长兼专案组组长(副组长仍是三局干部徐兵毅,成员也没有变动)。因为我分管政法干校运动,因此向刘瑞福介绍了康生对苏枚案的意见,及群众组织间的分歧,要他向临时革委会了解情况,并要他发动群众统一认识配合破案等等。

苏枚专案由赵登程负责,政法干校的运动派了军队干部实行军管,运动与专案工作密切不可分,因此我就不管了。记得赵登程负责“谋害苏枚”专案后,在一次领导小组会上听他说,他向康生汇报政法干校在审干期间调查过苏枚的历史时,康生火了,说“苏枚历史上有什么问题呀?要调查向我调查么!她的历史我最清楚,从小跟我搞地下工作,最危险的情况都是苏枚当交通送信的”。于是把过去对苏枚的审干调查当作“黑调查”进行审查。组织人审查了参加对苏枚审干调查的干部。

自1968年4月,我因病住院脱离了工作。对以后此案以及所谓审干“黑调查”的进程和结果就不知道了,后来听说此案审查时逮捕了校长石磊等七人。

### 关于“砸烂公检法”的口号

1966年底我到公安部时,部内各级党组织活动业已停顿,党的工作已瘫痪。1967年1月造反派夺权后,谢富治指示,切断与各省市公安厅的工作联系,业务工作也停顿。北京市公安局被群众组织“政法公社”接管,到1967年初“政法公社”撤出公安局,实行军管。当时“砸烂公检法”的口号在内部大字报和批斗会场上时有出现,听到领导干部正式提出“砸烂公检法”口号是在“七二〇”事件后谢富治在公安部欢迎大会上讲的。

1967年2月8日,武汉的激进派群众组织发表了“关于武汉地区当前局势的声明”,武汉军区2月18日发表了“严正声明”,批评了激进派的声明。对这两个声明的态度不同,武汉群众组织分成拥护军区声明的“百万雄师”和反对军区声明但有中央文革支持的“工总”两派组织,势不两立,武斗不断。

“七二〇”事件后,7月22日周总理、谢富治、王力等回京,各部委都有人去西郊机场迎接。公安部有李震、于桑和我去了。我看到江青也去了,她拉了周总理、谢富治、王力照相。谢富治回公安部受到联络站组织的群众夹道欢迎,还开了欢迎大会,大会由我主持,李震致辞,谢富治讲了话。会后部领导一起从礼堂后门走出,在路上谢富治对李震讲:“我讲话别的不要传下去,我讲的毛主席说:听到‘砸烂公检法’这句话我就高兴。这句话要捅下去,用什么方法,你们研究。”谢还

说“我听毛主席说‘砸烂公检法’这句话没有十次，也有七八次”。当晚，李震找我商量，能否通过联络站办的小报《红旗》把这个内容捅下去。我说：“看来除了这个办法外，没有其它办法了。”第二天联络站的马文华拿来稿子要我审定，我要他送李震。印出后，由联络站的政治部造反派组织“东方红”分发到各省、市、自治区。“七二〇”事件以前，各级公检法部门已被冲击、被破坏，这个口号捅下去无疑是火上浇油，在全国进一步掀起了“砸烂公检法”的高潮。

1970年11月召开的第十五次全国公安会议上，大家对这个口号意见很大。为此，李震执笔以部领导小组的名义请示毛主席。毛主席指示：“‘砸烂公检法’口号不科学，应该提‘公检法彻底闹革命。’”

### 再调一批军队干部到公安部

1967年底，中央决定，从军队再调来了两名军职、10名师职、20名团职干部到公安部工作。谢富治在接见这些干部时说“军队干部学习毛主席著作学得好，调军队干部来公安部是为了改造公安部”。记得年初调军队干部到北京市公安局工作时，谢富治也讲了同样的话。谢富治还在党组会上说过“十年来我在公安部实际上没有当部长，只当了政委”。这些话给我的印象是谢富治要改组公安部。

军队干部到了公安部后，二个军职干部，北京军区工程兵政委曾威和空军八军副军长赵登程参加部领导小组。这时党组改为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有李震、于桑、曾威、赵登程和我。李是组长，于、曾是副组长。师、团职干部到各局任局、处领导。公安部组织机构取消局，成立了办公室、政工组、侦破组、治安组和接待组。除接待组有100多人外，其它各组只有10人左右。另有刚成立的第三专案办公室，把负责专案的200多名干部集中在一起。各组人选由各局临时革委会提出，经领导小组同意，组长由军队干部担任。公安部干部除留下工作的，有400余名干部在1968年4月集中到政法干校办学习班，准备下放“五七”干校。原部领导干部只留下于桑，杨奇清和严佑民等都参加学习班准备下放，杨、严到学习班不久就被捕了。汪金祥、凌云早已被专案审查，交给了第一专案办。就是刘复之、尹肇之

去了“五七”干校。军队干部除少数留下工作外一起下放“五七”干校。

领导小组的分工是李震全面负责、主管学习班，曾威负责办公室、接待组，于桑负责侦破组和治安组，赵登程负责第三专案办公室，我分管政工组和协助李震办学习班。1968年4月我因病住院，直到1969年春节才出院回部工作。在学习班还未结束时，决定于桑也下放“五七”干校，随同大家一起下农村。侦破组和治安组的工作由赵登程管。1969年春节我回部工作后，治安组的工作由我管。从1969年春节后到1973年10月李震去世前，我在公安部就是分管政工组和治安组的工作。

### 办干部学习班，准备下放“五七”干校

1967年下半年谢富治在一次党组会上说：“我请示了毛主席，把公安部干部集中起来先办学习班，做准备，然后到农村办‘五七’干校。毛主席说赞成这个办法。”关于办“五七”干校之事，在各群众组织和全体干部中也传达酝酿过，党组在李震主持下专门讨论过。讨论会有杨奇清、严佑民、于桑和我参加，对干部下放劳动办“五七”干校意见一致，但对“五七”干校办在哪里以及下农村前要不要先办学习班有不同意见。后经勘察定点，决定到黑龙江省集贤县笔架山，并决定下农村前干部集中在政法干校办学习班。

参加学习班的干部在1968年春节后集中，学习班由李震主持，我当助手。设政工组，组长王俊海（军队干部，原某军政治部副主任）。另有群众组织的联络站。各局干部分别成立四个中队。集中后进行了下放劳动的思想动员，学习毛主席的“五七指示”。原计划五一节前去黑龙江笔架山。

1968年3月24日凌晨，中央办公厅通知公安部领导成员到人民大会堂参加团以上干部会议，公安部有李震、杨奇清、严佑民、于桑、曾威、赵登程和我赴会。到大会堂坐下后，我看到主席台上原有一溜杯子，被服务员拿掉不少，朱老总、陈毅等政治局委员都从后台走到台下落座，感到非常吃惊。台上只有周总理、林彪、康生、陈伯达等人。正式开会前毛主席走到台前向大家挥挥手打招呼后就进去了，没有参加会议。大会是周总理主持，林彪讲话。就在这次大会上林彪讲：杨

成武(中国人民解放军代总参谋长)搞晋察冀山头主义,要揪出山头主义的黑后台的。说杨勾结余立金(空军政委)要夺空军吴法宪的权,勾结傅崇碧(北京卫戍区司令员)搞华北山头,还说傅崇碧冲击“中央文革”等等。康生讲话说“相信杨成武背后还有黑后台的”。这就是把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抓起来的“杨、余、傅事件”。此后很多老师、老将军许多军队高级干部遭到批斗。

不几天,公安部一夜之间抓捕了副部长杨奇清、严佑民和边防局副局长肖孟。我因为患有严重的神经衰弱症,晚上回家休息没有住在学习班。杨、严、肖的被抓,我事前一点也不知道,等第二天早上到学习班看到许多打倒杨、严、肖的大字报,问联络站的同志,才知道他们已被捕,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被捕。问过李震,李不回答,没再问,直到今日我还不知道究竟为什么要逮捕他们。我早期在军队做保卫工作养成了不该说的、问的就不说不问的原则,看到公安部情况复杂,更不多说多问。此后,李震传达了谢富治的话,说江青讲的,不要急急忙忙下“五七”干校,不要把坏人带到“五七”干校。于是学习班就转入清理阶级队伍,简称“清队”。

决定清队时,谢富治问我“交给你的一包材料还在不在”?这是我到公安部政治部工作不久,谢富治交给我保管的,我说在。谢还问“这材料没有被造反派抄走呵”?我说没有。谢说“现在用上了,你可以拿到学习班分给各队”。我就把这包材料交给学习班的政工组长王俊海。这些材料在学习班是怎样用的,因我住院没有参加学习班的清队,知道了。这些材料是文革前机关党委要各局摸干部历史问题的登记表,有100多份。是我到公安部不久,谢富治交给我保管的。叫我保管我就保管好,没有动过,也没有给别人说过、看过。

学习班清队开始,李震交给我一个揭批提纲,要我召开各队领导干部会议进行传达动员。动员揭批内容有“资敌通敌”、“里通外国”、“叛徒”、“特务”等重大问题。因当时杨、严、肖已被捕,动员中提到要揭发他们的问题。

4月,我因关节炎急性发作,不能行动,住进三〇一医院。

我从1966年底到公安部工作,至1968年4

月因病住院,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我所知道公安部干部含冤入狱的有以下三种情况:

一种是中央直接批下来被逮捕的,如汪金祥、杨奇清、严佑民等人。

一种是先成立专案组,经专案审查后报谢富治,再经批准后(谁批准的不清楚)逮捕的。群众揭发材料和专案揭发材料一般由各局造反派组织或专案小组直接送交李震上报谢富治,少数由我转交李上报谢。没有李震交代我决不越过李震报谢富治。凌云专案组的书面报告,就是由李震报送谢富治,谢阅后退回,指示要作文字修改,李要我送专案组并交代修改后不用再经他手,修改后的报告由我转送谢富治。

第三种情况是将群众揭发材料上报,其中有的送领导小组传阅后,再交有关方面处理;有的直接报李震、谢富治。传阅过程中每位领导成员都在自己名字下画圈,表示看过。我圈阅过的文件内容涉及哪些人,现在已经记不清了。政治部宣传部长赵明的被捕是我把材料报李震、谢富治,经谢批准后被捕的。

我4月住三〇一医院,8月出院。由于病还没好,我就继续到辽宁省汤岗子疗养院治疗关节炎。在去汤岗子疗养院前,看到李震写的一份报告的底稿,内容是汇报公安部揭发出来的关于“资敌通敌”、“里通外国”、“叛徒”、“特务”等问题。记得清队开始前谢富治在领导小组会上要李震把两年来公安部运动情况向毛主席写个报告汇报一下,这个报告是否就是送毛主席的报告,我没有问。

1969年春节前从汤岗子疗养院回到北京时,学习班已经结束。回部后听说学习班集中后,主要搞清理阶级队伍,批判审查了不少干部。原局级干部差不多都被审查批判,处级干部也有被审查批判的。其中处长阿尔斯朗(蒙族干部)被捕,详细情况因我不在不了解。回部后看到干部正在准备去“五七”干校,春节后出发。夫妇二人同在公安部工作的不少,孩子就随父母一起下干校。

#### 关于清理公安部档案

记得1967年6、7月份,严佑民调到第一专案办公室工作后,一天回到部里说:快找档案,从档案里找出刘少奇被捕的证据,我们就立大功了。当时就组织人查找,没有找到。有人回忆说,公



安部有一部分档案放在武汉。为此,严佑民专程去了一趟武汉。武汉方面说档案已取走。严回部里又组织人查找。最后从十二局档案中找到某国使馆档案中有某某(化名)被捕消息的通报。这时我才知道公安部有个档案库。

1967年冬,吴法宪、汪东兴来公安部会同谢富治亲自封存了公安部档案库。

1968年春,于桑从中央接受任务回来,在部领导小组会议上向大家传达了中央要清理公安部档案的指示。后来在一次谢富治参加的领导小组会上讨论了清档工作,谢说,公安部档案要清理,清理的目的是为文化大革命服务、为专案服务。并说,一办、二办要什么材料,你们就给什么材料,清档人员要从军队干部中选调。讨论中大家意见从军队的一两个单位中调,不要由许多单位凑起来,那样不好管理。我曾在会上提出,抽调一些公安部的干部参加这项工作,他们比较熟悉情况,遭到否定。李震说公安部干部不参加,避嫌。会上决定由曾威负责这项工作。周总理批示从北京军区抽调500名有中等文化水平的师以下干部和老战士来搞清档工作。曾威就拿着周总理的批示到北京军区要人,于是从北京军区抽调的干部和文革初为接待红卫兵设立的中央接待站已经抽调来的军队干部一起,参加了这项清档工作。清档办公室1968年成立后,中央派汪东兴、吴法宪等人来启封了档案库。

1968年4月我因病住院前,中央接待站转来的几十名军队干部不安心要求回部队,为此办了学习班,曾威要我去做思想工作。我同曾威一起开了个座谈会,动员他们把中央交给的工作认真做好。1969年2月我出院后,清档工作正在清理政治部的干部档案和公安部所属的群众出版社的图书。我与曾威一起去看望了清档办的同志们。清档工作1970年夏结束。

我回部后在领导小组传阅的文件中,看到过一份内容关于朱德介绍一个党外朋友给罗瑞卿,要罗瑞卿安排工作,被污蔑为包庇坏人的文件。还有污蔑叶剑英、陈毅等老前辈“包庇坏人”、“里通外国”的材料。

当时我才出院,离开工作岗位近一年,对许多事情都不了解。我想,怎么清理档案涉及这几位党和国家领导人了呢?我在汤岗子疗养时,39

军曾通知我去听过八届十二中全会上林彪讲话的传达,林彪定性“‘二月逆流’是‘文化大革命以来最大的反革命事件’”,让我非常吃惊,这些老师到底是什么问题在我脑子里一直是个谜团。因为清档方面的工作不归我管,不了解详细情况又不便问。所以,上述材料传阅到我时,看到李震和其他领导小组成员都在自己的名下画了圈,我也画了圈表示看过。

清档结束后,清档办向中央写了报告。报告在部领导小组讨论过,我参加了讨论,记得报告肯定了清档办的工作,以及许多统计数字,其中有一办、二办取走档案复印件的数字。

### 关于“中国(马列)共产党”假案

该案发生在1968年12月,当时我正在辽宁住院,专案由三办赵登程负责,谢富治直接领导。

1969年4月,我出院上班后,看到赵登程批给领导小组传阅“要周慈敖参观庆祝召开九大游行”的材料。材料上没有写周慈敖是干什么的,也没有写犯的什么罪,只写该犯人表现好,让其参观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的庆祝游行以示奖励。这份材料我圈阅了,但对事情的原委并不清楚。后来赵登程在一次领导小组办公会上提出要办保姆于广凤的学习班,要她拿出被她转移的材料。至于这个保姆是谁家的,是属于哪个案子的,会上没有讲。还有赵登程曾在领导小组会上拿出第三专案办开展“四好运动”的计划,计划中有一条“查清‘伪党’真实性”。我在这次会议上第一次听到“伪党”这个词。此次领导小组会议只讨论如何开展“四好运动”,不涉及专案的具体内容。

专案的内容是保密的,按惯例专案组由专案办公室领导,对中央负责,根据不同专案由中央指定某位领导直接管。第三专案办公室主任谢富治,由谢直接领导。日常工作李震也管。我不管专案工作,又一年没有工作,所以,“伪党”具体是个什么案我还是不知道。

5月的一次领导小组会上,李震说中央认为周慈敖供出的“伪党”有问题,现在研究一下有关材料怎样处理。这时我又一次听到“伪党”这个词,在这次会上知道了“伪党”是周慈敖供出的,“伪党”案涉及好几位党和国家领导人。这是第三专案办负责的。后来赵登程写了一个材料处

理报告,提出销毁或保存两个方案,报送了谢富治。这个报告在领导小组传阅时,我也画了圈。谢富治是怎样批示的,材料最后是怎么处理的,我没问。

1972年赵登程被拘留审查后,在一次批林整风会上,于桑批评李震时说:“赵登程搞的‘伪党’,你也有责任,你现在检查还是人民内部问题。”我听了感到很意外,曾威向我解释说:“赵登程拿着犯人周慈敖的口供找我,我说这事太大,同赵一起去找李震。李看后也说‘玄乎’,叫赵请示谢富治。是赵去向谢富治汇报的,赵回来还说谢批评他‘胡来’。我以为谢批评了赵,赵就不搞了。”当时我还不明白,散会后在路上又问了曾威。才知道“伪党”一案是在追查“中共中央非常委员会”传单的“后台”中,根据周慈敖捏造的口供产生出来的。周慈敖是经济研究所的副研究员,作为“五一六”分子被捕,为“五一六”专案组犯人。审查期间周慈敖胡编口供,诬陷老师们在怀仁堂开会,成立中国(马列)共产党,赫鲁晓夫还发来贺电等内容。我这才明白“伪党”假案的荒谬和严重性。

### 我所知道的中央专案第三办公室

1968年春,中央专案组继第一办公室(负责党内高级干部)、第二办公室(负责军队高级干部)后成立了第三办公室(简称三办)。所管的是—办、二办不管的案子和社会上发生的现行反革命案件。三办成立后把公安部负责的各零散专案和专案组工作人员集中在一起,约有200余人,有了统一的领导班子。

第三办公室主任是谢富治,副主任有赵登程、曾威和我。李震不是副主任,但谢富治不在或忙于其他工作时,由李代谢处理问题。三办由主管日常工作的赵登程直接向谢富治请示汇报工作,有时赵登程还到中央文革汇报工作。

三办建立了党委,赵登程任党委书记,“支左”干部赵文星(原某师政委)为副书记并任三办下设的办公室主任。

1969年冬,针对社会上出现了所谓“五一六”反革命组织,成立了审查“五一六”的联合委员会,吴德为主任。并成立了办公室称联办,设在第三专案办内,实际是三办内的“五一六”专案组。由谢富治直接领导,赵登程、陈伟(部队干

部,原秦皇岛航校校长)负责。

我在公安部唯一经手的“李平生专案”由于不合领导意图,受了批评并中途易人。从中知道专案不好搞,我只有尽量回避。让我当三办副主任,从心里不愿意。我提出了意见,推了又推,可最终仍被领导确定挂上了名。成立三办党委时,在我的坚持下没有成为党委成员。三办的正、副主任会议和各种讨论专案的办公会、党委会我都没有参加过,三办的同志们说我是挂名副主任。正是因为我是三办的挂名副主任,对专案工作不参与不过问,三办共有多少专案,办了哪些人的专案,我都不知道,才使我避免卷入更多的是非中。

部领导小组没有专门研究过三办的专案。有时某个具体材料在领导小组中传阅,不接触专案的人,对案情不了解,不知道材料在专案中起什么作用,无法辨明正确与否,可也要画圈,我画圈只表示我看过。

1972年赵登程在林彪“九一三”事件后被拘留审查。三办由原内务部副部长调来任公安部副部长的黄庆熙主管,李震领导。1974年赵文星回部队后,原公安部预审局局长苏玉函接替了三办下设的办公室主任工作。

1973年10月李震死后,周总理指定我临时负责公安部核心小组工作。我不能再不过问三办的工作,这时三办、联办都已进入结案落实政策阶段。1974年二办结束时,有几个结论未完成的案子交给了三办,由三办完成扫尾工作。张爱萍同志的结论是由三办完成的。公安部的杨奇清、严佑民、凌云经过—办审查转到三办结案。■

**编后语:**施义之(1917—1995),1938年参加新四军,同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3年2月,任六十二师政委。1965年5月,任二十一军政委。1966年12月奉命调公安部“支左”,任副部长级政治部主任、党组成员。1977年5月被停职审查,1985年被开除党籍、军籍,每月给生活费150元。本文是其晚年口述稿的一部分,由其夫人陈枫同志整理,本刊发表时有删节,此外除了明显的笔误外不作其他改动,尽量保持口述稿原貌。——编者

(责任编辑 黄 钟)

# 陈赓反左：顶住不办

○ 滕叙究

陈赓大将戎马一生，许多传奇故事脍炙人口，而他一贯反“左”的政治态度却少为人知。

## 一、与“走马点火”和“贫雇当家”的错误作斗争

在战争年代，陈赓对党内“左”倾错误一直保持高度警惕。1947年8月23日，陈赓率部渡过黄河，挺进豫西。处于流动作战状态的部队急于让群众起来拥护自己，就片面强调“阶级观点”，采取所谓“走马点火”的办法：每到一地，打富济贫，将地主、富农的粮食和浮财分给贫困农民。有时还召开群众大会，斗争恶霸地主，就地枪决。但是在斗地主分浮财时，往往是少数勇敢分子争抢财物，真正的基本群众则观望不前。部队走后，分到东西的农民遭到打击报复，反而造成群众普遍的恐惧心理。受老解放区土改中“左”的影响，城镇工商业者被当成地富斗争，富裕中农和中农的利益也受到侵害。

陈赓敏锐地察觉到“走马点火”带来的严重负面影响，及时召开会议，讨论政策，统一思想，坚决停止“走马点火”，解散了上上下下的“点火队”。

但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在部队开展新式整军运动时，新华社总社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反复报道华北土地改革的成果和经验，宣传“贫雇农的思想最革命”等口号，提出“贫雇路线”，主张“贫雇当家”，兵团的各级干部误认为这是中共中央的新精神，加之华东野战军搞得热火朝天，

1948年1月，“贫雇当家”运动也在陈赓兵团各个旅、团中开展起来。

由于陈赓出身地主，那些积极贯彻“贫雇路线”的领导干部背着陈赓开展运动。他们首先罢免非贫雇出身的干部，并组织“搜查队”，由出身贫雇的战士去搜所有非贫雇出身干部的“家当”，最后搜到陈赓的头上，陈赓大怒，这才知道他这个前委书记被架空了。

陈赓认为“贫雇当家”运动必须立即刹车。尽管陈赓苦口婆心分析和批判“贫雇当家”是“左”的错误，只会造成部队的分裂和混乱，但固执己见的领导干部仍在顶牛。最后，陈赓不得不把情况紧急电告中共中央，请求给予指示。

漫长的等待，令陈赓忧心忡忡。半个月后中共中央的回电终于来了，这份由毛泽东起草的回电严厉批评了“贫雇路线”、“贫雇当家”，指出“孤立地宣传所谓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是严重的原则性错误”，责成各地中共党委宣传部门写出检查报告。“贫雇当家”运动终于收场。<sup>[1]</sup>

## 二、在“三反”运动中营救“死囚”专家

1951年底，一场声势浩大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在全国铺开，但是不久这场企图遏制党内腐败的政治运动就走上严重扩大化的歧路。在毛泽东“限期作出‘打虎预算’”的指示下，每个单位都要完成上级规定的“打老虎”指标，群众运动的大轰大嗡和“逼供信”现象导致冤案迭出，“老虎”越打越多。

正在朝鲜战场协助彭德怀指挥作战的陈赓从一份通报上获悉云南军区把后勤部长阎化祥打成“大老虎”，令他惊讶不已。据陈赓老部下、三兵团通讯处处长戴其尊对笔者的回忆，陈赓把他找到桧仓志愿军司令部的矿洞里问：“听说你那个通信处贪污了十好几个亿！”（旧币“亿”，相

北京回忆久久文化传媒  
特 约 刊 登  
回忆久久为您撰写回忆录  
咨询热线：400-653-6199



当于新币“万”)戴其萼说:“绝不可能!我们通信处数我胆儿大,可我连公家一双鞋也没多占,别人谁敢贪污十多亿?再说我们也没那么多钱。”

陈赓又问:“现在有个通报,说咱们的后勤部长贪污了五汽车黄金,你认为是真的吗?”

“我不相信。”戴其萼马上答道,“我们全兵团也没一汽车黄金!阎部长不是这种人。我估计这又是‘贫雇当家’那一伙整的……”

陈赓说:“是啊,有些人就爱搞这一套。你对作计划、订指标打‘老虎’,有什么看法?”戴其萼说:“我不理解。危险,大家不怕;关键时刻冤枉人家,将来不好说话。”

陈赓最后说:“是啊,这跟抓特务一样,有几个抓几个,怎么能订计划呢?”<sup>注2</sup>

陈赓了解情况后,立即向云南军区和中央发电:“后勤部长跟我多年,可能有些大手大脚,浪费现象,至于贪污我不相信,我敢用党籍担保!这个案子可能是假的。因为我们全兵团20多万人马,两年全部经费也不到一汽车黄金,20万人不可能不吃不用!我建议中央查清这个案子!前线还在打仗,不能搞得人心惶惶!”

1952年3月28日,陈赓在日记里写道:“我党成分复杂,有些思想作风不纯者,混入党内,无论什么运动,均为积极分子。即平日铺张浪费高人一筹者,一至‘三反’,其积极程度也高过他人,并且夹杂一些严重的个人企图。此为党内之不健康现象。”<sup>注3</sup>

1952年6月,陈赓奉调回国,受命创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工程学院(史称哈军工)。6月25日,在邢台三兵团留守处主持“三反”运动的副参谋长李懋之来见陈赓。一见面,陈赓劈头就问:“打了多少‘老虎’?”

李懋之回答说:“‘大老虎’24个,甄别后剩下2个也不可靠,‘中老虎’和‘小老虎’就更多了,甄别量太大,现在还没有完呢。”

陈赓摇摇头说:“两万人的留守部队,能搞出那么多‘老虎’?是不是太有点‘左’啦?”他在房间里踱着步子,思忖一会儿又说:“我临离开朝鲜时,听人说云南军区阎化祥部长贪污了五汽车金子,可能不可能?三兵团机关的同志告诉我,绝对不可能。部队一直很艰苦,从来也没有五汽车金子呀,发点人民币都是有账可查的。阎部长是



陈赓大将(1903—1961)

个老同志,还有三兵团驻京主任高庆奎,是个老兵站站长,他们绝不会贪污的。”陈赓说到这里,长叹道:“‘三反’、‘五反’当然要搞,但是有些人发高烧,说胡话,宁‘左’勿右,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搞群众运动,不知道要冤枉多少好人啊。”

李懋之无奈地说:“我们的运动受华北军区党委领导,上面抓得很紧,打‘老虎’是指定数目的任务,必须完成啊……”<sup>注4</sup>

但是陈赓的身份和处境使他不可能公开发表意见,他在为老部下甄别平反的同时,尽可能去营救被“三反”运动冤枉的干部。当时军委民航局成为军队机关里的运动典型,民航局财务处处长沈毅是抗战初期脱离国民党阵营奔赴延安的留法炮兵专家,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立下战功,但被罗织罪名,打成民航局头号“大老虎”,不容申辩,就予以关押,判处死刑。陈赓认定这是一桩冤案,他采取巧妙的办法,以创办哈军工急需专家的名义,亲自找毛泽东陈情,刀下救人。沈毅被改判死缓后,陈赓派人把他护送到哈军工。同时,受到沈毅案牵连而受党纪处分的民航局副局长唐凯将军、老红军葛燕璋,也被陈赓一并调往哈军工,委以重任。<sup>注5</sup>

在泰山压顶的形势下,陈赓敢于公开起用一

个“死囚犯”为哈军工的教学服务,这件事在中国教育界和哈军工产生了强烈的影响。沈毅没有辜负陈赓的信任,发挥了老专家的作用,1959年获得特赦,但文革中被迫害致死。

### 三、在“肃反”和“反右派”运动里保护老知识分子

哈军工创建之初,院长兼政委陈赓对老知识分子关爱备至,他有一句名言:“既要承认你的长征两万五,也要承认人家的十年寒窗苦”,这话振聋发聩,引起习惯“左”的思维、对知识分子抱有偏见的部分工农老干部思想震动,而刚在思想改造运动里受了冲击的老教师们则倍感亲切。由于陈赓坚决抵制对知识分子政策上“左”的一套,强调“两老办院”,哈军工政通人和,在中国高校中声名鹊起。1954年秋,陈赓调北京,出任总参副总长,但哈军工院长兼政委的职务不变。1955年春,“肃反”运动开始席卷全国,哈军工在上级的压力下,“肃反”运动迅速扩大化。全院搞“保密大检查”,对所有的师生和干部大抄家,凡有文字的纸张、日记本和私人信件一律搜上去检查;很多老教师要在批斗会上交代自己的历史,弄得人人自危。陈赓获悉后,打电话给

学院党委,严令不准开老教师的批斗会,对重点老教师的历史审查一定要背靠背,而且要陈赓亲自掌握,不许扩散。<sup>26</sup>

1955年12月,陈赓回学院为干部授军衔,他首先把老教师请到哈尔滨市最好的马迭尔旅馆,向受到“肃反”运动冲击的老教师道歉,抚慰他们受到伤害的心。之后又在中苏友谊宫召开学院高教六级以上的老教师、老专家和校级以上的干部大会,陈赓说:“现在全国正在搞肃反运动,你们不要怕。如果讲问题,我的问题比你们谁的都大……我们无非把自己的历史问题讲清楚,打开包袱给党看一看。”陈赓亲自动手,纠正了哈军工“肃反”运动的“左”的偏差。<sup>27</sup>

1957年6月,中国政治急转弯,“整风”运动突然变成“反右”运动,哈军工受到总政领导的严厉批评:“反右不力,领导要检查右倾思想!”哈军工只好急起直追,上演了惨烈的“打右派”悲剧。<sup>28</sup>

在无限上纲、构陷罗织的恐怖氛围下,哈军工共划各类右派157人。全部关押在警卫营里,用铁丝网圈起来,每天强迫劳动。按当时中共中央文件(中发[1958]888号)规定:除了触犯刑律者外,学生右派保留学籍,劳动改造一年后可以回校继续学业。但哈军工不行,所有右派都要“三开”——开除军籍、

学籍(干部和工人为公职)、党(团)籍。奇怪的是,在学院还没有最后定案之前,黑龙江省军区军事法院的“刑事判决书”已经提前盖章生效了。1958年6月17日下午,哈军工全体右派被荷枪实弹的战士押解到体育馆前,会场四周和楼上都架起了机关枪和迫击炮,刺刀闪着寒光,一派杀气腾腾。军事法院召开公判大会,宣布全部右派的刑事判决,当场把两个右派戴上手铐予以逮捕。全院万余师生肃立大操场,胆战心惊地观看这一恐怖场面。除了少数几位教授、讲师降职降薪留校外,其余的右派统统扫地出门,大多数人被押送到阿城劳改农场或北大荒农垦总局的



哈军工 1958年6月处理右派大会

农场,长期服苦役,九死一生。1960年秋末,有四位哈军工右派活活饿死在乌苏里江畔,连尸首都被野狗吃掉。哈军工的右派与全国右派一样,他们的苦难难以尽述。1979年,哈军工的右派分子全部获得一纸改正决定,然而他们当中有的人早已在文革中被折磨而死了。<sup>注9,注10</sup>

1957年夏,陈赓正忙于协助聂荣臻元帅作访苏准备,无暇顾及哈军工的运动,在全国“反右”运动如火如荼的时候,他保持冷静的独立思考。他曾指示学院对老教师“一定要慎重”。1958年春,哈军工奉命开始“党内反右补课”,一些积极参加反右运动的老干部也莫名其妙地被戴上右派帽子。炮兵工程系主任赵唯刚大校是中共早期隐蔽战线的功臣,无端挨整,他到北京向陈赓苦诉,刚脱离心肌梗死危险的陈赓帮助他调离了哈军工。<sup>注11</sup>

在右派分子定案期间,陈赓听说学院要把老兵工专家张述祖教授等划为右派,急忙给学院党委打电话,耐心劝说:“老教师都是从旧社会过来的,有点旧思想是难免的,有错误也是允许的。”“张述祖也划成右派?他到底有多少问题?我看算了吧,都那么大了,划什么右派?”<sup>注12</sup>

但是主持学院工作的领导一意孤行。1958年8月的一天晚上,陈赓正在北京灵境胡同家里与张良起等几位哈军工老教师聊天,学院驻京办主任许鸣真过来向陈赓报告,说学院刚刚来电话,请示关于张述祖和胡振渭两教授“是否戴右派帽子”的问题,陈赓一听就火了,他站起来大声说:“许鸣真,你马上回电话,告诉他们,不能戴帽子!这是思想问题,不要一棍子把人打死,就算有错,哪能一朝一夕改好的?我们解放军的干部也犯错误嘛!”<sup>注13</sup>

幸亏陈赓力排众议,仗义执言,竭尽全力保护老知识分子,在教授这个层面上,哈军工最终只定了一个右派分子,且留校任教,这在全国著名高校中,应该算是唯一的特例。

#### 四、反教条主义运动时的怒火

历史已经证明,1958年5月底开始的全军反教条主义运动是在极“左”思想指导下的一大错误运动,对我军造成巨大的创伤。陈赓一开始就抵制这场运动,军委扩大会议时他请病假不参加。是年

9月底,总政主任率工作组到哈军工“蹲点”,把哈军工的反教条主义运动推向高潮,万炮齐轰教育长徐立行,他亲自上阵点名批判,说哈军工“教育计划基本是错误的”,“是路线错误”。<sup>注14</sup>

几个月来,病中的陈赓从学院会议简报中知道了学院的情况,他一直隐忍不发,保持沉默,到了10月下旬,他已忍无可忍。他认为反教条主义运动已经走向歧途,为了不让哈军工的干部们走得太远,他必须讲话。正好刘居英副院长打来电话汇报学院运动情况,陈赓听完汇报,大声说道:“有人把哈军工教育计划说成是基本错误的,我坚决不同意!这种说法是否定一切的,不是实事求是的,不是毛泽东思想。学院的大政方针都向主席汇报请示过,教育计划、方针原则,是没有什么根本错误的,当时我向主席汇报请示时,主席是点了头的。”陈赓说到这里,不禁情绪激愤起来:“这么大的事,为什么不和我商量一下?我这个书记、院长是干什么的?我犯路线错误的会需要到中央去开!”他喘息片刻,最后加重语气说了句:“刘居英,你要给我顶住!”<sup>注15</sup>

1960年11月8日,陈赓给哈军工领导班子写了一封长信,史称“陈赓遗嘱”。他在信中特别提到关于反教条主义的问题:“至于反教条主义问题,我以为教条主义应该反,这是主要的,院内反过一次教条主义对工作也有一些收获,至少敲了一次警钟,我认为并不坏。但是××同志一到学院就说教育计划错了,想推翻以前的成就,甚至有人附和,我当时也是反对这一种意见,我曾经叫刘居英同志顶住,不让步。”<sup>注16</sup>

不到半年,陈赓在上海猝然逝世。

#### 五、对“大跃进”运动直言不讳的批评

1958年上半年,全国高等院校都开展了勤工俭学运动,哈军工不甘落后,也开始动员勤工俭学了。学员起早去掏大粪、拣马粪,大好时光浪费在这些与专业毫无关系的简单劳动中,整个学院的教学秩序大乱,教学质量急剧下滑。

从死亡线上抗争过来的陈赓仍在休养之中,他对勤工俭学运动和随之而来的大跃进运动,抱着冷眼旁观的态度。

那天他得知空军工程系副主任戴其萼在星



期天带着系里的部分学员到滨江火车站卸煤、卸货，火气陡然升起，他给戴其萼打电话批评道：“听说你们到火车站卸煤车，这是我们干的活吗？国家花了那么多钱办军工，难道说就是为了让学员们学习卸煤？”

陈赓的一顿批评，让院系领导干部的头脑归于冷静，胆子也大了，开始扭转工科大学生上街拾马粪的荒唐之举。

1958年下半年，全中国处于“钢铁元帅升帐”的狂热时期，全民大炼钢铁，处处可见狼烟冲天的土高炉群。哈尔滨市也不含糊，唯独不见军工大院里点火冒烟。在社会的政治压力下，院党委向陈赓发电报请示说，哈市大炼钢铁高潮迭起，形势逼人，学院只搞了一个炼焦厂，要不要进一步建高炉？是否让学生停课去大炼钢铁？

陈赓看罢电报，气呼呼地说：“岂有此理！我去见黄老去！”陈赓和军委秘书长黄克诚交换意见后，两人又一起去见聂荣臻。陈赓拿着电报回来时，对秘书王勉说：“我和黄老、聂帅的意见一致，不能让学生停课去大炼钢铁，学生的主要任务是学习。你去拟个电报回复军工党委。”<sup>注17</sup>

“钢铁元帅升帐”的洪流也冲击到陈赓的家里，他下班回来，看见儿子陈知建把茶缸拿出去化铁，还要拿电风扇出去，他跺着脚说：“胡闹嘛，不许拿走！”

在总部机关里，看到干部们把许多有用的铁器拿去化铁，没有引火的东西，就把营房的大梁砸掉烧了，这分明是劳民伤财，还当作成绩天天向上报，陈赓摇头叹息，大声批评道：“你们这是‘左’倾幼稚病！”<sup>注18</sup>

陈赓坚决反对大炼钢铁，所以土高炉没有光顾哈军工大院，这在全国著名高校中应该又是一个特例。

## 六、庐山会议后暗中保护老教师

1959年的庐山会议，中央委员陈赓因病正在颐和园静养，他向中央请假没有上山。虽然远离庐山那场暴风骤雨，但庐山会议的简报一份不少地送到他的案头。陈赓看得很细，他深为彭德怀的处境担心。当庐山会议的两个决议送到他的手中时，他顿时惊呆了。

庐山会议后，哈军工的领导奉命到北京参加批斗彭、黄的军委扩大会议，他们一下火车就先去颐和园看望陈赓，陈赓同他们讲党的历史，仍然说彭德怀的好话。<sup>注19</sup>

据陈赓次子陈知建回忆，有一次，他看到几位上将到颐和园探视父亲，说起在军委扩大会议时批判彭德怀，不禁眉飞色舞。陈赓眉头紧锁，一脸怒气，瞪着他们。那几位将军一看陈赓脸色不对，急忙讪讪告辞。彭、黄、张、周落难后，陈赓始终一言不发，绝不跟风媚上。<sup>注20</sup>

在“反右倾、批彭黄”运动铺天盖地而来的时候，陈赓担心起哈军工的老教师们。11月初，他给学院打电话说：“我有一个建议。这次‘反右倾’运动主要是党员干部的事，就别让学院里的老教师们介入了，我看是不是组织他们出去集体参观，看看大跃进以来的巨大成绩，受点大好形势的教育嘛！”

他又专门交代刘居英说：“把老教师们和运动隔离开，免得又让他们担惊受怕，你带他们去参观学习，运动差不多了再让他们回来，这件事由你亲自抓，不要对老教师讲明真实意图。”

院党委理解陈赓的一片苦衷，就是不让“反右倾”运动波及到老教师们的头上。最后确定由刘居英带队，凡教育七级以上的老教师，不管是讲师还是教授，统统外出参观。

11月6日，哈军工88名老教师南下长春市。游遍了长春市，刘居英又带着大家去松花江畔的吉林市。12月15日，大队人马才慢吞吞地打道回府。

很久以后，老教师们才明白一个多月集体参观学习的真实目的。不少老教授泪眼模糊，在心底呼唤着：“陈院长啊，你对我们的一片苦心呀……”<sup>注21</sup>

这段陈赓暗授机宜，保护老园丁的感人故事也是中国现代教育史上的传奇。

在“左”倾错误成为中共历史上痼疾顽症的年代，陈赓始终保持清醒头脑，自觉地抵制“左”倾错误的干扰破坏，他绝对是中共高级将领中十分罕见的传奇人物。

注释：详见本刊网站。

（作者为哈军工深圳校友会副理事长）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我写林彪传的遭遇

○ 刘家驹

## 接受撰写林彪传任务,初见“监护”中的林豆豆

1986年春,解放军出版社《星火燎原》编辑部约我撰写林彪传。虽说已进入改革开放时期,要写一个已定性为“叛党叛国、谋害毛泽东主席的元凶”,我笔触的尺度怎么把握?编辑部主任王长龙给我消除疑虑,说他们编辑部准备为元帅立传,不能没有林彪,林彪是个特殊人物,写他的书,目前只能作为内部读物,出版计划已得到总政宣传部的批准,请我出山,考虑到我是《解放军报》的老编辑,会把握好政治是非的关口。王拍胸脯:“你放宽心地上马,要有事,先打我王长龙的屁股。”

我和王长龙是老相识,他热情举荐,又有官方的支持,政治上似乎已开始解冻,写作也有了自由度,可要表现一个真实而又敏感的人物,仍旧会触动我党我军宣传口的阶级斗争导火索,在受领任务时,我不无顾忌地向王表示:“我绝不会给您惹是生非,遇到麻烦我就甩手。”

我早知道林彪女儿林立衡(豆豆)被“发配”在河南郑州。此前数年,一位河南作家对我说过,他的一位亲戚在郑州汽车制造厂一分厂工作,和豆豆在一个办公室,还桌对桌。有了这一难得的关系,我先去了郑州。

汽车厂是纪登奎抓的点,造反派当家,豆豆在汽车厂虽担任革委会副主任,但因是个特殊人物,一直受到公安部门的监控。我想起有个战友在郑州市当公安局副局长,就上门找他,正巧,他分管监控全市的“地富反坏右”,豆豆就是他掌控的重点人物。他告诉我,豆豆属中央监控对象,到郑州落户后,省公安厅对她的“安全”有严格的约束,她的日常行动,由汽车厂革委会指派得力

的专人给予“保护”,未经允许不得离厂,经批准外出必须有人随从。

当初,市局严控豆豆,还建有专为监控豆豆的日志,记录汽车厂天天报上来的豆豆活动内容,如:

×日×时,到传达室取报即回,无异常发现。

×日×时,一女工进林豆豆家,一小时后出来,待查。

×日×时,有人夜间送一盒点心,置放在林豆豆家的窗台上……

这都是些浪费精力的无效劳动。后来省局也嫌烦,也不干了。

这位局长战友还给我讲述了两个政治笑话:

豆豆刚进厂,正赶上“反击右倾翻案风”,郑州市在体育场召开群众性的批判大会,指名要豆豆参加。那天,主持会议者宣布省市革委会领导人名单之后,大概是为了加大讨伐邓小平的声势,提高了嗓门又宣布说:“到会的还有林彪女儿林豆豆!”这下像炸了窝,引起一片骚动,都伸头四望,发现观众席中有个女军人,误认是豆豆,纷纷围过去看稀罕,会场乱成了一锅粥……从此,汽车厂成了风景线,每天都有一大群人守候在厂门口,等着一睹豆豆的尊容。

还有一件是豆豆刚安家时,搬运工人抬的一只木箱很沉,就传言说是一箱黄金,林彪留下的遗产。市公安局派人查实,是豆豆的一箱书。

近些年,省市公安厅局对豆豆监护已有很大的松动,豆豆仍然深居简出,除了上班下班,偶尔到食堂打打饭菜,很少与外人接触。这位局长对我很通情,保障我的采访顺利,要我以总政名义向厂方提出是来向豆豆访谈“九一三”事件的,让厂方向他作出请示报告,他当然会高抬贵手。

我依照局长公事公办的组织程序见到了豆豆。她患皮肤过敏症住在省中医院,初见她,真像是林彪基因的遗传,体形纤小瘦弱,身着一件

天蓝间白花的对襟短衫，俨如一家庭主妇，憔悴的脸庞，仿佛刻记了她15年的悲情岁月。

豆豆做过编辑、记者，现在换了位，她懂得如何应对我。最初几天的交谈，我提示，她叙说。

经验告诉我，只追求律师一样的效应，为林彪去做无罪辩护，访谈只能走进死胡同。我决定让她走出医院，逛大街，见她结识的新老朋友，松动她封闭的精神。像老朋友一样，开襟见怀地谈起她的家事、境遇和她不幸的沦落……

### 在三年磨难中的豆豆

1971年9月13日林彪从北戴河出走后，惊动了世界，举报这一事件的豆豆和她的未婚夫张清林，10月4日被召回北京玉泉山(这里是中共中央常委的住地)接受高规格的秘密问讯。审问人是毛泽东的机要秘书谢静宜，她带来毛的安抚的口信：

豆豆：

不要伤心，你是立了大功的，你们家分两派，我在一个月前就听说了，好好注意身体。

毛泽东

10月6日

谢静宜开出一张要豆豆交代的清单，内容有：“九一三”事件的经过；林彪手令怎么来的；《五七一工程纪要》的幕后；林彪和刘少奇、邓小平等人的关系；特别要追查9月12日晚上叶群和周恩来通话的内容——这是毛最担心的自己的卧榻旁，是不是还睡有“中国的赫鲁晓夫”？

豆豆只回答了一条：林彪是被叶群、林立果诬骗上飞机的。

谢静宜认为豆豆是在舍车保帅，她凛然告诉豆豆：“你要放明白，毛主席派我来不是来听你宣传的，你交代好了，还能给你保留《空军报》副总编辑的位置。”

谢要豆豆不要再冥顽不化，和家人划清界线，再立新功。

谢是毛泽东身边了解外界的一只眼，文革中，“六厂二校”是毛泽东狠抓阶级斗争的试点，谢敬宜是联系人。谢更熟悉空军内部的派系争斗。她的丈夫苏延勋，原是空军的机要局长，因反对老司令刘亚楼已“靠边站”。毛请他吃饭安抚他，要他继续留在空军：“看看他们会对你怎么

办？”苏把搜集“小舰队”的异常活动都通过自己夫人报给了毛，这些信息在毛林之争中(特别是毛南巡前后)，起了特殊作用。

豆豆坚持不改自己的说法，谢静宜口含天宪也难以应对豆豆的不屈，唯一能惩治的，就是下令撤销她俩六菜一汤的优待，一日三餐送来战士食堂的大锅饭菜。

豆豆也写出不少交代，在谢静宜看来都是在避重就轻，不是毛泽东所要的。其中，有毛林关系对毛不利的言词，谢静宜看了，大为光火：“这是放毒，要是把这些告诉群众，你们是在犯罪！”

她要完成钦命，不得不天天来施压，争吵。谢看到久拖难有成果，想出新招软化张清林，把她俩分开，各住一座楼。要张清林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上跟她合作：“为党立功，交代出了成绩，毛主席高兴了，会接见你的。”

三人苦争苦斗了半年，张清林被迫起草了一份交代，谢静宜修改后交豆豆重抄，送给了毛泽东过目。

1972年8月26日晚上，周恩来带领李德生、纪登奎在人民大会堂接见豆豆。还有总政副主任田维新、副总参谋长张才千、中央警备局局长杨德中在座，谢静宜做记录。

周恩来开场说得很亲和：“主席要我和你们俩谈谈，我拖了几个月，今天我代表主席来见你们。”

接着，周批评豆豆：“听说你们和谢静宜同志吵架了？她是代表毛主席的，你们做得不对嘛。”

周又询问豆豆9月12日晚上一些情况后，转入正题：

“豆豆，你在北戴河向我报告，林彪的出逃，都是老虎搞的，他是副统帅，谁还能命令他？老虎在“‘九一三’前我还见过嘛……”

豆豆不放过这一机遇，向周恩来陈述林彪是怎么被骗出走的，没说几句，周不容分说，拉下脸来训斥豆豆：“你林立衡的思想作风，完全是你林家的那一套！……”

纪登奎也跟着指责：“林立衡，你不要自认为是很清白的！”

对豆豆的执迷不悟，周要领导专案的李德生对豆豆继续管束。李说：“我要出国。”

周当即宣布由他亲自管理豆豆，并要豆豆回空军去接受群众的再教育。



豆豆回到空军，空军派出著名女飞行员诸惠芬等三人来轮番地“帮助”。中组部部长郭玉峰和公安部副部长李震三天两头来查案情。豆豆在高压下精神崩溃了，服用了一把安眠药，经301医院抢救后，把她交回空军报隔离审查。

豆豆被视为林彪留下的“钉子”，由空军报组织人大会批、小会斗。

为防止她再自杀，把她关进一个只有8平方米的房间，派专人日夜监守。房间内昼夜开着灯，不准挂蚊帐，她身上被蚊子咬得遍身是肿块，看守人每天端来一盆稀释的敌敌畏泼洒在地面上。屋内空气污浊，又数月不见阳光（看守人在墙上挖了个小洞，每天让她伸出手臂晒半小时的太阳），豆豆掉了6颗牙，头发掉了一半，体重剩下70多斤。在自己生死存亡关头，她向毛泽东写出求救信。

1974年7月31日，由空军政委高厚良来向监禁中的豆豆传达毛泽东的最高指示：

解除对林立衡的监护，允许她同张清林往来，他们与死党有区别。

经政治局讨论，决定把豆豆下放到农场劳动锻炼。

8月初，豆豆和张清林一起来到黄河滩上，这里是空降15军43师的农场。豆豆改名叫张萍。

最初安排豆豆的劳动是给果树打农药，农药引起她皮肤过敏，浑身红肿瘙痒。后改为牵牛种地，牛不听她使唤，又让她锄草、喂猪、做酒。一天忙活8小时。

空降15军政委张纯清来看望她，同情她的处境，要她给毛泽东写信申诉。豆豆说：“我再写信了，我会活着，我活着历史也活着。”

1975年10月5日，中央组织部和空军干部部派人来农场，向豆豆宣布邓小平的指示：

恢复组织生活，恢复真名，按干部待遇安排到地方工作。

豆豆提出回北京的请求被拒绝，只能去人生地不熟的郑州。

## 走访知情林彪的近百人

一个月的访谈，我想要得到的林彪参与一些上层斗争的事甚少，多年来，社会对林的晚节褒

贬不一，生发出许多的小道传闻，豆豆虽有个人刻骨铭心的沉痛记忆，却无法作出一些关键史实的确切说明。不是豆豆不想谈，是她谈不出来。她虽生活在优渥的帅府，但处处都是政治藩篱，她受阅历和学识所限，无法深入父亲胸怀中的另一个世界，特别是那些叱咤风云的军事斗争，和残酷又阴暗的政治博弈。

我决定扩展访谈范围，回到北京，拉网式地采访林彪的方方面面。先找到前东北野战军司令部的一些老人，战争年代，他们和林彪朝夕相处，都退休在家，如副总参谋长阎仲川、总参作战部部长苏静、某国防工程负责人蒲锡文、上海市委副书记陈沂等。林彪的老秘书中，我拜访了潜艇工程基地主任夏桐、卫生部副部长谭云鹤、建国后林办的工作人员。我还走访了8341的警卫人员、专案组、“小舰队”和知情人。更高层的有林的老部下萧克、耿飏、任思忠（广州军区政委），专案领导人李德生。

我还想走访“九一三”事件中被称为“四大金刚”的黄、吴、李、邱，他们经受过特别法庭的审讯，也许会从愤懑的胸中吐露出些真情。可他们都不在北京，是军事法院把他们交给了军区看管，黄永胜在青岛，吴法宪在济南，李作鹏在太原，邱会作在西安。我决定先去见李作鹏。李在东野是林身边的作战处长，东北战场他是最知情的人。李作鹏可能是急于要摆脱自己背负的沉重枷锁，得知我要见他，就给公安部写了封揭发信，说我到太原向他了解林彪的历史，是筹谋为林彪翻案。此信转到了总政，总政怕火烧“阎王殿”，不去清理批准出书的宣传部，反来抓我一个编辑当祭品，责令我停止对林彪有关的一切采访活动，要我保持晚节，并写出书面检讨。

这突如其来的横祸加身，我像是狠狠地挨了一闷棍！我向找我谈话的领导人表明：我师出有名，是解放军出版社聘请的，组织出版这部书，有你们宣传部的批示，我没有过错，更不承担任何责任，绝不会给总政写出一个字的检讨。

最终，由《星火燎原》编辑部担当了责任，写出了书面检讨。

我的一支秃笔却给封了，采访笔记也锁进了箱底。很快，就给我下达了退休命令。

## 还原真实的林彪，路漫漫其修远

上世纪90年代初，我走进了《炎黄春秋》编辑部，被聘为副主编。在编委会中，有不少是从旧意识形态营垒中冲杀出来的老革命，他们谆谆地教化我，要我摒除党文化，远离“立场观点”的偏见，用刘知己的“不掩恶”、“不虚美”的理念重新审视林彪。

老革命们解放了的历史观，又燃起了我重写林彪的热情。我的一位邻居曾是审理“林彪反革命集团”专案的材料组成员，是他把全军批判揭发林彪的材料，编辑整理成十大捆，存入西山军委档案馆。这是难得的“宝藏”，我试图走进档案馆查阅，那里已高挂禁牌：林彪一案的材料不得解密。

我不甘心碰壁，几年功夫，通过搜集知情人的眼闻耳闻，获取了大量可信的史实，证明林彪在“九一三”事件中是无罪的。林彪在我心目中已不再是一个十恶不赦谋害毛泽东的罪魁祸首；“林彪反革命集团”根本不存在；《五七一工程纪要》证明了林立果的“小舰队”是一帮对中国前途很有先见之明的人。

我由此猛然醒悟到，执笔写众望所属又关卡森严的大部头，首先得把推进粪坑里的“死魂灵”扒拉出来冲刷，还原林彪真人的模样。这对我来说，是一项要去翻越历史穷山恶水的艰巨工程。

我有自知之明，没有能力去作为，我只能把走访萧克、耿飏、李德生等熟知林彪的高层领导人的言论，逐字逐句地记录在案，也原汁原味录下林彪身边的参谋、秘书工作人员对林的记忆。这些可贵的资料，我都没有公开，仍旧在做缜密的研究，考证它的原由，琢磨它的真实性。多年的编辑经验告诉我，若要把历史真相全盘托出，很可能被兴师问罪，所述史实要是稍有偏差，读者更不会饶恕你。

我还看到，要使“九一三”事件回归真相，最大的困难，是中共中央向全党发出定性林彪“叛党叛国”的1971年57号文件，和印发全党数落林种种“罪行”的第三批材料，以及持续数年之久的“批林批孔”，掀起亿万军民的大批判运动已“深入人心”，要转变被颠倒了舆论，非我单枪匹马所能做到，唯一的办法是鼓动有识之士参与拾柴，只有熊熊的大火，才有可能照亮历史的本来面目。

这些年来，研究林彪的人越来越多，凡是有志者找上门，我都诚心地接待，告知他们我的所得，提供资料，安排对当事人的采访。他们中大多是国内外读者十分信赖的。其中值得我推崇的，一位是澳大利亚华裔学者孙万国，他的《古有窦娥，今有林彪》较真实地反映了“九一三”事件始末；另一位是美籍学者丁凯文，经他多年搜集汇编的《重审林彪罪案》，集纳了国内外知名学者对林彪事件提出的质疑和评述，引起世界舆论的强烈反响。还有一位是美籍华人司马清扬，他是化学博士，用业余时间从大量史料中研读梳理中共人物，和丁凯文合作写出《找寻真实的林彪》，又独立著述了《周恩来与林彪的终极对比》，他的分析是深入的、公正的，能独到真实地把握住林彪的政治品貌，在众多记叙林彪的著述中，我认为他的书令人折服。

再一个是中新社老记者高瑜。她是最早向国内外介绍“九一三”事件和林豆豆落难的。2011年9月初，我们在北京郊区召开了“九一三”事件40周年反思会，邀请当事人和家属26人、专家学者18人，畅谈了“九一三”事件的发生、由此引发的变故，以及今天的认识。我请高瑜来主持会议，并写了报道。

历年9月，国内官报都要例行组织批林的文章，但在去年，全世界5300家网站转载北京“九一三”事件反思会的消息后，国内的批林即刻销声。

与这些真诚的、有责任感的学者相比，舒云走的是一条邪路。署名“舒云整理”的《林豆豆口述》在香港出版后，我知情很晚，是豆豆的夫君张清林打电话给我，指责舒云在书中弄虚作假，编造史实，未经他和豆豆的允许就贸然出书。张清林很是愤然，表示准备对舒云提出侵权诉讼。我问豆豆是怎么回事？豆豆说，舒云没对她说过出书的事，更不知书的内容。正好此时，我的一位朋友拿来这部书，她看了，说是一部大杂烩。我赶紧借来一读，内容确实杂乱，大都是用旧文组装。全书不过26篇文章，其中24篇，早在26年前我就读过，有1980年豆豆给中央的申诉信，1982年她来北京就“九一三”事件的真情实况向中央领导做的陈述，还有她在文革前和文革中的10篇旧作，另两篇分别摘自张云生的《毛家湾纪

实》和官伟勋的《我所知道的叶群》，为她的境遇鸣不平。唯有说理不清的《为林彪元帅辩护》和添枝加叶的《林豆豆披露“九一三”事件真相》两篇算得上口述，却是出自舒云之口。

为了“丰富”书的内容，舒云对旧文做了大量的“翻新改造”，掺杂当今词语，虚拟情节细节，随心所欲地演绎。其中《给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黄火青的信》，就是舒云“深加工”“整理”出来的，其内容的混乱，让人难以卒读。我在1986年采访林豆豆时，就见过这封信的底稿。那是在1980年中央宣布决定公开审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后，豆豆写给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黄火青的信，文中都是申诉人有条有理地用事实在为林彪一案的冤情做出辩护，没有谴责批判的用语。舒云为出书，篡改了原信说理的主旨，变成了一篇声讨特别法庭的檄文。

舒云走近林彪，是半路出家的，不具有史家的严谨，最初出现的错误，我是谅解的。她本应接受教训，敬畏历史，在自己前进的路上做出更为艰苦的探索，花大气力从大量的口述中获取真实而有价值的史料，舒云却求利心切，在书中大

胆妄为地编造情节，又窃走我写成的资料加以滥用，失去了学者应有的人品和操守，玷污了史学研究真诚的风气。■

编后语：本文原为作者质疑舒云的《林豆豆口述》一书所写的文章，题为《从舒云整理的〈林豆豆口述〉说起》。因读者不太熟悉书中内容，经作者同意，从中截取了作者写林彪传的艰辛历程的部分。——编者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本刊声明

为保护本刊和作者权益，凡转载本刊文章，请注明“转自《炎黄春秋》”。

炎黄春秋网上书城

网上购书 方便快捷

网址：<http://yh100.taobao.com>

本刊唯一授权网上书店

联系人：关小姐 淘宝旺旺：zssy8888

SIEMENS

# 西门子助听器

## Hearing Aids

服务热线：010-84608877

SW 声望听力  
www.sw-tl.com

请认准西门子听力集团授权证书 西门子听力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数字型耳背式助听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2460986号 数字型耳内式助听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2460987号

注：请认准西门子标识 / 请仔细阅读产品说明书或在医务人员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苏医械广审（文）第2010040048号



# 毛泽东与《文艺报·再批判》

○ 阎 纲

1958年1月28日出版的第二期《文艺报》上,发表了《再批判》专辑。“再批判”是对“《野百合花》、《三八节有感》、《在医院中》及其他文章的再批判”。这一期的《文艺报》态度强硬,语调轻蔑,极尽讥讽挖苦之能事,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有来头的。《再批判》发表,是一场大地震,中外文坛为之震惊。

## 挖出“反党小集团”,丁玲被放逐边陲

1955年下半年,中国作协党组召开扩大会议揭批丁玲,年底,将丁玲、陈企霞定为反党小集团。丁、陈二人一直不服,屡次上书申诉冤情。

我1956年10月到中国作协《文艺报》工作时,丁玲正为“反党小集团”一案上书中央,中国作协负责甄审,疑为冤案,丁、陈问题有所松动。作家协会召开肃反审干总结大会,刘白羽刚刚讲完,陈企霞跟着跳上讲台,疾言厉色地大吼:“一定要说有多少收获的话,那么,一座宫殿烧毁之后,还能收获一堆木炭吧!”有人跳上讲台驳斥陈企霞,陈企霞又吼了一嗓子:“补充一句:还是一小堆木炭!”年底,作协党组给每个支部下达任务,《文艺报》党支部遂委派杨志一带着我,到颐和园云松巢看望丁玲,更何况丁玲做过《文艺报》的主编。

丁玲平卧在躺椅上养神,听说《文艺报》来人了,不屑一顾,扭过头去,一言不发,问她什么,她不吭声,傲气十足,我大为惊诧,戳在一边发愣。

1957年6月6日中国作协党组召开扩大会议讨论丁、陈一案,周扬在会上向丁、陈等人表示歉意。进入7月,突然,一声炸雷,反右斗争在全国打响,作协党组再次召开扩大会议,重批“丁陈反党集团”,同时猛攻冯雪峰,艾青等人也被点名。

作协党组连续召开24次扩大会议,历时三

个半月,对“丁陈反党集团”进行揭发和猛批。场面异常激烈,一片打倒声,138人发言,奋起讨逆,齐声发出怒吼:“丁玲站起来!”像是要吃掉丁玲似的。我们一些共青团员也被扩大到会场,觉得天昏地转。开除丁玲时,党员都举手,丁玲自己也把手举了起来。她哭了,哭得非常伤心,身边有陈明,她挺着,没有瘫软。

邓颖超和康克清怎么说情也没用,丁玲被开除党籍,而且戴上右派的帽子。

54岁的丁玲告别多福巷16号,戴罪边陲。丁玲前脚搬出,我们几家后脚迁入,屋里院内,依稀可见丁玲的身影。葡萄的枝叶依然枯萎,葡萄架下保存着痛苦的记忆,记忆折磨着气盛一时的“文小姐”、“武将军”。1936年,她32岁,延安的大窑洞里众星捧月,感喟有加,热情过分,又是宴请又赠诗;43岁时,1951年夏,也是在颐和园的云松巢,大驾屈尊,喜相逢,受宠若惊,手挽着手,热泪欲涌还住……“以革命的姿态写反革命的文章”,香花变毒草。

丁玲再忆当年:“延安枣园里的黄昏,一钩新月,夏夜的风送来枣花的余香,那样的散步,那样的笑语,那样雍容大方,那样温和典雅的仪态,给我留下了最美好的记忆。”20年后,“招待出牢人”的人又亲手将出牢者送入牢狱。

9月,在北邻文联大楼的首都剧场,举行中共中国作协党组扩大会议,周扬对此次会议作总结报告,实际上对整个文艺界的反右斗争做总结(后经毛泽东修改,正式发表时题为《文艺战线上的一场大辩论》)。《文艺报》以《文艺界对丁陈反党集团的斗争获得很大胜利》为题报导了这一规模罕见的大会。8月7日《人民日报》发表《文艺界反右派斗争的重大进展》点了冯雪峰的名。

文艺界一大批老中青作家被打倒,《文艺报》报导了文艺家纷纷深入生活改造思想的实际行

动,文艺界的反右斗争在一场暴风骤雨之后画上句号。不料,新年伊始,平地一声雷,《文艺报》又吹响“再批判”的号角,反右运动升温,文艺界的空气再度紧张起来。

## 改定《再批判·按语》,“即送文艺报”

1958年1月中下旬之交,一大张清样工工整整地摊在王府大街64号文联大楼401作协会议室的长桌上,改得密密麻麻。这是1月16日三位总编急送毛泽东后经毛泽东亲手改定的《再批判·按语》,还有他特意批复的一封信,另有一处关于文风问题的几句非常辛辣有趣的话。《文艺报》编辑部的全体人员有幸亲睹这一珍贵的手迹原件。原件发自南方,“即送文艺报”。

我那时年轻幼稚,不谙世情,以为是天降大喜于《文艺报》,兴奋得不得了。

毛泽东给《文艺报》正副总编张光年、侯金镜、陈笑雨的信,笔走龙蛇,雄气逼人,我口诵心记,反反复复,过目成诵,多少年过去,字字句句如在眼前。上写:

即送北京《文艺报》张光年、侯金镜、陈笑雨三同志:看了一点,没有看完,你们就发表吧。按语较沉闷,政治性不足。你们是文学家,文也不足,不足以唤起读(者)注目。近来文风有了改进,就这篇按语来说,则尚未。题目太长,“再批判”三字就够了。请你们斟酌一下。我在南方,你们来件刚才收到,明天就是付印日期,匆匆送上。

我记得信尾的落款,是这样六个字:“祝成功!毛泽东”,后头是日期:“一九五八年一月十九日”。

在校样的另一侧,他又补充写道:

用字太硬,用语太直,形容词太凶,效果反而不大,甚至使人不愿意看下去。宜加注意。

批评是尖锐的,锋芒毕露,但使人乐于接受,毛泽东的文风着实精美,风采迷人。我们当时真幼稚得可以,竟把注意力集中到文风问题上来,对毛泽东的文字和书法赞不绝口,“你们是文学家,文也不足”,便下决心改变《文艺报》的文风。渐渐地,才觉得文风的背后是政治,“按语较沉闷,政治性不足”,这才是这封信锋芒之所在。所

谓“政治性不足”,就是对反革命的丁玲、艾青等作家打击不力,笔法单调,他不满意;但毕竟是一场大胜仗,居高临下,不无得意之色。

“编者按”的原稿指出,“再批判”的对象是王实味、丁玲、萧军、罗烽、艾青等发表在《解放日报》副刊上的文章,还有别的几篇。主持这个副刊的是丁玲、陈企霞,他们多是党员。但是,经过毛泽东改写和加写之后,帽子很大,问题更加严重,文字犀利,语言生动,颐指气使,极尽讥讽挖苦之能事,有些话语如“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毒草成了肥料”等,成为此后整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制胜的法宝。

现将《再批判》的全文照录如下,文中插入的文字系毛泽东改写和加写的部分,用黑体字标出以示区别:

再批判甚么呢?王实味的《野百合花》,丁玲的《三八节有感》,萧军的《论同志之“爱”与“耐”》,罗烽的《还是杂文的时代》,艾青的《了解作家,尊重作家》,还有别的几篇。上举各篇都发表在延安《解放日报》的文艺副刊上。主持这个副刊的,是丁玲、陈企霞。丁玲的小说《在医院中》,是1941年发表在延安文艺刊物《谷雨》上的,次年改题为《在医院中》,在重庆的《文艺阵地》上重新发表。

王实味、丁玲、萧军的文章,当时曾被国民党特务机关当做反共宣传的材料,在白区大量印发。萧军、罗烽等人,当时和丁玲、陈企霞勾结在一起,从事反党活动。丁玲、陈企霞等人在此后的若干年中进行了一系列的反党活动,成为屡教不改的反党分子。

丁玲、陈企霞、罗烽、艾青是党员。丁玲在南京写过自首书,向蒋介石出卖了无产阶级和共产党。她隐瞒起来,骗得了党的信任,她当了延安《解放日报》文艺副刊的主编,陈企霞是她的助手。罗烽、艾青在敌人监狱里也有过自首行为。

这些文章是反党反人民的。一九四二年,抗日战争处于艰苦的时期,国民党又起劲地反共反人民。丁玲、王实味等人的文章,帮助了日本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反动派。

上述文章在延安发表以后,立即引起普遍的义愤。延安的文化界和文艺界,针对这些反党言论展开了严正的批判。15年前的那一场斗争,

当时在延安的人想必是记忆犹新的。去年下半年,文艺界展开了对丁玲、陈企霞反党集团的斗争和批判。许多同志在文章和发言里,重新提起了他们15年前发表出来的这一批毒草。

1957年,《人民日报》重新发表了丁玲的《三八节有感》。其它文章没有重载。“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许多人想重读这一批“奇文”。我们把这些东西搜集起来全部重读一遍,果然有些奇处,奇就奇在以革命者的姿态写反革命的文章。鼻子灵一眼就能识破,其它的人往往受骗。外国知道丁玲、艾青名字的人也许想要了解这件事的究竟。因此我们重新全部发表了这一批文章。

谢谢丁玲、王实味等人的劳作,毒草成了肥料。他们成了我国广大人民的教员。他们确能教育人民懂得我们的敌人是如何工作的。鼻子塞了的开通起来,天真烂漫、世事不知的青年人或老年人迅速知道了许多世事。

为了帮助读者理解这些文章对于我们有些甚么教育作用,毒草何以变成肥料,我们发表了林默涵、王子野、张光年、马铁丁、严文井、冯至同志的六篇文章,而把每一个批判对象的原文附在批判文章的后面。当然,这个批判还是不够的。我们希望文艺界利用这个材料,在各地的文艺刊物上发表深刻的批判文章,给读者以更多的帮助。

我记得很清楚,那是一张贴有三位总编送上的《再批判·按语》的清样,纸质很一般,但很大,有点发黄。全文文字勾勾画画,补写的文字几乎充斥所有空白的地方,密密麻麻,面目全非。毛泽东给《文艺报》正副总编的信就写在改样的边旁。整个文字一概是用粗软的铅笔书写。左下方,是麻钱大的一个烧焦了的窟窿眼,恐系边写信、边吸烟掉下的灰烬所致。

丁玲、陈企霞早在反右之前就被打成“反党集团”,反右时期被批得灵魂出窍,“再批判”又特别降罪为“我们的敌人”,戴上“右派分子”的帽子。

正是《再批判》对“反革命”、“敌人”的宣判,断送了一代革命老作家,将反右斗争进一步扩大化,上接反胡风运动,并为此后的文字狱找到无限上纲的借口,横扫革命老作家之后不到十年功夫,又横扫革命老干部。

1962年时康生和毛泽东都这样说过:“利用

小说进行反党活动是一大发明。”其实,利用文学进行反党活动的发明权在杂文而不在小说,因为四年前的《再批判》按语已经给杂文定了性。

没有人敢写杂文了,杂文没有了。《文艺报》一蹶不振,“文艺茶座”无限期关张。《人民日报》60年代初倡导杂文,发表了不少针砭时弊的“长短句”,上所不悦。《三家村札记》和《燕山夜话》吐露真声,遭遇更惨,从此杂文绝收。在永远大好的形势下,作家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文学也只好一条腿走路,到八个革命样板戏出来,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革命文艺算是走到尽头。

## 《再批判》一案的大谋略

《文艺报》策划《文艺报·再批判》的起因到底是什么?据当年在中宣部文艺处工作,经常走动于中宣部和《文艺报》之间的李曙光(笔名黎之)1998年(即粉碎“四人帮”20年、事后整整40年后)在《文坛风云录》中回忆:中国作家协会党组扩大会议后期,印发了一份材料:《“三八节有感”、“野百合花”及其他》,其中有《三八节有感》、《野百合花》等“反党”文章,并且将1942年统一出版社编印的“统一丛书”《关于“野百合花”及其他——延安新文字狱真相》作为附录。编者按语中特别提到:“统一出版社是国民党特务机关的一个出版机构,这个小册子得自胡风家中,扉页上写有‘陈守梅’(按即阿垅)的字样。”毛泽东看到材料后,提出重新发表和批判这些文章。

1992年2月,张光年在答李辉问时说:1957年,作协批丁玲、艾青等人。次年一月《文艺报》发表《再批判》。这个专辑是我经手的。周扬找到我、陈笑雨、侯金镜,说毛泽东要发起对丁玲等人的再批判,需要组织批判文章。按语是我写的。送给毛泽东,毛看得细致,只留下“再批判”三个字。这个按语不好写,我措辞谨慎,毛全改了。他批评我们“政治性不足。你们是文学家,文也不足”。

以上回忆提供了一个重要的事实:原来,《文艺报》发起“再批判”,正是毛泽东亲自部署的!

周扬、张光年心里没底,不敢贸然下手,毛泽东的目的却非常明确,就是发动再批判,清出一片,彻底打倒。



其实,关于丁玲变节和反党的问题,从1957年6月6日开始,历时三个半月的中国作协党组扩大会议上已经有了结论,毛泽东对丁玲、艾青等人视为仇敌的态度已经非常明朗,这点,周扬、张光年心里有数。更何况,在中国作协党组扩大会议已经胜利结束的9月底,毛泽东在接见捷克斯洛伐克访华代表团时,突然说出这样的话:“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搞文学的很糟,丁玲这样的人,是一个大作家、党员。现在很好,可以把她赶出去了,赶出去更好办,文学艺术会更发展。”这段谈话,周扬和张光年也是知道的,但是,奉命起草“再批判”的编者按时,战战兢兢,遭到严厉的批评,批评他们“政治性不足”,并亲自改写按语,把调子一下提到吓人的高度:“以革命的姿态写反革命的文章。”“奇文共欣赏”,“他们确能教育人民懂得我们的敌人是如何工作的。”

周扬在1979年10月第四次文代会前夕召开的党员会议上表白说:“我这个人做工作时间长搞文艺工作长,欠的债多,不能因为报告总结一下,我的债就还清了,各有各的债。‘四人帮’也整过我……当然,‘四人帮’整我们和我们过去整人本质是不同的。我们不搞阴谋,不是存心要整人。我们整错了一些人,只能说明我们思想方法上、工作方法上有错误。”

同年,在胡耀邦主持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有人问周扬:“当年你们怎么下得了手?”周扬回答说:抓右派前,我当面请示过主席……

果然,“延安的老账”一翻就灵,《再批判》引爆,一大片作家应声倒下。

## 文艺的灾难,历史的报复

毛泽东的信中写道:“我在南方,你们来件刚才收到,明天就是付印日期,匆匆送上。”“南方”指的是南宁,毛泽东正在那里主持南宁会议,这封信写于南宁会议期间。南宁会议1月11日至22日召开,主要议题是针对“反冒进”事件的“反反冒进”,周恩来、刘少奇均在会上作了检讨。南宁会议直接导致“大跃进”的开始发动。

毛泽东在紧急“反反冒进”的会议期间,拿丁玲等开刀,给“再批判”加码,把事情闹大,把火烧得更猛更旺,以期在全国范围内进一步扩大反右

斗争的成果,然后,在全国更大的范围内顺流而下发动一场惊天动地的革命——“大跃进”。

大跃进时期,经过全民大饥荒,进入历史的大倒退。

丁玲沦落北大荒12个严寒酷暑,自食其力,依然不领国家的工资。我的一对儿女阎力和阎荷,却进了北小街中国作协幼儿园,在丁玲用她所得的全部斯大林文学奖奖金捐赠的这所幼儿园里度过幸福的童年。

40多年过去,往事如在目前,晚年丁玲不止一回地这样说:“当年看到《文艺报》上编者按语,就知道那不是周扬手下几个笔杆子的文风,他们没有那么大的气派,除了毛主席谁有那么大的气派?我的案算是铁定了。我心里明白,主席不点头,周扬那几个人是打我不倒的。”特别是在回忆录《风雪人间》中,丁玲最后捅破了那张窗户纸:“中央领导同志一时听信不真实的小报告,一笔下来点了我的名,我成了大右派,难道他就一点不了解我吗?我过去那样信仰他,真诚地认为只有他了解我,如今不成为对我自己的嘲弄吗?”他赐予她恩惠,又扼住她的咽喉;当年那样慈悲,现下这样威严;他永远代表真理,她只有顺从。丁玲把一切献给党,坏事都是撒旦们干的,自己忍辱负重,甘当苦行僧。

1982年,《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40周年,丁玲回延安,陈明照例和她肩并着肩,曹谷溪陪同参观杨家岭。快到中央大礼堂时,展现在眼前的是座谈会结束时的合影。丁玲指了指相隔毛泽东只有三个人的她自己——丰润的两颊,大大的眼睛,很年轻——眼前一亮,然后,指了指照片上中心地位的毛泽东,停顿了一下。丁玲离开延安的第二天,我和陈明不期而遇地,也站在这帧大照片的面前,曹诗人介绍说,丁玲指了指毛主席,稍许停顿,然后轻声沉吟着:“后来——变了!”参观毛泽东故居,看见中央领导同志亲密无间的照片,又指了指,说:“当年是兄弟,后来成君臣。”■

(作者为文艺评论家)

(责任编辑 黄钟)

# 张莘夫遇害事件真相考

○ 朱 彧

1946年初,苏联红军出兵东北之后一直未能撤离,国民政府几度试图接收而不成,共产党在东北大力发展,围绕东北问题,国、共、苏三方之间关系微妙。在这样的特殊时期,东北发生了令各方震惊的张莘夫遇害事件。

张莘夫,原名张春恩,时年47岁,上世纪20年代美国密歇根大学矿冶工程专业毕业,获地质学博士学位,回国后成为著名矿业工程师,抗战期间曾任天府煤矿矿长,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汞业管理处处长、钨业管理处处长,抗战胜利后出任国民政府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代理工矿处长兼经济部接收工矿特派员等职。<sup>①</sup>根据与苏方达成的关于抚顺煤矿归属的协议,国民政府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嘉璈派遣张莘夫一行前往抚顺煤矿,执行接收任务。张莘夫及随员取道沈阳,于1月14日午后抵达抚顺。接收工作进展颇为不顺。在车站即有士兵上前拦截张莘夫一行;抚顺中共人员对接收进行抵制,还将随行警卫缴械;苏方也不对接收工作予以全力配合。无奈之下,16日晚,张莘夫一行只得乘坐专列撤离抚顺,返回沈阳。列车行至李石寨车站,由于铁路阻碍而被迫停车。此时,多名武装人员闯入张莘夫一行所在的车厢内,持枪将接收人员押至车站附近,全部杀害。

张莘夫一行究竟为何人所害?行凶者属于哪派势力?这一事件应当如何定性?对此,当事方各执一词,真相难明。自事件发生之日起,复杂的政治环境便左右了调查,任何试图澄清事实的行为都会被赋予浓厚的政治意味。所幸的是,近些年来,随着相关史料逐渐浮出水面,深入探究这段历史成为可能。

张莘夫遇害之时隶属国民政府东北行营,他在东北行营的诸多同僚都对其遇害一事印象深刻,并进行了诸多记述。国民党人士在谈及张莘夫事件时,大多将矛头指向进军东北的中国共产

党,认为中共人员是杀害张莘夫的主谋。

张嘉璈时任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张莘夫的直接领导。张莘夫前往抚顺正是受他的派遣。张嘉璈在日记中写到,“张莘夫一行七人,在自抚顺回沈阳途中,为八路军架去,七人被害,恐张君亦在被害之列。”“张莘夫一行人等,于1月16日下午8时自抚顺返回沈阳途中,于李石寨车站,被当地非法武装拖下,乱刀刺死,判明已遇难。”<sup>②</sup>国民党此时因不承认中共在东北的合法地位,故将中共称为“非法武装”。时任中国驻苏军军事代表团团长的董彦平,直接负责张莘夫一案的对苏交涉。董在回忆录《苏俄据东北》中详细记载了张莘夫一案对苏交涉的细节,交涉过程中,国民政府多次强调肇事方为“八路军”或“非法武装”。<sup>③</sup>时任国民政府沈阳市长的董文琦,与张莘夫有颇多工作上的接触。他在谈及张莘夫事件时认为,“中共眼见苏联与国民政府日益友好,各省市相继接收,乃故意制造事端,阴谋嫁祸,以挑拨我政府与苏军之感情,并阻碍省市政权之接收。”<sup>④</sup>

此外,国民政府更是于1946年7月在葫芦岛成功抓捕到了据信是直接指挥杀害张莘夫的中共辽东军区第八旅二十三团三营七连连长莫广成,对其进行了审讯,并于1948年11月29日将其判处死刑。莫广成供称自己1940年参加八路军,抗战胜利那年8月出关,先后驻扎辽阳、抚顺。曾充任排长,后改排为连,即为连长。当张莘夫一行在返回沈阳的途中被拦截扣留后,莫广成在上级的命令下,“将张莘夫等人带至南山坡,命令士兵用刺刀杀死”<sup>⑤</sup>。莫广成随部队开进到打虎山时带领十余人逃离部队,成为逃兵。几经辗转之后,他最终来到葫芦岛,并在此地被捕。辽东军区第八旅是1946年初东北部队大合编后采用的番号,由原十六军分区的二十一旅十二团、六十一团及山东解放军第三师九团合编而成。合编后的八旅下辖二十二团、二十三团、二

十四团。八旅前身之一的十六军分区二十一旅六十一团系进军东北后扩编而成的新部队,而山东解放军第三师则于10月末11月初才到达东北,均与莫广成的叙述不符。据此推测,莫广成在合编前应当隶属率先于8月挺进东北的十六军分区十二团。他由排长升任连长的经历也恰好符合东北扩军、干部稀缺情况下大量基层军官提拔任用的历史背景。审判中莫广成曾有翻供行为,翻供证词称张莘夫等人“系排长陈桂东受保安旅副司令刘子义命令所杀”。即便如此,事件的矛头仍指向东北的中共力量。由此观之,国民党方面的指控并非毫无根据。<sup>注6</sup>

作为另一重要当事方,中国共产党在张莘夫遇害事件上的立场随着时间迁移而有所变化。1946年2月,为了应对张莘夫遇害事件引发的群众运动,中共中央曾给各中央局、分局发电指示宣传工作中的注意事项。在这份电文中,中央提出要“反对反动派制造张莘夫惨案”,即意指是国民党自导自演了张莘夫遇害事件。上世纪90年代初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公开了这则电文,并在注释中对张莘夫惨案进行了概述,称“一九四六年一月十六日,中国煤矿工程师张莘夫及其随员乘火车由抚顺去沈阳,途径李石寨车站时被国民党特务杀害”。<sup>注7</sup>时过境迁,2002年出版的《彭真年谱》上卷再度提及张莘夫遇害事件时,已改称张莘夫为“不明身份的武装人员杀害”。此等措辞上的微妙变化,不禁引人深思。<sup>注8</sup>

此后,相继出版的最新史料则使我们有可能进一步探究众说纷纭的事件真相。吴亮平时任中共抚顺地委书记兼市委书记,张莘夫事件就发生在他的辖区。对此事件,《吴亮平传》中有如下记载:当月,国民党经济部东北行营工矿处副处长、矿业专家张莘夫率7名工程人员到抚顺接收抚顺煤矿,在回沈阳途中被劫杀害。吴亮平在“文革”中介绍当时的情况说:“12月间,国民党派张莘夫等人来接收抚顺矿务局和抚顺煤矿。那时,我们的方针是对接收进行抵制,他们未能实现接收。不多几天,他们就走了,我们派人送他们出去。到了半路,来了电话,说是苏联红军军官要搞他们。我当时在电话上听了,摸不清情况。当时苏联红军部队驻抚顺,实行军管,红军的事,我们无权管,(我)听了就说,让他们搞去,

没有提出反对,这是政策上犯了大错误。苏联红军指挥我们部队,说他们是坏人,把他们几个人杀了。此事给国民党利用作为进行反共宣传的一个口实,使党的政治影响遭受了损失,迄今每念及此,辄深为痛心。这一事件的重要责任,是作为地方党委书记的我,应当负责的。为此政策上的大错误,我受到东北局给的撤销工作处分,我作了检讨,并于1月底离开了抚顺的工作。2月间,东北局(和我)谈话批评了我的错误后,分配我到北满安东地区任党委书记。”<sup>注9</sup>吴亮平离任后,饶斌接替了他的岗位。《饶斌传记》这样记述了这段历史:“1946年1月10日,国民党与我们达成不包括东北在内的停战协议。这时以吴亮平任市委书记的抚顺市发生杀死国民党派来的接收大员张莘夫(工程技术人员)事件。东北局和省委认为此事违反党的统战政策,不符合当时的战略方针,决定撤销吴亮平地委书记兼市委书记职务,派饶斌任抚顺地委书记兼市委书记。饶斌2月就职。”<sup>注10</sup>

综合以上材料,我们可以对张莘夫遇害事件的历史真相进行大致的推测。当时,中共与苏联在东北均有自身的利益诉求:中共进入东北后谋求发展,希望依靠东北建立根据地,扩充实力;而苏联也利用占领东北的有利态势向国民政府施加压力,迫使其在经济合作等问题上做出让步。在这样的背景下,国民政府人员张莘夫前往抚顺煤矿进行接收,无疑是对二者在东北地位的挑战。原本就关系密切的中共与驻东北苏军有充足的理由共同对接收行动进行抵制,而吴亮平的回忆也验证了这样的事实。然而,就在张莘夫一行已经被迫离开的情况下,苏军与中共却采取了更为激烈的反制措施。苏军决定杀害张莘夫等人,中共方面对此决定未提出异议,并由连长莫广成带人直接实施。对此,张嘉璈曾有过这样的评述:“此事显然表明苏方不愿我方在经济合作问题未解决以前,接收抚顺煤矿,非法武装迎合苏方意旨,表现其能力,作此残暴行为。”<sup>注11</sup>他对苏方动机的推断未必准确,但对张莘夫事件中苏军与中共合作模式的判断却与吴亮平的说法相吻合,这从侧面印证了其真实性。但是,由于材料所限,我们尚不了解是何种动机促使苏军在张莘夫等人已经离开的情况下做出如此决策,也无



# 日本是“无条件投降”吗？

○ 冯 伟

中国学界和媒体一直称日本接受《美英中三国促令日本投降之波茨坦公告》(简称《波茨坦公告》)是“无条件投降”，甚至有称“日本天皇宣布无条件投降”。

如此认识和表述，或更能彰显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取得了完全彻底的胜利，但并不完全符合史实。

## 日本投降条件是“不变更天皇统治大权”

1943年11月26日，中、美、英三国首脑发表的《开罗宣言》，明确提出：“三大盟国将继续坚忍进行其重大而长期之战斗，以获得日本无条件之投降。”

但是，三国1945年7月26日发表的《波茨坦公告》，其措辞与《开罗宣言》明显不同。该公告第5条称：“以下为吾人之条件，吾人决不更改，亦无其它另一方式。犹豫迁延，更为吾人所不容许。”此后至第13条，即是各项条件。尤其值得关注的是第13条：“吾人通告日本政府立即宣布所有日本武装部队无条件投降，并对此种行动诚意实行予以适当之各项保证，除此一途，日本即将迅速完全毁灭。”

必须强调，第一，《开罗宣言》要求“无条件投降”的对象是“日本”，而《波茨坦公告》要求“无条件投降”的对象，则是“日本武装部队”；第二，《波茨坦公告》第5条是“以下为吾人之条件”，即“促令日本投降”是有条件的；第三，《波茨坦公告》第

13条“通告日本政府立即宣布所有日本武装部队无条件投降”，意味着没有对日本政府的“合法性”予以否认。这一条是我们了解日本是否“无条件投降”的关键，因为其中包含保留“天皇制”的意蕴。日本外相东乡茂德当时在他的“外交手记”中这样写道：“我通读了由美国播送的本公告。由于公告写道‘以下为吾人之条件’，因此十分显然，盟国并没有要求日本无条件投降。”同时必须强调，这是美国经过反复辩论和利益权衡后作出的政策抉择，并对日本最终提出以“不变更天皇统治大权”为前提接受《波茨坦公告》，具有不可忽略的意义。

## 美国用原子弹逼日本接受《波茨坦公告》

1945年7月30日，日本首相铃木贯太郎在会见记者时公开表示：“我认为三国公告重申了开罗会议精神。政府并不认为它有什么价值，因此予以‘默杀’。我们将朝着继续进行这场战争的方向迈进。”

见日本“拒绝”接受《波茨坦公告》，美国遂决定按照既定方针使用原子弹，彻底摧毁日本的抵抗意志。1945年8月6日上午8点15分，B-29型轰炸机“爱诺拉·盖”号在广岛上空1万米处投下了代号为“小男孩”的第一颗原子弹。8月8日，苏联外长莫洛托夫通报日本政府，称由于日本拒

法得知苏方在此事中的决策级别，难以判定究竟是地方驻军还是高层人员做出了相关决策。对于中共方面，抚顺地区的党组织领导人员应当为张莘夫事件负责。由于部队出关仅数月，且政局处于剧烈变动期，中共在东北地区的基层干部对处理国共关系的相关政策尚不十分明晰，致使这一恶性事件发生。材料中称“此事违反党的统战

政策”、“使党的政治影响遭受了损失”，此言不虚。张莘夫遇害事件发生一个月后，国内多个城市爆发了反苏反共的“二二二”大游行，使中共在政治上处于被动地位。■

注释：详见本刊网站。

(作者为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学生)

(责任编辑 洪振快)

绝接受《波茨坦公告》，通过苏联进行和平斡旋的基础已经丧失，9日以后，苏联将和日本进入战争状态。8月9日，美国又向长崎投下了代号为“胖子”的第二颗原子弹。两颗原子弹先后造成14万人和7万人死亡（各正负误差1万人），迫使日本作出最终抉择。但是，在8月9日的最高战争指导会议上，究竟以“护持国体”为条件接受《波茨坦公告》，还是应再附上自主撤兵和复员、自主处罚战犯、对占领不予保障三项条件接受《波茨坦公告》，形成了首相、外相、海相对参谋总长、军令部总长、陆相三对三的局面。为此，铃木贯太郎向天皇提出：“仰圣上根据圣虑作出决断，并以之作为会议决定。”为此，天皇作出了“第一次圣断”：仅以确认皇室和天皇统治大权为条件，接受波茨坦公告。

于是，东乡茂德外相即向美、英、苏、中四国发出了接受《波茨坦公告》的电文：“帝国政府注意到，昭和20年（1945年）7月26日美英中三国首脑共同决定并发表、尔后苏联政府签署的对我国的公告所列举的条款中，不包含变更天皇统治国家之大权的要求。基于这一理解，帝国政府接受上述公告。帝国政府相信，上述理解正确无误。切望即刻对此表示明确意向。”

8月11日下午，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代表美、英、苏、中四国复电日本：“自降伏之时起，天皇及日本国政府统治国家之权限，将‘subjectto’为了实施降伏条款而采取必要措施的盟军最高司令官。”复电中“subjectto”一词，外务省为避免刺激军方，译为“受限于”，而陆军省则译为“隶属于”，为此，“强硬派”再次表示无法接受。8月13日，最高战争指导会议再次表决并同样形成“三对三”局面。最终，由天皇作“第二次圣断”：接受波茨坦公告。8月15日，日本播放了由天皇亲自宣读的《大东亚战争终结之诏书》即“玉音放送”。当天，日本各大报纸全文刊发了《终战诏书》。

1945年9月2日在“密苏里”号战舰上，由天皇和政府代表重光葵、武装部队代表梅津美治郎签署的投降书，亦不能理解为宣布“日本无条件投降”：“我们兹宣布日本帝国大本营及在日本控制下驻扎各地的日本武装部队，向同盟国无条件投降。”

## 日本天皇逃脱了战争责任，美国帮日本保留了“天皇制”

必须明确，是否“追究天皇裕仁的战争责任”和是否“保留天皇制”，属不同概念，而且战后初期，不追究天皇战争责任和保留天皇制，一开始并非美国的“既定政策”。

1945年9月12日，美国政府拟定了一份题为《关于日本天皇及天皇制的处理》的文件主要内容：（1）由盟国强制性地天皇作为战犯进行审判，将引起全体日本人的反感，扰乱占领军的各项工作。若天皇主动退位，国际军事法庭可以对天皇进行研究，若证据确凿，应予以起诉。（2）若天皇在占领期间死亡或退位，可由其长子、12岁的皇太子即位，由他人摄政。

然而，天皇不仅没有被追究战争责任，而且天皇制依然得以保留。何故如此？东京审判审判长卫勃在宣判结束后会见记者时回答：“使天皇免于受到审判，毫无疑问完全是基于对盟国最有利的考虑而作出的决定。”首席检察官基南也作了同样表述：“使天皇免受审判是盟国的政治决定。”

东京审判后，日本国内外曾一度出现要求天皇裕仁退位的呼声。裕仁本人也一度萌生退意。1948年7月9日和9月22日宫内府长官田岛道治的《田岛道治日记》，同年9月1日、9月29日首相芦田均的《芦田均日记》，均有相关记载。但是，同样因麦克阿瑟“基于对盟国最有利的考虑”，表示反对而未果。为此，裕仁天皇特命田岛道治致函麦克阿瑟表示感谢：“奉陛下之命，荣幸地向阁下转述圣意如后：前日阁下请吉田首相传达的亲切意见已悉并深感欣慰，至为感激。为世界和平及国民福祉竭尽全力，是吾终生愿望。此时此刻，吾当与国民一起排除万难，为重建日本而恪尽职守。”

综上所述，天皇的免责、天皇的留任、天皇制的保留，均是美国基于战略利益考虑而进行的政治安排。而日本则利用这一考虑，“不仅成功地护持了国体，而且还成功地使天皇制国家的内核保留至战后”。因此，认为“日本无条件投降”，是一个“错误常识”。■

（作者为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1985年的粮食大减产

○ 郑振源

1985年我国发生了粮食大减产。该年粮食总产量37911万吨,较上年减产2819.7万吨,降幅达-6.9%。这是自1959—1961年“大跃进”后,又一次粮食大减产。这一次粮食大减产,使人均粮食产量从390公斤跌回到358公斤(按当时的收入水平和营养水平,粮食供需平衡的标准是人均原粮385公斤),打破了粮食问题已经过关的美梦,朝野震动。问题是,这一年本来风调雨顺,又处在改革开放以来数年中一直将农业问题作为中央一号文件,非常重视农业的时期,为什么会发生粮食大减产,而且粮食产量怎么会突然下降这么多呢?

## 1984年的粮食大丰收

1949年以后,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我国农业生产一直徘徊不前。1957年人均粮食产量302公斤,到1978年也不过317公斤,21年间只增加了15公斤。奋斗了30年,温饱问题仍然没有解决。

1978年安徽大旱,面临缺粮的威胁,肥西、凤阳等地农民,冒着坐牢的危险自发地干起包产到户。这一改革最终得到高层领导支持,短短四年便风靡天下,全国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种自发的制度创新实质上就是把归公了的使用收益权还给个体农户。同时,国家大幅度提高粮食收购价并实行统购外超购加价和生产资料补贴的办法。劳动与其报酬一旦密切结合,就立刻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粮食产量飞速上升。1979—1984年粮食总产量年均增长率4.2%,远高于农业集体化时期1953—1958年的3.4%。1984年粮食总产量40730万吨,人均390公斤,一举解决了国家层面的温饱问题。

## 1985年粮食大减产的原因

但是新的问题来了。由于仓储、流通渠道没有准备好,粮食总量供大于求,发生了建国以来第一次“卖粮难”,即低水平的阶段性粮食过剩。对此,领导层产生了一些错觉,以为粮食已经过

关,要从抓粮食转为抓钱了,于是转而采取抑制粮食生产的政策:改粮食统购、超购加价为合同定购。合同定购价是“倒三七”价(即三成按原来统购价,七成按原来超购价),低于原来的统购价加超购价,使种粮农民收入减少;同时又取消生产资料补贴,使生产成本上升。成本与收益一增一减,种粮效益大大下降,挫伤了农民投入的积极性,于是农民便缩减种粮面积,减少粮田投入。1985这一年总播种面积中粮食作物比重由上年的78.3%降为75.8%;灌溉面积减少,化肥施用量、农机总动力增速减缓,导致粮食作物单产下降,从1984年的177.1公斤降为170.9公斤(按实际耕地面积计算的单产)。

与此同时,过快地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粮田改果园,还提倡陡坡耕地退耕还林。1985年一年果园面积增加785.8万亩,增速23.6%,退耕还林1403万亩。

农村经济好转,农民就要攒钱盖房,还20年来住房的欠账。是年农民建房大增,一年占用耕地146万亩。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释放了农村剩余劳动力,使乡镇企业异军突起,1985年乡镇企业大发展,企业个数比1984年翻了一番,达到1223万家,占用耕地139万亩。

1984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召开,经济体制改革从农村转向城市,发布《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年底就掀起一个建设高潮,1985年国家建设又占用耕地201.4万亩,比上年剧增34.8%。

国家建设、乡镇企业、农民建房三项合计,建设占用耕地485.4万亩,加上农业生产结构调整,耕地改果改林,以及这年比较大的水灾毁地,1985年这一年耕地减少2797万亩,而当年开发新耕地不过883万亩,于是,一年耕地净减少1513.8万亩,比上年翻了一番,成为建国以后第二个耕地减少高潮(上一次耕地减少高潮是1958—1959年的“大跃进”时期)。



耕地面积大幅度减少,耕地上粮食作物播种面积比重减少,再加上单位面积产量下降,这些因素凑在一起,于是造成1985年的粮食大减产。

经验与教训

这一次粮食大减产,引发朝野震动,催生了新中国第一部《土地管理法》和第一个土地管理机构——国家土地管理局。这意味着决策层重启对中国土地问题的关切,而且把土地问题的焦点从只注意土地产权制度的改革转到土地管理制度(土地资源配置和利用的制度)的建设上。

这是土地事业的一次重大进步,但是对于这次粮食大减产的经验教训总结得不够。把粮食减

产的原因归之于建设占用耕地过多,因而把土地管理工作的重点放在保护耕地面积、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而忽视了因农业生产政策不当,打击了农民种粮积极性,导致单产下降的因素,没有注意到为保证粮食安全而保护耕地必须将耕地数量和质量一起保,而且重点要放在保护和提高耕地质量上。走了十几年弯路,直到本世纪初才提出保护耕地必须质量、数量一起保的政策。这也是足以为训的。■

(作者为中国老科协国土资源分会土地与环境专业委员会主任)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书 名                             | 作者或主编       | 定价     | 邮 费   |
|---------------------------------|-------------|--------|-------|
| 我眼中的改革                          | [德] 汉斯·莫德罗  | 45.00  | 8.00  |
| 亲历苏联解体:二十年后的回忆与反思               | 李慎明主编       | 59.00  | 9.00  |
| 处在十字路口的选择——1956—1957年的中国        | 沈志华         | 58.00  | 9.00  |
| 逃向苍天:极端年代里小人物的命运沉浮              | 雷 颐         | 32.00  | 7.00  |
| 观念的水位                           | 刘 瑜         | 36.00  | 7.00  |
| 昨天的中国                           | 袁伟时         | 42.00  | 7.00  |
| 官僚主义的起源和元模式                     | 孙越生         | 35.00  | 7.00  |
| 决战:毛泽东、蒋介石是如何看待三大战役的            | 金冲及         | 32.00  | 7.00  |
| 蒋介石:一个力行者的思想资源                  | 陈铁健         | 48.00  | 8.00  |
| 我与第二次握手                         | 张 扬         | 32.00  | 7.00  |
| 国史札记(史论篇)                       | 林蕴晖         | 38.00  | 7.00  |
| 蒋介石初上台青岛(1949—1953)             | 李庆          | 58.00  | 9.00  |
| 倒转“红轮”:俄国知识分子的心路回溯              | 金 雁         | 68.00  | 10.00 |
| 苏东剧变之后:对119个问题的思考               | 陆南泉         | 246.00 | 20.00 |
| 超越左右激进主义——走出中国转型的困境             | 左凤荣等        | 48.00  | 8.00  |
| 当代中国八种社会思潮                      | 马立诚         | 39.00  | 7.00  |
| 金正日与朝鲜                          | 高秋福         | 36.00  | 6.00  |
| 陈布雷与陈伯达——历史转折点的两个“秀才”           | 张希贤         | 56.00  | 8.00  |
| 一个大国的崛起与崩溃                      | 沈志华         | 148.00 | 18.00 |
| 长河孤旅:黄万里九十年人生沧桑                 | 赵 城         | 38.00  | 6.00  |
| 孤舟独树                            | 康国雄口述 何蜀整理  | 38.00  | 7.00  |
| 托洛茨基论中国革命                       | 施用勤译        | 58.00  | 8.00  |
| 敬畏民意:中国的民主治理与政治改革               | 俞可平         | 45.00  | 7.00  |
| 直言——李锐六十年的忧与思                   | 李锐著         | 29.50  | 7.00  |
| 苏北利亚                            | 于 疆         | 22.00  | 6.00  |
| 《转折》《起点》:亲历中国改革开放               | 吴思          | 72.00  | 12.00 |
| 亲历记(一)(二)                       | 吴思主编        | 58.00  | 11.00 |
| 天下得失 蒋介石的人生                     | 汪朝光等        | 42.00  | 6.00  |
| 中山舰事件:国共关系史上的秘案                 | 张丰润         | 32.80  | 6.00  |
| 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                    |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  | 119.00 | 12.00 |
| 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                    |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  | 150.00 | 12.00 |
| 国家记忆(一)                         | 章东磐         | 98.00  | 10.00 |
| 国家记忆(二)                         | 章东磐         | 88.00  | 9.00  |
| 可操作的民主                          | 晏 欢 戈叔亚     | 28.00  | 7.00  |
| 张学良遗稿:幽禁期间自述、日记和信函              | 窦应泰         | 38.00  | 7.00  |
| 西安事变新探:张学良与中共关系之谜               | 杨奎松         | 48.00  | 8.00  |
| 邓小平访美那九天                        | 陈天璇         | 32.00  | 7.00  |
| 官场怪圈定律                          | 李若古         | 46.00  | 8.00  |
| 黄埔恩怨                            | 王晓华         | 38.00  | 7.00  |
| 我想重新解释历史                        | 吴 思         | 28.00  | 7.00  |
| 求索中国:文革前十年史                     | 萧冬连、谢春涛等著   | 88.00  | 10.00 |
| 读史求实                            | 杨奎松         | 38.00  | 7.00  |
| 历史的碎片:侧击辛亥                      | 张 鸣         | 26.00  | 7.00  |
| 二十世纪中国史纲(共四卷)                   | 金冲及         | 128.00 | 12.00 |
| 绝密档案背后的传奇(全七册)北京电视台卫视节目《档案》栏目组编 |             | 216.00 | 26.00 |
| 母亲杨沫                            | 老 鬼         | 45.00  | 6.00  |
| 血色黄昏                            | 老 鬼         | 39.00  | 6.00  |
| 血与铁                             | 老 鬼         | 39.00  | 6.00  |
| 烈火中的青春:69兵团烈士寻访纪实               | 老 鬼         | 38.00  | 6.00  |
| 1911—1912 亲历中国革命                | 埃德温·J·丁格尔   | 36.00  | 7.00  |
| 亲历民主 我在美国竞选议员                   | 龚小夏         | 28.00  | 6.00  |
| 天安门:知识分子与中国革命                   | 史景迁         | 19.60  | 6.00  |
| 李锐反左文选                          | 李 锐         | 22.80  | 6.00  |
| 中国当代社会阶层分析                      | 杨继组         | 42.00  | 7.00  |
| 通往立宪之路                          | 李冬君         | 60.00  | 8.00  |
| 1943 一盆红红的火(谢韬日记选编)             | 刘刚          | 49.00  | 8.00  |
| 高岗传                             | 戴茂林、赵晓光     | 59.00  | 7.00  |
| 西路军——河西浴血、生死档案、天山风云             | 冯亚光         | 126.00 | 12.00 |
| 苏联真相——对101个重要问题的思考              | 陆南泉 黄宗良等    | 246.00 | 20.00 |
| 走向革命:细说晚清七十年                    | 雷 颐         | 29.80  | 7.00  |
| 国民党的联共与反共                       | 杨奎松         | 88.00  | 10.00 |
| 底层的叩问——肖复兴人生笔记                  | 肖复兴         | 25.00  | 6.00  |
| 地狱门前——与李真刑前对话实录(内部发行)           | 乔春华         | 58.00  | 8.00  |
| 共和国大审判(二)——特别法庭内外纪实             | 王文正口述 沈国凡采访 | 38.00  | 7.00  |
| 大国悲剧:苏联解体的前因后果                  | 尼古拉·伊万诺维奇   | 49.00  | 8.00  |
| 苏共亡党十年祭                         | 黄苇町         | 26.00  | 7.00  |
| 三野名将                            | 吴东峰         | 28.00  | 7.00  |
| 四野名将                            | 吴东峰         | 28.00  | 7.00  |
| 找寻真实的蒋介石:蒋介石日记解读 I              | 杨天石         | 60.00  | 8.00  |
| 找寻真实的蒋介石:蒋介石日记解读 II             | 杨天石         | 38.00  | 6.00  |
| “中间地带”的革命                       | 杨奎松         | 54.00  | 9.00  |
| 烙印——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的集体记忆               | 林贤治主编       | 38.00  | 7.00  |
| 1957年的夏季:从百家争鸣到两家争鸣             | 宋 正         | 26.00  | 7.00  |
| 我亲历过的政治运动                       | 萧克 李锐 龚育之等  | 28.00  | 7.00  |
| 走出个人崇拜                          | 冯建辉         | 16.50  | 5.00  |
|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                    | 薄一波         | 88.00  | 11.00 |
|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                      | 沈宝祥         | 39.80  | 8.00  |
| 九死一生——我的右派历程                    | 戴 煌         | 21.00  | 5.00  |

代购代邮

《逃向苍天:极端年代里小人物的命运沉浮》:每一个人都是一个世界,每一块墓碑下都躺着一部整个世界的历史。

本书对各色人物命运的探究分析,他们的经历、遭遇、思想变化,皆与时代背景息息相关。

1955年5月19日凌晨,曾任华东军政委员会文化副部长、上海市委宣传部长彭柏山在家中被捕。此前,上海成立了“反胡风运动”五人小组,毛泽东在北京亲自召见了一位领导小组成员,听取汇报。当听说上海还未发现胡风分子,一切还在调查中时,毛泽东非常不高兴地说上海太斯文了,反问“上海不是有一个彭柏山吗?”就此一句话,决定了彭的命运。

被人称为“梅花院士”的陈俊愉,“文革”中,被当作“反动学术权威”反复批斗。一条重要的罪状是:“国民党定梅花为国花,你喜欢梅花就是喜欢国民党!”他花二十多年心血写成的书稿,连同照片、资料和辛勤培育的20多个抗寒梅花新品种,统统被抄走。更为残忍的是还强迫他亲手点火焚烧。

还有因为反对拆除古城墙而被打成“右派”上吊自杀的朱侠;画十二角星被诬画国民党党徽而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刑7年的初中生何榕森……

在极端的年代里,每个人的命运并不由自己掌控。

《处在十字路口的选择——1956—1957年的中国》:

1956年,中共八大刚过去一个月,东欧爆发了令人震惊的“波匈事件”,紧接着的1957年,中国迎来了一场席卷神州大地的“反右派”运动……

1957年5月中旬发现民主党派的言论有“危险企图”和“错误倾向”后,毛泽东本来可以采取一种怀柔的应付办法,但这不符合毛泽东那自信和自傲的秉性——他从来不会在压力面前低头示弱。所以毛泽东继续鼓励鸣放,甚至“引蛇出洞”。他就是要看一看,经过近八年的宣传、教育和改造,广大知识分子和人民群众面对小小的风浪,究竟是继续跟着共产党走,还是会被几个社会名流引入歧途;就是要向党内外和社会主义阵营的怀疑论者证明,他所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英明正确。然而,“引蛇出洞”后二十多天的风云变幻令他十分失望,由失望转而愤怒,毛泽东决心结束党内整风,而开展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反右运动。

为什么中共八大在1956年确定的扩大民主、加强法制、集中精力搞建设的方针路线,到了1957年却反其道而行之?用最新解密的苏联档案,深度解读中国现当代重大历史事件。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 编:100045 收款人:北京炎黄春秋杂志发行部

(注:邮购三本书以上,可按总书价的10%付邮费)

炎黄春秋QQ在线:2368298257

# 不断自我启蒙的王来棣

○ 傅国涌

## 50年后才出版的《中共创始人访谈录》

2013年第一天,在严寒中惊闻噩耗,王来棣先生已于2012年的最后一天离开了这个世界。此时,她的先生、著名科学史家及理论家许良英先生已在海淀医院的重症监护室躺了十几天(于2013年1月28日去世——编者)。

自从1996年夏天起,我曾无数次去许先生和王先生家拜访。2009年春夏间的一次探访,当时正值“五四”90周年前后,她是长期研究近代史的学者,我问起,在她看来,五四运动主要受什么影响?她说受十月革命的影响。6月1日她给我来信说,事后想起来,这样说不对——

“五四”一般指1915年陈独秀创办《青年》为起点,主要是受辛亥革命失败、袁世凯、张勋复辟帝制的刺激,陈独秀等从国外回来不久,接受西方文艺复兴、民主启蒙的影响,他在《青年》创刊号上就向中国人介绍近代文明的核心内容:“人权”和“科学”(后来“人权”扩大为“民主”),反对帝制复辟,批判以儒家“三纲五常”为代表的伦理道德观,提倡解放思想,做自己、社会和国家的主人。我说的十月革命影响,指的是1918—1920年间新文化运动从提倡民主、自由、平等转为“走俄国人的路”,五四民主启蒙运动因此夭折,变了质。特此更正。

展读王先生的信,那份认真,令我感动。自



许良英、王来棣先生在家中

从几年前得病、做过手术之后,她的记忆力已大大减退,读书会头痛,但是生活还能自理。2012年1月初我去两位先生家,那天许先生在301医院住院,我和王先生闲话家常,聊起她的家乡,她的爷爷,她少女时代在家乡的一些事。

她于1926年生在地处浙江南部的平阳县的一个书香门第,我曾听她说,她爷爷当年买下南麂列岛(1990年被国务院列为国家级海洋类型自然保护区,1999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生物圈保护区网络),率先开发。读了她怀念爷爷的文章,才知他爷爷王理孚先生1909年在浙江谘议局选举中当选为议员,辛亥革命后担任浙江都督汤寿潜的秘书,曾做过鄞县知事,1917年辞官回乡,以张謇为楷模,不仅开发荒岛,而且在家乡鳌江镇上兴办

教育、实业,授意她父亲王文川先生开设王广源商号,相继开辟了鳌江到上海等地的航线,小小的鳌江出现了银行、电报局、电话局、电灯厂和医院等,昔日的渔村成为浙南一个繁华的现代市镇,与他们父子的贡献不无关系。可惜他们的家和他们的企业都在抗战中毁于日寇之手。

她在这样一个家庭长大,从小接受良好的教育,1939年考入温州永嘉中学,在校期间就显示了才华和理想,曾与琦君、林翘翘等师生一同参加话剧表演,她是话剧团副团长,出演过《茶花女》《北京人》《雷雨》等话剧。她还是学校“霜叶红于二月花”诗社的主要成员。抗战后考入浙大



史地系,1949年毕业。大约2005年她跟我谈起竺可桢校长,在她眼里,竺可桢不大会说话,却是一位可敬的校长,她说:“在我脑子里,他同学生的关系,像父亲一样。”她印象最深的是竺可桢对于子三及学生运动(于子三为浙江大学学生自治会主席,1947年5月在中共浙大党组织的领导下,组织杭州大中学学生3000余人游行示威,成为学运领袖,10月被国民党特务秘密逮捕,并被杀害于浙江省保安司令部监狱,时年23岁,时称“于子三事件”)的态度,她当时就听过校长一次讲话,非常感动。在浙大,她冒着生命危险参加了中共地下党,还担任过浙大的总支委员。正是在浙大,她与当时物理系的助教、地下党的负责人许良英先生相识、相爱,并结为伴侣,他们一生的命运也就紧紧结合在一起。

1957年6月,反右运动发生,许良英先生本来没有“右派”言论,那时他是一个一心拥护毛主席、党中央的党员,但他想不通为什么突然要搞反右斗争,这不是失信于人吗?明明是党鼓励大家提意见,却反过来把他们当作敌人来打击。他要起来“维护真理和党的利益”。他因为反对反右而落入网罗,成为中国科学院第一个右派,而且是“极右分子”。1958年3月1日,给他的处理是保留公职、“发配”黑龙江密山国营农场监督劳动,他想不通,结果选择了当时几乎就是绝路的自谋生路。当他回到家中,把这个消息告诉妻子,王来棣先生哭了,当时她已快分娩,一连哭了几个晚上,结果孩子被哭死在肚子里。她却还是谅解许先生,给他了不少精神上的安慰,使他鼓起重新生活的勇气,结果以同情右派丈夫的“罪名”被株连,开除党籍,还取消了研究党史的资格。

王先生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前身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从事研究工作,奉命研究中共建党史(附带搞清楚无政府主义

对建党的影响)。从1956年5月起,她在一年当中采访了30多位中共初创时期历史的当事人,包括李达、林伯渠、吴玉章、徐特立、冯白驹、邓颖超、刘清扬、陈望道、邵力子、施复亮、罗章龙、包惠僧、张申府、沈雁冰、杨之华、丁玲、刘仁静、萧三等,已列入1957年下半年采访计划的有董必武、李维汉、李富春、谭平山等。采访被迫中止,采访记录和收集的文字资料全部交公。如果光是看这个名单,这些口述史料的珍贵也可以想见。他们的口述有细节,不回避,生动而丰富,比如很多受访者直言最初信的是无政府主义,并不理解马列主义到底是什么。她最初做这个工作,只是奉命而行,并没有意识到有多么重大的意义。当时大陆学界还没有口述史这个概念,实际上她就是口述史最早的开拓者之一,尽管不是自觉的。她整理的大部分的访谈记录稿都经过了受访者本人亲自审阅、校正,经过修改特别删改过的那些地方,有的就是因为怕触犯领袖权威。她回忆当年采访时,受访者往往比较轻松,实话实说,能够坦诚都说出自己当年的真实感受,一旦形成文字就难免有所顾虑。林伯渠在原始记录稿上做了很大的改动,几乎删掉了三分之二。

屡经曲折,李达、徐特立、罗章龙、张申府、包惠僧、刘仁静等人的记录或被烧毁,或丢失了,幸存下来的26篇口述记录(50年后才编成《中共创始人访谈录》一书,在香港出版),当然有着重要的史料价值,不仅关乎这个日后将影响整个中国命运的革命党的历史起源,更重要的是,透过这些口述我们可以进一步思考当年为什么会走上这条道路。在该书的后记《关于“走俄国人的路”的思考》里面,她特别提到这26位受访者中有很多人人在“反右”和“文革”中成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有的甚至被迫害致死。这是他们最初踏上这条路时万万想不到的,历史竟然如此残酷。



《中共创始人访谈录》封面



1958年4月,许先生决定回故乡浙江临海张家渡务农,临行前跟她说:“等我五年,我一定带着当地组织好的鉴定来见你!”她斩钉截铁地回答:“不论等多少年!相信你回故乡后表现一定是好的,因为依你的性格,凡是思想不通的事,很难强加于你;凡是思想通的,你一定积极拼命干。回故乡是你自己想到的,肯定会有好结果。”

这一别近20年。在极为艰难的情况下,她独自抚养两个儿子成人,承担起了全部的家庭责任。1970年,她的长子许成钢在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被定为“现行反革命”隔离关押。她在北京忧心如焚,很多年后,许成钢在回忆这段经历时说:

在残酷折磨下,自尽身亡的事时有发生。母亲在她所在的学部(社科院前身)及近代史所目击了整肃的残忍,担心我会发生意外。深知我已丧失所有自由(在被隔离监禁的这段时间里,所有通信来往都要通过专案组的审查),她大量寄信寄书给我,用隐晦的语言用各种曲折的方式鼓励我坚持下去。那段时间和我唯一的通信来往就是我母亲。母亲的通信是我主要的精神支柱。

1957年大难临头时,她是丈夫许良英先生唯一的安慰,上世纪70年代的文革黑暗当中,她又成为儿子许成钢唯一的精神支柱。一个外表纤弱的女子,在患难与逼迫中成全了两代知识分子(许成钢日后成为具有国际影响的经济学家)。她身上有一种难以战胜的力量,她是柔弱的,朴实的,纯真的,却有着比金子还要可贵的品质,不仅是她的正直,还有她身上处处流露出的文明和教养,她的家庭和民国教育所赋予她的那些品质。晚年的她似乎永远都是那样平静,我见到她以来,她从来都是波澜不惊的样子,说话从来慢声细语,即使对现实的犀利批评也出以文雅的表述,那是因为她经历过太多风雨,已不会被任何险恶所撼动。

### 未完成的《民主的历史和理论》

当王先生去世的消息传来时,我正在重读台湾学者吕芳上的学术著作《从学生运动到运动学生》,关于1919到1929年的学运史研究。王先生

和许先生夫妇在上世纪40年代反对国民党的学生运动中经受洗礼,那已经不是单纯的学运,背后有中共地下党若隐若现的手,被毛泽东称为“第二条战线”。正是包括他们在内的一代知识青年抛洒青春、热血,义无反顾地投身反对国民党的洪流,他们以为从此告别了黑暗的旧中国,迎来的将是一个民主、自由、独立、富强的新中国。那年许先生29岁,王先生23岁。他们做梦也想不到等待他们的会是漫长的炼狱之路。当70年代末,许先生回到中国科学院,他已经对自己走过的革命道路作过反思,并开始思考民主的问题。王先生那时的研究方向也逐渐转到这方面来,陆续发表了《孙中山的自由平等观的演变和所揭示的问题》、《论希腊民主制》、《中国人接受人权概念的艰难历程》等有分量的论文,特别是晚年的一篇关于毛泽东对待知识分子的态度文章受到学界关注。她收集了《毛泽东选集》首篇《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1925年最初发表、转载的多个版本,发现收入选集时删节了将近一半,变得面目全非了。原文把“反动派知识阶级”定为“极端的反革命派”,“如买办性质的银行工商业高等员司,军阀政府之高等事务员,政客,一部分东西洋留学生,一部分大学专门学校教授、学生,大律师等都是这一类”。“华商银行工商业之从业员,大部分东西洋留学生,大部分大学专门学校教授学生,小律师等”则被归入“中产阶级”,“全体看来是半反革命”。也就是把知识分子定为“极端的反革命派”或“半反革命派”。选集虽删除了这些文字,但其对待知识分子的心态似乎并没有改变。所以,她从挖掘这一文献入手,解剖敌视知识分子的心态带给整个民族的灾难,从延安时期一直到“文革”。

王先生一向低调、谦和,不事张扬,她一直默默地站在许良英先生的后面,世人很少知道她的作为。其实她不仅在自己的专业上有建树,而且在80年代以来,她秉持知识分子的良知,始终跟许先生站在一起,参与了许多注定要载入史册的争民主、争人权的行动,显示了知识分子的道义担当。

从1988年起,他们夫妇决心写一本《民主的历史和理论》,从古希腊写到中国,由她执笔的希腊部分、中国部分早已完稿,许先生负责的部分

从罗马、荷兰、英国、美国到法国民主演变的历史,因为工程浩大,法国部分尚未完成,理论探讨部分也未完成。

这本书稿计划分三编,第一编《民主在西方的历程》,包括雅典、罗马、文艺复兴、荷兰共和国、英国两次民主革命、议会民主制的形成、洛克的自由民主思想、美国民主制的创立和发展、启蒙运动和法国大革命。第一章《希腊雅典的民主制》主要由她负责(许先生也参与了)从希腊民主制产生的历史背景、雅典民主制的演变到雅典民主制的内容和特点,以及民主制度对雅典社会的影响,斯巴达与雅典的比较等,对持续了256年的雅典民主制追根溯源,论证非常翔实。尤其值得一提是,他们没有回避雅典民主制度的缺陷,而是用事实说明,雅典人虽然创造了顺应人性的政治制度,却还没有形成人权概念,没有认识到人人人生而平等,每个人都有不可侵犯和转让的权利,建立民主制就是为了保障这些权利。比如将多数决定原则无条件地应用到一切领域,造成了驱逐哲学家阿那克萨哥拉、普罗塔哥拉事件,甚至处死苏格拉底这样的悲剧;比如只有城邦自由民中的男性才享有公民权,妇女、外邦人被排除在外,占人口半数以上的奴隶被剥夺了一切权利。

第二编《民主在中国的传播》,共分五章,王先生是研究中国近代史的,这个部分当然由她执笔,第一章《中国古代没有民主传统》,第二章《19世纪40—90年代中国人对西方民主政治的认识》,第三章《戊戌变法与思想解放运动》,第四章《孙中山的民主观》,第五章《“五四”民主启蒙运动的兴起和夭折》,特别是后面两章,不仅是她长期研究的结果,也融入了他们一生的经历、亲身的人生体验。她认真梳理了孙中山民主观的演变的四个阶段,以及对人权、自由、平等的看法,发现其中“往往自相矛盾,或有意无意地加以曲解”,她指出孙中山民主观混乱的原因,其中之一是对革命失败原因总结的错误,“革命党内思想混乱,组织涣散,并不是由于党员自由平等思想太多,而恰恰是由于他们中的多数人对民主自由的真正含义缺乏认识”,孙中山却把失败的原因归咎于“平等自由的思想”。对于“五四”启蒙运动的夭折,学界长期以来都比较认同“救亡压倒

启蒙”的说法,她却认为是启蒙运动主流本身发生了变化,从主张民主走向了否定民主,导致启蒙的夭折,其中最突出的代表是陈独秀,从1920年9月发表的《谈政治》一文起,在多篇文章中都以阶级斗争否定民主,将民主看作“资产阶级的专有物”,是资产阶级“拿他来欺骗世人把持政治底诡计”,也就是说启蒙者自己扼杀了启蒙运动。她分析陈独秀转向否定民主的原因,发现他无论在接受马列主义之前还是之后,都有排斥异己的问题,他身上有一种定于一尊的文化专制主义倾向,这不是他一个人的问题,“陈独秀等五四运动的激进派所以能够轻率地接受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否定民主,是因为他们对民族的理论 and 历史理解不深,整个五四时期,没有一篇系统介绍民主的历史和理论的文章。偶有涉及,也常夹杂着误解。他们往往把法国大革命看作是民主革命的主要代表。”她指出,“五四”前后陈独秀只有一篇短文《法兰西人与近世文明》,论及民主、人权思想的历史渊源,其中有不少问题,不仅是对西方文明史的观点有误,事实上也有错误。可见当时他对民主的认识十分肤浅,而当时“五四”的启蒙者中无人撰文指正。直到晚年,经历政治上的严重挫折,尝尽种种痛苦之后,他从噩梦中醒来,冷静反思,对民主才有了较深刻的理解,尽管没有摆脱阶级斗争的思想痕迹,给民主贴上了阶级的标签。

第三编《理论的探讨》尚未完成。从他们夫妇决心合力研究民主的来龙去脉迄今,已过去了25年,四分之一世纪的漫长时光,耗去了他们晚年的主要精力。她在论陈独秀的最后说,“他30—40年代关于民主问题的新见解,成为禁品,只有少数人才能接触到,未能在思想界激起应有的浪花。他发动的民主启蒙运动,至今将近一个世纪,仍远未完成任务。”他们自称,整个研究、写作的漫长过程也是他们自我启蒙的过程。

李慎之先生生前很佩服他们下大决心,愿意费这么大的精力、时间去做这件事。如今书还未成,王先生却已先走了。王先生在风雨跌宕的中国默默地耗尽了一生,但她的内心却如磐石般的笃定。■

(作者为独立学者)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从梨园屯教案谈义和团的起源

## ——答侯宜杰先生的回应

○ 周育民

### 一、梨园屯教案中的“帝国主义”因素

很高兴看到侯宜杰先生对我的商榷意见（《我看“义和团的真面目”——与侯宜杰先生商榷》，载《炎黄春秋》2012年第9期）的回应（《也谈“义和团的真面目”——回应周育民先生》，载《炎黄春秋》2012年第11期）。侯先生在回应文中，讲得最具体的是梨园屯教案。的确，这个教案在义和团运动史研究中十分重要，它最终引发了揭起“扶清灭洋”大旗的义和团起事，成为义和团运动兴起的标志性事件。为了行文方便，我们不妨再重复一下这个教案的大致经过，补上侯先生在叙述过程中的一些重要缺漏。

梨园屯位于山东冠县。康熙年间屯里的士绅富户捐地捐房捐钱，建了“护济义学”和“玉皇阁”，成为屯里的公有财产。咸丰十一年（1861）间毁于兵灾。同治八年（1869），义学和玉皇阁的建筑面临倒塌，而屯里的天主教圣教会的教徒要求建造教堂，三街会首、地保商议订立“分单”，将宅地和学田分为四股，“汉教”分得田地三十八亩，“圣教会分得房宅一处，上带破厅房三间，破西屋三间，大门一座，计宅地三亩零九厘一毫，以备建造天主堂应用”。第二年，屯里的圣教会徒便把所分得的地基献给法国传教士梁宗明司铎，盖屋作为他来屯传教时的居所。而村民则在教堂旁边设堂供奉玉皇。同治十二年（1873）因教民要拆毁原有建筑兴建天主教新堂，村民阎立业等进行抗争，知县韩光鼎根据主教顾立爵提供的旧“分单”，并听取了两造供词，判阎立业等责押示惩。这是梨园屯教案的第一阶段。

光绪七年（1881），村民举行玉皇赛会，庙前

人群拥挤，将旁边的教堂大门挤开，教民出来指责，双方即由口角而至殴斗。寡不敌众的受伤教民遂诉诸教会，最后法国公使照会总理衙门将派天津领事前往山东；主教顾立爵也通知冠县知县韩光鼎。韩光鼎改变前议，“断令民教仍旧和好，暂行借用，俟该教民等另买地基设立教堂，再议归还。取结完案。”光绪十三年（1887）春，费若瑟神父计划改建教堂，置办砖瓦、木料，开工之后，引起村民愤怒，夺走物料，打毁教堂，并建造瓦房三间供奉玉皇。这是梨园屯教案的第二个阶段。

第三阶段。两年后，新任主教马天恩将此案上报法国公使李梅，李梅便向总理衙门提出抗议，要求根据分单归还地基和物料，事态发展便进入第三阶段。总理衙门责令济东泰武临道（道台衙门，辖济南、东昌、泰安、武定等府，冠县属东昌府）和冠县调处报告。最后由绅耆潘光美调解，村民与教民达成由村民出资另购地基为教民建造教堂的协议。但教会方面拒绝接受这个协议，认为教民无权处置分单上已转归教会的地基，坚持在原地基上建造教堂，并且由法国公使出面向总理衙门提出抗议。在外交压力下，新任山东巡抚福润未征询道、县意见，于光绪十八年（1892）指令将宅基让与教民，由该县捐银二百两、京钱一千串，另购地基，建盖新庙，设立义学。村民不甘，不仅请来道士驻庙，而且把团练用的武器也搬进了庙里准备护庙，引起了教民的恐慌。官府为了贯彻长官意志，强令拆除光绪十三年新建的三间供奉玉皇的瓦房，将宅基退还教会，由教会重建了教堂。在士绅无力维护玉皇阁的情况下，村民开始求助于义和拳。光绪二十三年（1897），传教士再次要在庙基上建教堂，于是拳民开始聚集，发生了打教堂的暴力行动，并用教会的建筑材料



重建玉皇庙。山东巡抚李秉衡急令制止建庙,并另觅地块为洋人建教堂。但马天恩主教以强硬口气拒绝,坚持要在庙基上建庙,法国公使要求罢免处理此事的地方官员。当年十二月,德国强占胶州湾以后,形势更加紧张,马天恩甚至提出了二万两白银巨额赔偿的要求。在梨园屯也出现了为了拆庙,“来有洋兵”的传闻。光绪二十四年(1898)九月,在冠县发生了打着“顺清灭洋”旗号的义和团起事。

上述关于梨园屯教案的叙述,主要根据日本学者佐藤公彦的《义和团的起源及其运动》一书,中译本在2007年出版,侯先生2010年在台湾出版《义和团的真面目》一书前应该看到这本书。

对于这整个事件,侯先生的立论中心是1869年的“分单”,既然已立分单,按股分得宅基的教民“如何处置,平民无权干涉”,梨园屯教案完全是由平民“违背分单协议”引起的。然而,这件事的“是非曲直”,真的是像侯先生所说的“一目了然”吗?

整个事件一波三折,我们按阶段地“具体”进行分析。

1869年的“按股分单”,在侯先生看来,就是一种“产权分割”,分得一股的教民即获得了这一股宅基的完全“产权”,即有了不受他人干涉的处置权。这种近代物权观念,在传统时代,尤其是在不动产方面的应用,历史研究者会非常谨慎小心,因为在传统社会中,即使农村的私人房屋、土地的买卖,也受到亲属优先权和邻里优先权的制约,不动产权的转移大多也不像今天那样能够通过一次性买卖契约完全解决。至于村社公有地产的产权分割和转移恐怕情形更加复杂。所有权可以分为占有权和使用权两个方面。这个“按股分单”分得是使用权还是连占有权一起分?分单上没有交代,但这并不意味着村民没有相应的观念。教民取得分单之后,即将权利转移到了教会,是否符合村社习惯,又是一个问题。我这么讲可能有些“抽象”,不妨引用一段1966年对梨园屯高警世的调查口述材料:“神父看中这个地方后,同意买庙盖堂了。神父花钱买了庙,钱没有给梨园屯的人们,都叫奉教的偷分了。”(《山东义和团调查资料选编》,齐鲁书社1980年版,第257页)这句话是不是事实,在我们的分析中并不重

要,重要的是它包含着村民的一种“产权观念”,梨园屯教民在分单中得到的村社共有财产的实际权力只是使用权,如果出卖宅基地,那么所得钱款应该在依然拥有占有权的村社成员中进行分配,而不能由教民“偷分”。而根据一般常识,不动产的转让出售,是要经过所有财产共有人同意的,这不仅是现在,即使在中国古代,也是通行的。加入天主教会的梨园屯教民,既未遵守亲属、邻居优先权的习惯,又未顾及村社公有不动产产权的复杂性,直接把宅基地转移给外国教会,这本身就是个问题。教民分得一股,是基于他们作为村民享有村社共有财产的权利,并不意味着他们有将这份财产转交给村社以外的教会享有的权利。在这块宅基上重建的教堂,权属教会,而不是村里的教民,这又违背了分单的原议,所以后来引起争执的“是非曲直”,后来的历史学家更不能武断。虽然县官根据“分单”作了处理,但不能消除村民的“心结”。

第二阶段,因庙会再次引起民教冲突,知县韩光鼎改变前议,判决玉皇庙宅基由教民“暂行借用”,另行买地造堂之后归还。这个判决有点乖张。而教会方面坚持在原宅基上盖教堂,引起村民愤怒,一是心结犹在,二是官府已作判决,教会不守“法令”,盖造新堂,是将“暂行借用”变为久占不还。这其中的“是非曲直”,似乎也不能“一目了然”。

前两个阶段,我们可以看到,虽然民教矛盾冲突,但官府和村社内部均有调解缓和的能力,教会坚持“分单”的权力,但教民并不那么固执,其中是否有“习惯”的顾忌,不得而知。但到第三阶段,我们可以非常清晰地看到“帝国主义”的恶劣作用了。经过绅耆潘光美的调解,民教双方已经达成一个比较“公平”的协议,庙基归平民,平民另购地给教民造教堂,天主、玉皇两堂分开,如果付诸实施,梨园屯教案有可能平和地结束。但是,教会方面坚持“分单”的权利,而且通过法国公使向总理衙门抗议,逼迫山东地方当局采取强硬措施,强拆玉皇庙。本来可以缓和的民教矛盾随之激化。义和团运动由此爆发,把矛头直接指向教会,我想,一般学者都可以看出其自在的反对帝国主义的意义。

是什么因素造成企图让“中华归主”的天主

教会如此漠视中国农村复杂的公有产权观念、一般农民的宗教信仰和已经客观存在的民教矛盾，而固执地不惜以民教火并的代价实现一张本来只是村社内部公产使用分单的“权利”呢？因为他们取得了与清朝各级政府平起平坐的不平等条约权利，背后有着帝国主义政治军事势力的支持，可以通过拥有保教权的法国公使接二连三的抗议，迫使清政府“袒教抑民”；也是因为玉皇庙宅基之争的成功，是西方“上帝”战胜中国“玉皇”的标杆！关于后者，天主教会讳莫如深，但梨园屯的平民是强烈感受到了。因此，在抵制教会的过程中，玉皇庙的重建和保卫越来越具有重要意义。在各种义和团的揭帖中几乎都可以看到这种中国土生土长的仙佛与上帝的对立，也就一点也不奇怪了。对于天主教会背后的不平等条约、帝国主义政策和摧毁中国民众的传统信仰等等因素，侯先生文中均未提及。至于侯先生概括的整个梨园屯教案就是平民“企图霸占已属教民的宅基地”这样的结论是否能够成立，读者可以自己判断，亦请侯先生再思。

## 二、民教冲突中的“抢劫”、“勒赎”

义和团运动期间出现的大量抢劫、勒赎教民的现象，其中不乏土匪活动，我不赞成过去用“阶级斗争”为由的“掩丑”手法。直隶的情况比较复杂，姑且不论，就山东地区的所谓抢劫、勒赎，尽管有大量的奏报和清单，但很少提供背景方面的材料。侯先生在引用这些材料时，似乎也没有具体分析，满眼看上去都是“抢劫”、“勒赎”，义和团运动是“出于贪欲”，也就似乎顺理成章了。我在商榷一文中提到了我多年前写过的一篇论文《义和团兴起初嘉祥县民教冲突形态研究》对该县光绪二十五年（1899）十一个教案中的抢劫、勒赎讲得十分具体，因为嘉祥县的材料提供了具体案例的背景，让我们理解了何以山东在义和团兴起时“抢劫”、“勒赎”成风。

所谓嘉祥县被抢教民居住的八个村庄，是指高家海、姚家庄、郑家庄、揪家庄、陶官屯、段家庄、慕家海、程家庄等。事后调查，传闻被抢的还有牟家垓、布山、焦家坊、郭家庄、苏家庄、姚坊等处教堂。经查实，上述传闻大都没有根据。（见

《义和团档案史料续编》上册，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328—329、386—388页）

值得注意的是指名道姓的控告。因为如果指控证实，被控者就有可能受到清政府的惩处。所以，它必然包含着民教之间实在的利害冲突。具名指控的案件有以下几宗：

一、“高家海高顺玉等，于四月十一日请到匪首陈兆举，率领匪徒，将教堂中所有东西全行毁坏捆绑习教之人，并将习教之高宏儒驱逐不家，霸占居住房屋”；“郑家庄之教堂被高家海之匪徒率领党伙，将教士所有什物抢掠一空，顺开各件，有祭衣一身，真金圣爵一樽、门帘、天棚、台帷、蜡烛、大小神像等件均行抢去，余皆毁坏。”

二、“揪家庄之习教者被马家庄之马怀修率领匪徒滋闹，逼习教者出酒席五桌。”

三、陶官屯“教堂中所有东西被贼匪抢掠如洗，当有何广闻（文）、王德才率领恶党，将习教者捆绑勒索钱文。嗣后该县令又飭差罚习教者京钱三十千，酒席五桌，硬行和处。处和后，又将堂中东西边翻毁抢，并将习教者驱逐不家。”

四、“程家庄恶匪程学宝、程兴泰等，将习教人程福增殴致头颅、身体重伤。该县令票差缉拿，不拿在票之匪党，而拿习教者一人，嗣又纵放匪徒抢掠如洗，驱逐习教者不家。”

五、“姚家庄邱立德、苏殿元、姚齐位、姚辉等抢割习教之麦，并勒索习教者出京钱五百千、酒席二十桌。”

实际勘验的报告称：高家海教堂“祭台稍为损破”，“高宏儒房屋并未被人霸占，现仍家居”。郑家庄教堂系遭偷窃，两事均与高顺玉无关。陶官屯教堂“并无失物情事，亦无人霸占居住”，勒索钱文之事“经首事欧阳东晓调处了事”。“姚家庄邱立德与姚齐位，数年前账目不清，又无实据，经县飭团长调处了事”，似与民教无涉。马怀修滋闹教堂之事也纯系子虚乌有。

嘉祥县的报告进一步披露了在这些扑朔迷离的“教案”背后真实的民教冲突内幕。这份报告的名称为《汪望庚等呈嘉祥教案讯断情形折》，它提供了十一起控案，其中三件均系同一事件引起，可视为一个案件，因此共有九件控案。从中可以看到的是，尽管被控者的名字大都出现在性质更为严重的参与打教堂者的名单中，然而实际

上都是一些乡村社会常见的偷窃、债务、田房、婚嫁等细故争执,但一旦牵扯到民教矛盾,便由教民呈控到教会,最后由主教安治泰经由德国公使照会总理衙门处理,而且无不冠以打教、抢劫、勒索之类的罪名。

侯先生用的长清县令张瑞芬的禀报,同样刊载在《义和团档案史料续编》中,其抢劫的外在形态与嘉祥县的十分相似,不同的是平民也遭到了抢劫,但都没有提供必要的背景材料,为什么是他们遭抢劫、遭勒索?如果看了嘉祥县的调查材料,我相信,大多数史学工作者对各地有关义和团抢劫、勒索之类的“史实”,会抱有一种非常谨慎的态度。

为了说明山东村社内部的民教冲突与义和团兴起的关系,除了前面介绍的梨园屯教案外,我再举一段经过官府“编纂”的大刀会首领的供词。城武县大刀会首领萧心荣供:“伊等均系城武县人。光绪二十六年六月十六日,伊等因在逃之金乡人高崇元曾经拜伊为师,学习刀会。高崇元前被田口庄教民勒索钱文,心怀忿恨,意图抢劫报复。即邀伊与在逃金乡人周效武、巨野人姚相林,各在城武境内裹胁二三十人不等,并由现获之贾建荣裹胁多人,分拿洋枪刀械,徒手闯入县属田口庄,教民李运举家抢掠扰害,并乘便闯入教民李瑞勤家院内及一路街上掠取摊晒麦粮等物。”(《山东义和团案卷》下册,齐鲁书社1980年版,第821页)这段材料说明,在村社内部无力解决民教冲突的情况下,平民只能借助民间拳会、刀会报复教民和教会势力。一旦矛盾由暴力的形式展开,事态失控,会产生怎样的破坏性,甚至由团而匪,或匪徒乘机而起,我想侯先生的论著已经给了充分的证据。对这些复杂的历史过程和性质,是否能简单地用对教民财富的“贪欲”来解释,还是慎重些好。

### 三、袁世凯道出了义和团团民“郁极思逞”的真相

侯先生是袁世凯研究的专家,我想关于袁世凯对山东“民教积怨”与义和团兴起的关系的认识,侯先生应该了然于胸,所以并未展开。但侯先生的“回应”称:袁世凯并未言明“积怨”责任在

民或在教,并责问袁世凯在哪个词汇里断言“义和团是激于洋教压迫而起”?引号里的语句,当然不是袁世凯的“词汇”,但不妨碍读者作正常的逻辑演绎。为了说明袁世凯的观点,我在这里再引用一段他对于“民教积怨”比较全面的看法:

“东省民教积不相能,推究本源,实由地方州、县各官平时为传教洋人挟制,不能按照约章,持平办案。遇有交涉案件,但凭教民一诉,或教士一言,即签派传人,纵役勒索。到案后又不分曲直,往往抑制良民,希图易结。而教民转得借官吏之势力,肆其欺凌。良民上诉,亦难伸理,积怨成仇,有由然也。地方官非不习知共弊,而苟且偷安,终不能设法以平之。良民郁极思逞,乃起而与教士、教民为难。”(《筹笔偶存:义和团史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57页)

洋教士挟制官长,官长袒教抑民,教民“肆其欺凌”,良民遂“郁极思逞”,袁世凯将义和团兴起的原因交代得清清楚楚,而他明确的“民教积怨”的责任在教会、在官府、在教民,又怎能说与帝国主义毫无关系呢?

观察梨园屯教案与嘉祥县的教案“具体”情况以后,不难了解基层官员所受到的外国教会、外国公使施加的外交压力。这种压力来自于不平等条约和接二连三的侵略战争,来自于西方帝国主义势力在中国的存在,是由中国处于半殖民地屈辱地位所决定的,千千万万的中国农民,从他们的日常生活中感受到了这个压力和屈辱,在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的情况下,“郁极思逞”,是一种绝望中的反抗,而其矛头直接指向与他们日常生活关系最多的教会和教民也就不难理解了。这种无序的自发的大规模反抗当然会严重地冲击社会秩序,引起匪乱,也会造成相当多的无辜教民受害的悲剧,牵累到有些纯粹传教的教会。对于这场悲剧性的反抗及其严重后果,我们既要保持对帝国主义侵略对于中华民族所造成的伤害有清醒的认识,也需要对愚蠢无识的山野村夫绝境之下的反抗给予同情的理解,至于其惨痛的代价和教训,需要更加深入的研究和总结。历史工作者的责任,既不是“美化”,也不是“丑化”,而是言之成理、持之有故地追求历史真相。■

(作者为上海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教授)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阳谋”不是1957年才出现的

○ 李建军

“阳谋”一词为世人所知,是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期间。1957年7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毛泽东撰写的社论《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此文对反“右派”斗争的基本策略作了说明,并称之为“阳谋”：“在一个期间内不登或少登正面意见,对错误意见不作反批评,是错了吗?本报及一切党报,在五月八日至六月七日这个期间,执行了中共中央的指示,正是这样做的。其目的是让魑魅魍魉,牛鬼蛇神‘大鸣大放’,让毒草大长特长,使人民看见,大吃一惊,原来世界上还有这些东西,以便动手歼灭这些丑类。就是说,共产党看出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这一场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让资产阶级及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发动这一场战争,报纸在一个期间内,不登或少登正面意见,对资产阶级反动右派的猖狂进攻不予回击,一切整风的机关学校的党组织,对于这种猖狂进攻在一个时期内也一概不予回击,使群众看得清清楚楚,什么人的批评是善意的,什么人的所谓批评是恶意的,从而聚集力量,等待时机成熟,实行反击。有人说,这是阴谋。我们说,这是阳谋。因为事先告诉了敌人:牛鬼蛇神只有让它们出笼,才好歼灭它们,毒草只有让它们出土,才便于锄掉。”(《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436—437页)将正常的善意的批评行为,当作“恶意”的“猖狂进攻”;将提批评意见的人,当作“丑类”、“魑魅魍魉”、“牛鬼蛇神”、“毒草”甚至“敌人”;将意见各有不同的人的社会对话活动,当作“一场战争”,动用国家权力,利用公共资源,大动干戈地进行围攻和“歼灭”。这种行为,不仅给全社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而且严重地破坏了执政党的形象。

在人们的印象中,似乎“阳谋”只是毛泽东在1957年随口发明的一个概念。事实上,“阳谋”话语由来已久,毛泽东早在延安的时候,就开始用了——在萧军1940年代的日记里就有记录。

1942年1月1日下午,萧军去找毛泽东聊天。毛告诉他:“我向国民党的联络官说了:‘你们看出些什么了吗?共产党并没有阴谋,只有阳

谋,我下了命令了,如果何应钦不反共,我们也不反他,他反我们就反,他停我们就停。’”(《萧军全集》,华夏出版社2008年版,第18卷,第537页)在同年5月10日的日记中,他这样写道:“毛是一个喜欢在不意中给人一个钉子碰的,他喜欢用暗示的方法,谦虚的形式,这也就是他的战法和处事做人的方法:先引敌深入,而后包围之,一般人是易于失败的。”(同上,第623页)萧军这样概括他所观察到的毛泽东的性格:“他是爱趣味的,自得其乐,有些农民顽固性……他有点孩子脾气,有点弄聪明和幽默的脾气,有点沾沾自信的脾气。……他是爱称赞,鼓励,怕泄气的人。”(同上,第643页)这几段话说明,早在上世纪40年代,“阳谋”就进入了毛的政治思维和话语系统,就成了他的一种“斗争方法”,而且,这种方法是与他的性格是有些关系的。

延安时期,王明曾经是毛泽东夺取最高权力的最大障碍。王明曾批评毛泽东利用“整风”搞“阴谋”——夺取最高权力;毛泽东便在反驳王明之时,顺势仿造了“阳谋”这样一个词。1949年3月13日,在与王明的权力斗争中获胜之后,毛泽东在《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总结》中说:“整风运动提高了同志们的嗅觉,缩小了教条主义的市场。有人说,这是阴谋,是要取而代之。其实,这不是阴谋,而是阳谋,也是要取而代之。”(《毛泽东文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64页)这里的“有人说”就是“王明说”。据王明的《中共50年》,毛泽东的原话是这样说的:“用王明的话来讲,整风运动是一种阴谋。我说,这不是阴谋,而是‘阳谋’。我当时公开说过,我想取代王明的地位,并把这写进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将来我还要写历史。怎么能说这都是阴谋呢?我认为,所有这些统统都是阳谋。”(王明:《中共50年》,东方出版社2004年版,第160页)

总之,“阳谋思维”和“阳谋理论”不是在1957年才“横空出世”的,而是经过了较长时期的发展过程。■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蒋经国与台湾政治转型

○ 王铁群

台湾从威权政体转变为宪政民主，固然是合力作用的结果，但蒋经国在生命的最后时光，“亲手启动终结威权时代的政治工程”（马英九：《历久弥新的身影——蒋经国》）。

## 一、政治转型的基本思想

### 1. 向历史交代，对历史负责

1978年5月蒋经国当选“总统”，成为台湾地区集党（此前已任国民党中央主席）、政大权于一身的“政治强人”。蒋经国可以像一切专制者或威权者那样，握紧“枪、笔两杆子”，利用军警宪特镇压一切异见人士，固守“基业”，享尽特权。事实上，蒋经国在上任“总统”的最初几年仍实行威权政治，在继续振兴经济、厚植“国力”的同时，继续白色恐怖，维护国民党一党专政。但是，蒋经国没有陶醉在台湾经济的腾飞和一呼百应的感觉之中。

1986年10月10日，蒋经国在“国庆”大会上，发表了著名的“向历史交代”的讲话，表示要对历史、对十亿同胞、对全体华人有个交代。1987年5月，副“总统”李登辉向应邀访台的美籍学者杨力宇提交了蒋经国“总统处理国家大政决策的基本原则”：“一、一切作为向历史交代，不在乎目前的毁誉，而在于将来历史上的评价。二、因应现实情势所作成之决定，常不受他人之影响左右。三、企图建立制度，求国家之长治久安，不求一时之方便。”（杨力宇：《向历史交代——蒋经国晚年的重大决策》）正是这种向历史交代、对历史负责的精神，使蒋经国力行政治革新，领导了一场不流血的“宁静革命”。对此，马英九感慨道：“我们崇敬他，就因为他能突破家世、出身、教育、历练乃至意识形态的局限，务实肆应变局，进而开创新局，在这个意义上，他的身影，不仅不曾褪色，反而历久弥新。”（马英九：《历久弥新的身影——蒋经国》）

### 2. 尊重宪法，依宪治“国”

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是限制国家权力、保障公民权利的利器，是现代国家和社会的核心价值。台湾施行的《中华民国宪法》，于1946年12月25日国民大会通过，1947年元旦公布，同年12月25日生效。该宪法遵循主权在民的理念，明确了公民权利的保障，规定了五权分立和地方自治的权力制衡制度等。但因国民党当局在台湾长期“戒严”，使宪政受到很大束缚，宪法基本成为掩盖一党专政的遮羞布。

蒋经国晚年多次强调要尊重宪法，依宪治“国”。1979年12月10日，蒋经国在国民党十一届四中全会上强调，实行民主宪政是“国家”政治建设应走的大道，必须继续向前迈进，决不容许后退。1984年3月蒋经国连任“总统”后表示：“当秉承宪法及大会赋予之职责，为‘国’效命，为民服务”。1985年8月16日，蒋经国接受美国《时代》杂志专访时说：“‘中华民国国家元首’依宪法选举产生，从未考虑由蒋家人士继任。”他声明一切按宪法行事，不允许任何违宪行为。据《国民党下台内幕》一书透露，1985年12月25日，蒋经国在主持行宪纪念大会等三个会议联合典礼时，突然离开预先准备好的讲稿说：“现在，有两个问题，经国想做一个明确的说明：第一就是，‘总统’继承者的问题……下一任‘总统’，必然会依据宪法而产生……有人或许要问，经国的家人中有没有人会竞选下一任‘总统’？我的答复是，不能也不会。第二就是，我们有没有可能以实施军政府的方向来统治‘国家’？我的答复是，不能也不会。执政党所走的是民主、自由、平等的康庄大道，绝不会变更宪法，同时也绝不可能有任何违背宪法的统治方式产生。”这是蒋经国首次公开表态，断言力行宪法，排除军人干政，结束蒋家独裁。蒋经国还强调，要保障宪法前提下的公民集会、结社、组党权利。1986年10月7

日他对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行人葛兰姆女士说：“我们向来都理解人民有集会及组织执政团体的权利。不过，他们必须承认宪法，并且认同根据宪法所制定的‘国家’体制……不得从事任何分离运动——我所指的是‘台独’运动，如果他们符合这些要求，我们将容许成立新党。”（《蒋总统经国先生言论著述汇编》第15辑第417页）当时在现场传译的马英九回忆说，当他把蒋经国所说的“开放政党合法登记”等关键词翻译给访客时，他好像触电一样，产生了一种“我们正在改写历史”的强烈感觉。

### 3. 顺应“社会变迁和民心潮流”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民主浪潮席卷全球。在亚洲，韩民主斗士金大中与其他民主人士一道，誓死反抗李承晚、朴正熙、全斗焕独裁政权。1986年2月菲律宾独裁者马科斯政权被推翻，更成为影响世界的重大事件。在台湾，1979年12月10日，以《美丽岛》杂志社成员为核心的党外人士，在高雄市组织数千民众举行纪念“国际人权日”集会游行，民众高呼“打倒特务统治”、“反对国民党专政”等口号，要求民主与自由。军警奉命镇压，酿成双方近200人受伤的“美丽岛事件”（或称高雄事件）。

1986年3月底，蒋经国在国民党十二届三中全会上提出了“政治革新”的主张，强调“要以党的革新带动全面革新”。会议决定调整政策，包括解除戒严、开放党禁报禁、实行地方自治法制化、推动党务革新等。台港舆论界一致认为“国民党以今春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作为契机，也下了求变的决心”。毫无疑问，这些“新政”的实施，必会推动国民党向现代民主政党转型。不解、怀疑、阻力的存在是必然的。蒋经国在一次国民党中央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上明确作答：“时代在变，环境在变，潮流也在变，因应这些变迁，执政党必须以新的观念，新的做法，在民主宪政体制的基础上，推动革新措施，唯有如此，才能与时代潮流相结合，才能与民众永远在一起。”（《蒋总统经国先生言论著述汇编》第15辑第323页）蒋经国努力顺应时势和民意这一点，对其属下影响至深。宋楚瑜回忆说：“跟随经国先生十四年，有幸与闻机要，参与变革，我所学到与体认到最深刻的事情就是：‘为政者要从民众的角度看问题。’我们不要

光从政府或政党的角度看问题，政府不一定全是对的，民众的声音常有它的道理。我们只要以民众的角度来理解问题，七八成的事情都能顺利推动，并得到民众肯定。”（宋楚瑜：《蒋经国先生的改革之路》）

### 4. 以“国家”和民族利益为重

晚年蒋经国的眼界已超越了个人、家族、党团利益，用其手中之权努力推动社会民主化。1986年9月28日，民主进步党（简称“民进党”）在台北正式成立，因当时“党禁”未开，民进党从程序上属于非法。一些国民党要员要求对民进党施以镇压，情治部门也向蒋经国提交了抓捕名单，但蒋经国没有批准“抓”、“杀”，他忠告这些人：“使用权力容易，难就难在晓得什么时候不去用它。”他强调：“应采取温和的态度，以人民、‘国家’安定为念处理事情。”他指出：“党追求民主的基本方针、原则不能因客观情形的变化而改变，必须维持下去”。（李登辉1986年9月30日日记，见台湾《中央日报》1993年12月2日）蒋经国默认民进党成立，这是台湾政治转型的重大突破点，对此，一些人是难以理解的。1986年10月，蒋经国在国民党中常会上再次强调：“个人的生死毁誉并不足惜，重要的是‘国家’、民族的命脉。”“凡执政党同志，应以中国国民党一向大公无私，为‘国’为民的诚意和开明的豁达，积极求进的作为，与所有爱‘国家’、爱民族的人共同努力”，以“使民主宪政更充实、更完美”。

### 5. “世上没有永远的执政党”

蒋经国推行的民主改革，必然触及各方既得利益者的特权，招致种种反对和阻力。在蒋经国签署解除“戒严令”前后，国民党内许多人向蒋经国提出质疑，担心开放党禁报禁之后，国民党会否丢掉权杖？会否就此亡党？会否“天下”大乱？……“国策顾问”沈昌焕提醒蒋经国：“这样做，可能会使我们的党将来失去政权！”蒋经国淡定地回答：“世上没有永远的执政党。”蒋经国还说过：“世上没有万年的执政党，即使被人民选下台，将来政绩好了，仍然可以再被选上。”在2000年大选时，国民党被多数台湾民众抛弃，成为在野党。国民党下台后，经过痛定思痛，割痂去疽，在2008年被台湾民众重新举上执政之位，验证了蒋经国的预言。



## 二、蒋经国关于政治转型的主要措施

蒋经国不仅有上述政治转型的基本思想,而且采取了一系列政治转型的措施,推动了台湾社会的政治转型。

### 1. 调整决策机构

为了推动政治转型,蒋经国根据对“政治革新”的态度调整领导成员,提升开明派力量。国民党十二届三中全会后中常委撤换了4人:撤下的是孙运璿、马纪壮、阎振兴和赵自齐,换上的是李焕、吴伯雄、施启扬和陈履安。这一措施,减少了中常会内部对“政治革新”的阻力,为政治转型创造了决策层条件。

### 2. 组织“革新小组”

要实现政治转型,必不可少的工作之一是设立专职机构,加强民主研究,指导民主实践。蒋经国从中常委中选出严家淦、谢东闵、李登辉、谷正纲、黄少谷、俞国华、倪文亚、袁守谦、沈昌焕、李焕、邱创焕、吴伯雄12人,组成“革新小组”,专门研究“政治革新”。蒋经国要求他们:“先选择最重要的来做,而且要快做,不要拖。”

### 3. 解除“戒严令”

1949年5月台湾当局和台湾警备司令部颁布“台湾地区紧急戒严令”,规定“严禁聚众集会罢工罢课及游行请愿等行动”;“严禁以文字标语或其他方法散布谣言”等。

蒋经国指示“革新小组”：“戒严问题应列为第一优先”，“应朝解除戒严及准许新党成立的政策方向前进”。1986年10月，国民党中常会根据蒋经国提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解除戒严”决议。1987年7月15日，蒋经国公布施行“国家安全法”，同时正式解除在台湾实施了38年的戒严。蒋经国指出：“‘解严’将使台湾迈向一个更民主、更自由、更进步的时代。”解除“戒严”，是保障台湾人民的权益、实现台湾民主化的关键措施。

### 4. 开放“党禁”

即恢复民众结社自由权力,准许成立包括政党在内的政治团体。早在1979年“美丽岛事件”发生前后,蒋经国就曾有与党外反对者沟通的安排,据宋楚瑜回忆:“当党外运动崛起,经国先生

知道民主化已不可避免,我开始介入与党外和各种反对势力沟通。”(宋楚瑜:《蒋经国先生的改革之路》)1983年,蒋经国在接受联邦德国记者采访时,公开承认党外反对运动对社会进步有助益。1986年9月初,蒋经国对美国记者表示国民党已在研究开放党禁问题。1986年10月,国民党中常会在通过“解除戒严”决议的同时,通过开放“党禁”决议。

正式解除“戒严”、“党禁”后不久,台湾就有60多个政治团体申请注册成立政党(其中20个获得通过)。截止到1991年底,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多达137个,未登记的党派和政治团体也为数不少。

### 5. 开放“报禁”

言论和出版自由是最基本的人权,《中华民国宪法》第11条规定,“人民有言论、讲学、著作及出版之自由”。但在“戒严”期间,这些自由在台湾地区并没有完整履行。

蒋经国主政后对媒体界较为宽容,《八十年代》《美丽岛》等党外政论性刊物都被允许出版。1988年元旦亦即蒋经国过世前13天,在蒋经国的指示下,正式解除“报禁”。从此,自由媒体不再被视为起哄闹事、“动摇国本”的“乱源”,台湾进入全新的资讯流通时代。

到2007年9月,台湾拥有报纸2273家,广播电台178家,通讯社1260家。到2010年7月,杂志达7088家。1990年台湾允许私人开办有线和卫星电视企业,至2005年台湾已有63个有线电视系统。

### 6. “革新党务”

为适应解除“戒严”、开放“党禁”、开放“报禁”后的新形势,必须改进国民党的工作,把国民党转型为现代政党。蒋经国强调“党务革新”是“政治革新”的关键,而“党务革新”的重点,“最要紧的是放弃自私自利的观念,纠正心理上的错误”(《蒋总统经国先生言论著述汇编》第15辑第336页)。在蒋经国努力“提高党的竞争能力”的要求下,国民党从思想、观念、组织、训练等各方面进行了重新规划和改进。国民党经“置之死地而后生”,今天已脱胎换骨,成为新型政党。

1988年1月蒋经国逝世后,由他开创的政治转型事业继续深入。1991年4月,台湾制订了

# 重评共产国际对中国的功过

○ 吴兴唐

以往,我国在评论共产国际(1919-1943年)的功过时,普遍沿用毛泽东的论断:“那时第三国际做了许多错事。第三国际前后两段还好,中间有一段不好:列宁在世的时候好,后来季米特洛夫负责的时候也较好。”这个论断不够具体,也未能分析共产国际存在的34年中是功大于过还是过大于功。我国学者根据毛泽东的“三段论”,把共产国际分为“三个时期”:即列宁时期成绩显著;列宁逝世后由季诺维也夫和布哈林等领导的10年失误较多;从1935年共产国际七大到解散,在季米特洛夫领导下纠正错误,较有成就。

以往,在指出共产国际错误时,往往注重于共产国际派驻中国的代表的个人秉性和作为,如马林的粗鲁,米夫的独断专行和一心扶植王明,李德在红军中的“太上皇”作风和瞎指挥。个人作用固然重要,但根本问题在于共产国际的体制问题,指导思想和组织路线的错误。

以往,在论述共产国际功过时,将功劳归于列宁,而没有指出列宁在创建共产国际时对世界革命形势判断和指导的错误。

本文试图根据部分史实,重评共产国际的错误,说明:第一,共产国际的“世界革命”的指导思想是错误的,共产国际将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作为它的“支部”,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路线也是错误的。第二,共产国际对中共建党以及初期革命运动的支持和帮助是有功劳的,但由于共产

国际的错误指导,也给中共和中国革命带来严重的损失,应该说过错大于功劳,三分功劳七分错误。第三,列宁的错误是不能回避的。列宁从共产国际1919年“一大”到1922年“四大”都是亲自参加了的。前三次大会列宁主持了会议的整个过程。《共产国际宣言》《共产国际行动纲领》都是列宁领导主持和起草确定的,《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则是列宁起草的。现在翻阅这些文件,可以看到列宁当时的“左倾”思想。

## 一、指导思想的错误

在十月革命胜利之后不到一年半的时间,列宁创建共产国际的目的,是在各国特别是在欧美国家建立和发展共产党组织,从而在欧洲推动世界革命。因而,共产国际创建时期的思想路线错误同列宁当时对革命形势的认识有关。

这从深受列宁思想影响的《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邀请书》(1919年1月24日)、《共产国际宣言》(1919年3月6日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共产国际行动纲领》(1919年3月4日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中可以看出。其中《宣言》和《行动纲领》是列宁亲自起草的。

《邀请书》、《行动纲领》和《宣言》中说:“今天这个时代是整个资本主义体系瓦解和崩溃的时代”;“一个新的时代出现了,资本主义解体

“宪法增修条文”,废止了“动员戡乱时期临时条款”。1992年5月,废止了“阴谋内乱罪”和“言论内乱罪”。1994年12月,省长及台北、高雄市长直选。1996年3月,首次“总统”直选。

今天的台湾,民主竞选、分权制衡、舆论监督、结社自由、地方自治,被称为是“亚洲和世界民主的灯塔”(美国总统布什2008年3月22日致马英九贺函)。

马英九在蒋经国逝世15周年时发表的追思文章《历久弥新的身影——蒋经国》中说:“15年来,在任何一个‘谁对台湾贡献最大?’的民调中,经国先生始终高居第一。”■

(作者为河北大学马列教研部教授)

(责任编辑 洪振快)

的时代,资本主义内部崩溃的时代,无产阶级共产主义革命的时代”;帝国主义体系正面临崩溃,殖民地的骚动,某些国家内胜利的无产阶级革命,帝国主义军队的瓦解,统治阶级已完全无力支配人民的命运,这就是目前世界形势的景象。

《宣言》等共产国际文件号召各国共产党立即进行无产阶级革命。这些文件指出:“无产阶级当前的任务是立即夺取政权”,“这一政权机构必须体现工人阶级专政”,“它的具体范例就是苏维埃或类似政体”;各国共产党要运用苏维埃政权“来反对自己的阶级敌人”,“在欧美各国,阶级斗争几乎都已进入国内战争阶段”。共产国际的这些文件还指出,无产阶级最后决战时刻已经到来,“最后决战的时代的到来,比社会主义革命的倡导者所期待的时刻迟了一些,但是它终于到来了”。

《宣言》等共产国际文件,要求共产国际成员促进并加速共产主义革命在全世界的胜利。这些文件要求各国共产党“利用政权作为对社会经济进行改造的杠杆”,“剥夺资产阶级和生产公有化”,“推翻资产阶级的世界秩序,并代之以社会主义制度的大厦”,“促进并加速共产主义革命在全世界的胜利”,“全世界无产阶级的最后胜利,将意味着人类解放历史的肇始”。

列宁主持了1919年3月4日-6日在莫斯科召开的共产国际成立大会,并在大会上作了报告。在3月1日的预备会议上,德国共产党反对马上成立共产国际,决定将这次会议作为国际共产主义者代表会议。但在三天之后,奥地利、匈牙利和瑞典等党发表联合声明要求立即创立共产国际。于是,大会从3月4日起成为共产国际成立大会。

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资本主义正在上升发展的形势分析,认为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只有在一切先进国家或者至少大部分文明国家的无产阶级共同发动时,才有可能。马克思认为无产阶级革命在一个国家内胜利是不可能的。列宁在1915年和1916年写成的《论欧洲联邦口号》和《无产阶级革命的军事纲领》这两篇文章中,依据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规律,提出了社会主义可能首先在少数或者甚至在单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内获胜的理论。列宁在1916年

写成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中,指出帝国主义是垄断的、腐朽的、垂死的资本主义,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列宁依据上述理论,领导了十月革命并取得了胜利。

但是,在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又回到了经典的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革命的概念之中。列宁的要“从一国革命转变成世界革命”的论点,是创建共产国际的目的。列宁当时寄希望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的革命,希望欧洲国家的无产阶级革命胜利来巩固俄国的苏维埃政权。列宁显然低估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和政治发展的潜力,也高估了资本主义国家无产阶级的力量。

列宁从欧洲几个国家在十月革命后发动社会主义革命失败的总结中,很快意识到对革命形势判断的错误。列宁于1920年4月-5月写成《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着重批判了欧洲共产党内的“左倾”思想。1921年6月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提出,在当前国际力量对比暂时处于均势的条件下,共产国际应当采取从直接进攻转为包围的策略,各国共产党应加强组织工作和宣传工作,争取群众,积蓄革命力量,准备迎接新的战斗。列宁在大会演说中,批评了“左派”共产党人提出的“进攻理论”。列宁及时纠“左”,批评了别人,而未作自我批评。俄共中央也未作出应有的交代。因此这次纠“左”是不彻底的。在列宁逝世后,斯大林反而发展了列宁的“世界革命”的“左”的思想。斯大林提出“十月革命是世界革命的开端和前提”,苏联是世界革命的中心。这个思想一直贯穿于斯大林时期的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之中。

## 二、组织路线的错误

共产国际组织路线的错误是显而易见和后遗症无穷的。主要表现在,作为受俄共中央控制的国际组织把各国共产党规定作为它的“支部”,并实行“集中制”。

共产国际在确定了指导思想之后就要确定组织原则。共产国际“一大”讨论了《共产国际章程》,在共产国际“二大”修改后通过。共产国际“二大”于1920年7月和8月先后在彼得格勒和莫斯科召开。列宁直接指导了大会的全部进



程。大会通过了列宁起草的《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

由列宁起草和列宁主持大会通过的共产国际文件规定,参加国际的各国共产党都是它的一个支部,并且实行“民主集中制”,各国共产党都要服从共产国际(实际由联共[布]控制)的领导。这种“民主集中制”的具体规定是:(一)共产国际执委会可以对各国革命的重大战略决策作出决议和发布指示,并监督执行。(二)各国共产党的纲领要由共产国际执委会批准。(三)各国共产党必须无条件地贯彻执行共产国际及其执委会的决议。(四)各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除对本党代表大会负责外,也要对共产国际执委会负责,共产国际执委会有权撤销和修改各国党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的决议,并作出该党必须遵守的决议。(五)共产国际派出驻各国共产党的代表或代表团,有权参加各国共产党领导班子的重要会议,并发出指令。(六)共产国际及其执委会可以指定或批准各国共产党的总书记和主要领导人的人选。(七)每个国家只能由一个党参加共产国际并成为其支部。共产国际及其所属支部要对社会主义“中派”进行斗争,这是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取得胜利的必要条件。(八)各国共产党的政治活动和斗争要服从“国际革命”的利益,也即服从苏俄的外交政策。

这种高度集中的制度造成的后果是,严重干涉各国共产党的内部事务,损害各国共产党的独立性和自主性,从而也给各国革命运动带来损伤。这也为共产国际解散后苏共的“家长制”、“老子党”作风种下了祸根。

共产国际又称第三国际,因为此前有马克思和恩格斯创建的第一国际和第二国际。从组织原则上来说,第一国际和第二国际都采取民主制而没有采用集中制。马恩特别是恩格斯反对将一个党成为国际中心和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其他党。第一国际,即国际工人协会规定,“协会是各国工人团体进行联络和合作的中心。其组织原则是民主制。”第二国际的常设执行机关“社会党国际局”确定的组织原则是“保持各国社会主义组织和工会之间的联系”,是“联络的机构,而不是领导机构”。共产国际的集中制原则背离了马恩领导的第一和第二国际的组织原则。

### 三、共产国际对中国革命过大于功

对于中国革命来说,共产国际做了一些好事,也出了一些好主意。但从大革命失败、王明“左”倾路线和井冈山斗争中第五次反“围剿”失败红军被迫长征,根子都在共产国际的错误指导和粗暴决断。因此,从总体上来说,共产国际对中国革命的过错大于功劳。

中共同共产国际的关系,从1920年中共筹备建党算,到1943年共产国际解散共23年,可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为1920年到1922年中共“二大”。第二阶段从中共“二大”到1927年大革命失败。第三阶段从井冈山斗争到红军长征。第四阶段从红军到达延安到共产国际解散。

在中共同共产国际的23年历史中,共产国际对中共建党和早期革命运动是有贡献的。但从全部23年的历史看,共产国际对中国革命也有负面影响,使中国革命遭受严重的损失和牺牲,甚至是血的教训。在这23年历史中,共产国际同中共,充满着“服从中心”和“独立自主”的斗争,充满着“马克思主义教条化”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斗争。

为“独立自主”而斗争,贯穿于整个中共党史之中。其重要原因在于:中国革命的特殊性,中国是半殖民地和半封建国家,不同于欧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因此中国革命必然要走自己的道路;同时,中国没有社会民主主义传统,中共的建立不像欧美国家是从各国社会民主党分裂出来的,而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和“五四”新文化运动相结合而产生的。

1. 在中共同共产国际关系的第一阶段,中共早期领导人顶住压力,维护“中国的事由中国人自己来办的原则”。

在中共筹建过程中,马林作为共产国际代表要求正在筹建工作中的李汉俊和李达“报告工作”,被两人拒绝。李达和李汉俊向马林提出,共产国际只能站在协助地位,而绝不应自居于领导地位。李汉俊进一步说:“中国共产党还没有正式成立,是否加入共产国际还没有决定,即使中共成立之后而加入共产国际,它将来与共产国际所派代表之间的关系如何,也还待研究”。马林

在中共“一大”讲话中提出要中共加入共产国际并成为其支部。“一大”部分代表同意李汉俊和李达的观点,不接受把中共作为共产国际一个支部的立场,认为共产国际只能站在协助的立场,而绝不应自居于领导地位。“一大”通过的党纲确定中共同共产国际的关系是,中共“联合第三国际”。在“一大”通过的第二个文件,即《中国共产党第一个决议》,其中第六条为“党与第三国际的联系”,内称:党中央委员会每月向第三国际报告工作。

中共“一大”之后,在马林同陈独秀谈中共与共产国际关系时,陈独秀说:“在我看来,我们党尚在幼年,一切工作也都未正式展开,我认为没有必要戴上共产国际这个大帽子。因为我们中国的革命运动有中国的情况,而这些怕是共产国际和外人难以了解的,如不了解,如何谈领导和指挥呢?”陈独秀还表示,“在现在的情况下,我们还是保持中俄两党的兄弟关系”。陈独秀同时对张国焘说,“中国革命的一切,都是要我们自己负责的”,“中国的革命我们要自己来干,这才是我们所要坚持的立场”。

## 2. 共产国际应对中国大革命失败负主要责任。

在共产国际强大压力下和经费需要帮助的客观情况下,中共“二大”(1922年7月16-23日)确认中共是共产国际的一个支部。“二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加入第三国际决议案》称:“中共完全承认第三国际所决议的加入条件第21条,中国共产党为国际共产党之中国支部。”这是中共幼年时期力量薄弱的情况下不得不作出的选择,对当时的中国革命有过积极作用,但由于共产国际的错误领导而使中国革命遭受巨大损失,付出了血的代价。同时,也应看到,当时的中共主要领导人并不完全“听命”于共产国际,而不断探索中国革命的自身道路。

共产国际推动和促进中国工人运动和国共合作。中共“二大”确定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首次明确提出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在共产国际的指导下,中共领导建立了中国劳动组织书记部,集中力量从事工人运动,掀起了中国工人运动第一个高潮。但在反动势力十分强大的情况下,工运转入低潮,必须争取一切可能的同盟军。因此决定采取积极步骤联合

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国民党。在此期间,共产国际执委会接受了马林的建议,提出中共要在“坚实可靠、严肃认真地设法把革命运动和共产主义结合起来”,并委派马林代表共产国际商量“同南方革命运动领导人合作”。马林去南方同国共两党领导人商讨两党合作事宜。马林在桂林见了迫切希望得到苏俄经济和军事援助的孙中山。马林南方之行后向中共提出,建议中共党员加入国民党,实行国共两党的“党内合作”。共产国际根据马林的汇报,于1922年7月以共产国际远东部的名义,向中共中央发出一条命令,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接笈后,应据共产国际主席7月18日的决定,立即将驻地迁往广州,并与菲力普(注:即马林)同志密切配合进行党的工作。马林拿到这个指示后建议中共领导召开会议,讨论国共两党合作问题。

在国共合作问题上,共产国际同中共存在严重分歧。在马林向中共建议实行国共两党的“党内合作”时,陈独秀即表示不认同。在1922年8月,中共中央“西湖会议”时,会上对中共加入国民党发生分歧。张国焘和蔡和森反对国共“党内合作”。陈独秀说,一旦共产党员加入国民党之后,肯定会引起许多复杂而不易解决的问题,其结果反倒会大大地有害于中国革命势力的团结。他还说,如果这确是共产国际的不可改变的決定,我们似应服从,但也必须有条件地执行。这些条件就是取消孙中山打手模和服从个人的入党手续,并根据民主原则改组国民党。李大钊赞同陈独秀的看法。会议按照陈独秀的“有条件加入”的意见通过决议。

在国共合作过程中,共产国际一再逼迫中共向国民党特别是右派妥协让步。共产国际于1923年1月23日作出了《关于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关系的决议》。决议指出,在国共合作中,中共绝不能同国民党合并和卷起自己的旗帜。但这个决议存在明显的缺陷。没有提出统一战线及其领导权问题。同时决议要求国共合作为苏俄外交政策服务。这个缺陷的存在源于共产国际过高估计国民党的力量和作用,而轻视中国共产党,实际是要求中共将“民族解放运动”的领导权拱手让给国民党。中共“三大”(1923年6月)决定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实现国共

合作。明确规定,党必须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保持自己的独立性。“三大”决议显然有违于共产国际的决定意图。国共合作促进了工农运动的恢复与发展。但同时也触动了国民党新老右派的反共神经,蠢蠢欲动。中共部分领导人包括陈独秀已经认识到国民党右派可能变本加厉的反共活动的倾向。陈独秀提出,中共不能坐视不理,而应采取积极措施,继续调整我们的政策。但是共产国际一再指示中共中央,认为共产党如果同国民党新右派进行斗争,必须导致国共关系的破裂,因而主张妥协退让。在共产国际强大压力下,又考虑到中共当时需要共产国际的经费帮助,陈独秀的立场发生了动摇,迎合了共产国际的妥协退让政策。

由于中共中央和共产国际的妥协退让,国民党被右派占据了统治地位。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发出了排挤和迫害共产党员的信号。对此,毛泽东、周恩来、陈延年等主张揭露蒋的反革命阴谋,联合国民党左派回击蒋介石。

但共产国际、联共(布)中央对蒋抱有幻想。认为蒋仍将继续革命,应处处与之让步。共产国际指示中共中央:“必须把共产党保留在国民党的路线。”苏俄顾问鲍罗廷接受了同蒋介石达成“和解”的协议,准备满足蒋提出的任何条件,包括进一步牺牲中共。同时,鲍罗廷劝说中共同蒋妥协。

在对待中国革命问题上,当时主要是集中在“中共是否退出国民党”。陈独秀多次提出中共应退出国民党而独立。但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会议上,作出了《关于中国革命形势问题的决议》,批评中共退出国民党的主张,认为中国革命的全过程都“要求共产党人留在国民党内”。接着,联共(布)中央派米夫以及共产国际执委会派罗易来华,要中共接受共产国际的“批评”,贯彻其决议。

在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之后,斯大林转而对汪精卫的武汉政府抱有幻想。从1927年5月上旬开始,在斯大林授意下,《真理报》和《布尔什维克》发表一批文章,称共产国际和联共(布)中央对中国革命的指导方针、路线和策略是“绝对和唯一正确的”。5月13日,斯大林到莫斯科中山大学发表演讲,认为蒋介石政变不是革命低

落的表现,而是表明革命进入其发展最高时期,提出中共目前的任务是支持反帝中心的武汉政府。中共“五大”于1927年4月底5月初在革命紧要关头举行。大会未能对革命形势作出准确的分析,仍然实施共产国际和斯大林的对汪精卫国民党的迁就政策。“五大”产生的以陈独秀为总书记的中央领导机构未能解决全党极为需要的坚强有力的领导问题。共产国际于5月底向中共发出紧急指示,即《五月指示》,提出了“土地革命和建立军队”的问题。但要实现这个要求为时已晚。中共中央政治局在答复共产国际时说,这个训令“不能即时都能实现”,是共产国际“一时没有办法的办法”。“五大”之后,汪精卫武汉政府不断制造反共事件。但鲍罗廷仍企图拉拢汪精卫。为了拉拢汪精卫,罗易背着中共中央和共产国际,擅自将《五月指示》交给汪精卫过目。《五月指示》中关于“土地革命和建立军队”的内容,恰恰为汪精卫反共增加了口实。刚从上海到武汉的周恩来从国民党内部得知罗易泄露《五月指示》后,立即报告中共中央和鲍罗廷。鲍报告了共产国际,共产国际将罗易召回。

中共党内对陈独秀右倾错误越来越不满。1927年7月12日,中共中央根据共产国际执委会的指示进行改组。由张国焘、李维汉、周恩来、李立三和张太雷五人组成中央临时政治局常务委员会。7月13日,中共中央发表《对时局宣言》,强烈谴责武汉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已在公开地准备政变。7月15日,汪精卫宣布正式同共产党决裂。第一次国共合作终于全面破裂,持续三年多的轰轰烈烈的大革命最终失败了。许多共产党干部和共产党人牺牲在反革命政变的血泊中。

大革命失败从客观上说,是由于面临“敌强我弱”的形势,我们党处在幼年时期缺乏政治斗争经验。但从实事求是科学分析来说,共产国际的错误指导是大革命失败的主要原因。大革命失败后,共产国际文过饰非,以“不能影响共产国际对世界革命的威信”为借口,把责任推给中共和陈独秀。长期以来,我们为了这个照顾“大局”,把大革命失败的主要原因自己承担了起来,认为失败的主因是陈独秀的右倾路线,但这条路线的根子在共产国际。



当然,由于种种复杂因素,大革命失败有其历史的必然性,但如果没有共产国际的错误指导思想、错误的形势分析和错误地强迫中共中央接受的指令,大革命不会失败得如此惨烈,致使许多中国革命早期领导人和优秀分子惨死在敌人屠刀之下。现在所以要对共产国际在中国大革命失败中的错误作出重新评价,在于我们可以从这一历史教训中认识“独立自主”如此之珍贵。

### 3. 王明路线就是共产国际路线。

大革命失败后,中共中央临时政治局常委会决定南昌起义和秋收暴动。中共中央“八七会议”后,毛泽东率部到达江西宁冈,开始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7年12月11日,张太雷和叶挺、叶剑英发动了广州起义。起义部队经过十多个小时激战,占领了广州市区的绝大部分,宣布成立广州市苏维埃政府。敌军张发奎部得知后,急忙调主力回广州。由于敌我力量悬殊,叶挺主张起义军不能坚守城市,立即撤出广州。但共产国际代表诺依曼严厉批评叶挺。诺依曼主张起义必须以城市为中心,进攻进攻再进攻,退却是“动摇”。结果起义军失去退却时机,三天之后终因寡不敌众而失败。张太雷和许多革命战士英勇牺牲。而诺依曼却把广州起义失败的全部责任推在叶挺身上。这使叶挺长期蒙受沉重的冤屈,直到抗日战争时期应周恩来之邀出任新四军军长。

1930年6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李立三在全国中心城市起义的冒险计划,使“左”倾冒险主义占据统治地位。但在三个月后,“立三路线”在中共中央六届三中全会上得到周恩来和瞿秋白的纠正。“立三路线”本来是在共产国际“左”倾路线影响下的产物。但因李立三不听共产国际指挥,因而1930年10月,共产国际给中共中央“来信”,指出李立三的路线是反共产国际的政治路线。不仅如此,共产国际趁机打击不积极执行国际路线的中共领导人,让完全忠实于国际路线的人掌控中共领导权。王明是共产国际最合适的人选。

政治嗅觉灵敏的王明,马上感觉到了这一点,并付之行动。在共产国际东方部副部长米夫的一手扶植下逐步取得中共中央领导权。王明和博古通过不正常途径比中共中央先获知共产

国际“来信”内容,立即打起“反对调和主义”的旗号,猛烈攻击六届三中全会后的党中央。所谓“调和主义”是指六届三中全会纠正“左”倾错误使全党工作开始转到正常的轨道上来。王明还散发他写的“左”倾路线纲领性文章《两条路线》。但由于当时王明在党内地位尚低,连中央委员都不是,因此共产国际派米夫来华亲自坐镇,操纵召开中共中央六届四中全会,批评三中全会的“调和主义”,强调目前主要危险是“右”倾,瞿秋白和周恩来等中央领导受到严厉指责。王明在米夫竭力支持下“直升”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之后又成为中央政治局常委。李立三被共产国际来电命令立即前往苏联反省。虽然当时党的总书记仍是莫斯科指定的工人领袖向忠发,但四中全会之后受到米夫和王明的排挤,王明掌握了中共中央领导实权。向忠发被捕后,王明成为代理总书记。1931年4月和6月,顾顺章和向忠发相继被捕叛变,党中央机关所在地上海充满腥风血雨的白色恐怖,王明向共产国际远东局提出去苏联避难。得到共产国际批准后,王明去莫斯科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团长,并在此后当选为共产国际执委会委员、主席团委员、书记处书记。王明此时位高权重,遥控指挥和控制中共中央,继续推行他的“左”倾路线。根据共产国际远东局的提议,1931年9月下半月成立临时中央政治局,由博古负总的责任。博古则完全听命于王明。

“王明路线”在中共党内统治4年之久。其后果是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组织遭到前所未有的严重破坏;在红军和根据地中,肃反斗争严重扩大化,使大批领导干部和战士遭到杀害,给红军和根据地造成严重损失。“左”倾错误进一步发展的后果是导致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红军被迫长征。这个教训是惨痛的,这笔账也要算在共产国际头上。

### 4. 李德要对第五次反“围剿”失败负主要责任。

李德,德国人,原名奥托·布劳恩,曾在德共中央从事情报工作。后到苏联进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李德于1932年来到上海,结识了博古。当时中共中央的主要工作已转向军事斗争,但博古对军事一窍不通,因而对李德的夸夸其谈十分佩服。1933年初博古进入江西中央苏区,

仍是中共中央第一把手。半年后李德进入苏区，被博古冠以“我党中央军事顾问”，直接参加中央军委工作。由于博古不懂军事，又不信任中共其他领导人，给予李德以领导军事工作的指挥权。李德凭着在苏联学到的军事课本上条条框框，而且作风粗暴，在军事指挥上排斥一切不同意见，俨然成了中央苏区和红军的“太上皇”，从而导致中央红军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

#### 四、几点启示与思考

1. 全面认识列宁主义。对列宁主义也要一分为二。列宁发展了马克思主义，领导俄国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对内对外都实行了“左”的政策。对内实行“战时共产主义”，这虽然是俄国1918年到1920年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时期客观原因造成的，但还是受到“左”的影响。1921年春起，改行“新经济政策”，但“左”的根子并未消除。在对外政策上则以推进“世界革命”为目的。正如马克思并不赞成以“马克思主义”自称一样，列宁自己也并未提出“列宁主义”。“列宁主义”是斯大林首先提出的，带有斯大林的烙印。二战后，奉行共产主义的欧洲各国共产党，在党纲中去掉了“列宁主义”，只保留“马克思主义”。

2. 在整个国际共运历史中，“左”是主要倾向。从马克思到列宁，再到毛泽东，都存在着“革命理想主义”，急于发动革命和急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无产阶级在一切先进国家共同发动和胜利”的理论是脱离实际的。列宁以共产国际来推动“世界革命”也是不现实的。毛泽东的国际共运十年论战中的观点则是“左”的集中表现。古往今来，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家都有性急的毛病，从而使“左”成为主要倾向。

3. 要研究“两个主义”，但也要超越“两个主义”。“两个主义”指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近代和现代的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都发生了巨大变化。资本主义中有社会主义因素，社会主义中有资本主义因素。在保持基本价值观和政治制度前提下，互相借鉴与学习，才能推进人类社会文明向更高阶段发展。

4. “独立自主”是中共政党外交的生命。中共

从建党起，就有“独立自主”的传统，但也经历曲折的过程。没有“独立自主”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就没有中国革命的胜利，也不能在苏联解体的冲击中站稳脚跟。共产国际自居为国际共运中心，把各国共产党作为它的支部，并实行民主集中制，开了一个坏头。苏共继承了共产国际衣钵，也是失败的。各国革命是各国人民和各国共产党自己的事。新中国成立后，中共也曾一度犯有对别国政党指手画脚的错误，把自己的认识和经验强加给别的党。这个教训我们也要深刻记取。

5. 列宁和斯大林强调俄国革命的“国际意义”，要各国共产党都走十月革命的道路。斯大林更把“苏联模式”推广到所有社会主义国家，事实说明也是失败的。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一定成就，但不能把“中国模式”推广到世界，要求别国照搬，应当尊重各国人民和各国政党探索本国的发展道路。■

（作者为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研究室前主任、当代世界研究中心研究员）

（责任编辑 洪振快）

社科人文 文学小说 党建管理 经济管理 书画摄影

## 正规出书 约稿通知

**书稿内容：**(一)社科人文类书稿：回忆录、自传或人物传记、年鉴、社科著作等；(二)管理和学术类书稿：党建管理、行政管理、经济、金融或企业管理等研究专著；(三)文学类书稿：散文、诗歌、杂文、时评、游记、通讯等；(四)小说类书稿：历史、当代、言情、武侠、反腐等长篇、中短篇小说；(五)美术类：画册、书法作品集、摄影作品等。

**书稿要求：**书稿(作品)内容健康，艺术性强，底蕴丰厚，文笔流畅。字数为6-8万字以上，个人专著、多人合集均可，公开发表或未公开发表均可。

**出版发行办法：**以丛书形式或独立书号形式出版，以畅销书或合作出版方式运作；达到畅销书要求的，签订标准出版合同，按版税或买断方式支付稿酬；根据作品和作者意愿，面向国内或海外公开发售。其中国内公开发行的，由专业权威出版社出版，国家标准书号，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备案查询。

全国免费投稿热线：400-680-8368

投稿地址：北京朝阳区八里庄东里3号654信箱

综合编辑部收；邮编：100025

电话：010-57733088、57733087、57733086；

传真：010-89506878；在线投稿：bookbj@126.com

联系人：顾娜、高晶、文馨（编辑）

新书欣赏、订购，请登录：<http://www.bookhk.net>

北京东方朝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延安文艺：从繁荣到沉寂

○ 王克明

翻阅延安文艺史料,可以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从延安整风和毛泽东发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后,到1947年3月中共中央机关撤离延安,所有在延安发表的文艺类文章、作品,包括文艺理论、小说、诗歌、散文(含报告文学)、戏剧、音乐、美术和有关译著,都刊登在《解放日报》这一张报纸上,未见有其他报纸和刊物登载。从史料看,那几年间,全延安实际上没有出版其他报纸和文化刊物,只有一份被毛泽东称为“党报”的《解放日报》,一统天下。

## 一、延安整风和《讲话》之前文艺刊物的繁荣景象

在整风和《讲话》之前,延安的文艺报刊是比较繁荣的。1940年4月15日《中国文化》刊登的《记边区文协代表大会》一文,记载了当时情况:“物质条件虽然无比的困难,只要有人作,什么都会彻底克服的。《中国文化》已经出版了。《通俗读物》准备编辑了。《边区群众报》就要诞生了。《文艺突击》准备复刊了。这里,看不见所谓封闭书店、报馆和查禁书籍,这里看到的,是一切出版物和出版事业的蓬蓬勃勃的建立发展和壮大。一九三九年,改编了《新中华报》,出现了《军政杂志》、《前线画报》、《中国青年》、《中国妇女》、《延安世界语者》,继续出了几期《文艺突击》。”对于这种相对的出版自由,何其芳曾在1941年1月1日《对于〈月报〉的一点意见》一文中,自豪地说:“大后方的都市可以用洋楼、汽车、百货商店、电影院向延安骄傲,但说到铅印刊物,延安却可以说:‘咱们来比比吧!’”

文艺期刊的出版繁荣,依靠的是文化环境的宽松。1940年初《陕甘宁边区文化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宣言》的内容反映了这样的环境:“要求

得文化运动的广大的进步和发展,必须以政治上的民主自由为基本条件。它本身必须获得在各方面各部门自由发展的机会……反对政治上、文化上的一切倒退现象,反对新的复古运动,反对对于进步思想、言论、出版方面的压迫和限制,要求实现《抗战建国纲领》及第二次国民参政会决议中关于言论、思想、出版的自由及废除关于书报、杂志检查、禁止的法令。”

在这样的环境下,整风和《讲话》之前,延安曾经出版很多刊物,文化艺术界陆续创办过至少21种文艺期刊。它们是:《文艺突击》、《山脉文学》、《戏剧工作》、《文艺战线》、《大众文艺》、《中国文艺》、《歌曲月刊》、《歌曲旬刊》、《歌曲半月刊》、《中国文化》、《大众习作》、《新诗歌》(延安版)、《新诗歌》(绥德版)、《前线画报》、《文艺月报》、《草叶》、《谷雨》、《诗刊》、《部队文艺》、《民族音乐》、《民间音乐研究》。

1940年到1941年初,延安停办了《文艺战线》、《大众文艺》、《中国文艺》几种文艺期刊。那时候毛泽东提出了办党报思想,强调“集体的行动,整齐的步调”,指出“利用《解放日报》,应当是各机关经常的业务之一。经过报纸把一个部门的经验传播出去,就可以推动其他部门工作的改造”。为此他提出裁并延安大部分刊物,理由是“技术条件的限制”。4月,非文艺性的刊物《中国青年》、《中国妇女》和《中国工人》停刊。5月,《新中华报》和《今日新闻》合并,改创刊为《解放日报》。当年,《歌曲半月刊》、《中国文化》、《大众习作》、《新诗歌》(绥德版、延安版)等文艺期刊陆续停刊。

对这种以权力停办刊物的举措,当时延安文化界是有看法的。从1941年11月25日《文艺月报》编者写的《为本报诞生十二期纪念献辞》一文中,能略知停办刊物的真实原因:“这里应该对



‘公家’表示感谢,因为在一个时期里,别的刊物全停了,只有这个小报还能出下来,也是很不容易的事!另外还有些感到这小报‘不顺眼’的,甚至要申请‘停掉它’的一类人等,也是应该感谢的,至少他是感到‘不顺眼’了。”据史料,《文艺月报》第一至十二期由萧军负责,此文当为萧军撰写。后来40年代末,萧军被指反苏反共遭批判处理,被迫退出了文坛。

延安的这份《文艺月报》,是当时比较有特点的文艺刊物,特点之一是提倡争论。丁玲在1940年1月1日发表的《大度、宽容与〈文艺月报〉》一文中说:“无论如何不要使《文艺月报》成为一个没有明确主张、温吞水的,拖拖踏踏的,有也可无也可的,没有生气的东西就好了。”这份刊物后来对丁玲的办刊思想有所体现,刊登过陈企霞和何其芳关于诗的论争、萧军和雪苇关于文艺批评的论争等,既有批评,也有反批评,有来有往,自由平等地论辩。这并非今人所说的延安那时候思想混乱,而是延安文艺界思想活跃的好现象。在文化艺术上,只要不出现靠找领导告状去占上风的情况,有宗有派便是繁荣发展的特征之一。思想统一不会造成文艺繁荣,只会破坏文艺繁荣。

## 二、整风和《讲话》使延安文学社团百分之百消失

延安这么多文艺期刊,其作者主要是广大文化工作者和文学、文艺爱好者。延安时期曾有18个文学社团。整风开始和《讲话》时,有8个先已停办,还活跃着10个文学社团。它们是文艺月会、延安新诗歌会、鲁迅研究会、中央军委直属队政治部文艺室、怀安诗社、延安作家俱乐部、延安诗会、小说研究会、中央研究院文艺研究室,和由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延安分会领导的文艺小组。它们广泛组织各种文化活动,并进行创作。

《文艺月报》每期约2.4万字,印500份,主要读者是当时活跃在延安的各文艺小组的成员,以及其他文艺爱好者,和学校、机关、图书馆等,也在书店卖一些。文艺小组是群众开展文艺活动的自发组织,约1938年产生于延安基层,1939年以后由延安文抗领导。文艺小组本着自愿、活泼、民主的三项

原则建立,三人即可自由组织文艺小组,自推组长一人,受所在单位俱乐部和直属系统文艺组织的领导。到1940年,已有解放社印刷工厂、机械厂、八路军总政治部印刷工厂、留守兵团、女子大学、抗日军政大学、财政经济部、八路军政治部宣传队、泽东青年干部学校、七里铺兵站、边保教导营、新华书店、安塞通讯社、拐峁军医院、陕北公学、后勤部、民众剧团、烽火剧团、总供给部、供给学校等45个机关、学校、工厂、部队单位建立了85个文艺小组,有667人参加。

抗战爆发后,1938年3月27日,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在汉口成立,提出了“文章下乡”、“文章入伍”的口号,立刻成为全国文艺界的共识。延安文艺小组的创立与发展,便是适应了这一文化深入基层的趋势。萧三在《谈延安——边区的“文艺小组”》文中说:“在陕甘宁边区这个先进的、模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则除了‘文章下乡’、‘文章入伍’之外,还有‘文章入工厂’以及‘文章入机关,入学校,入各个民众组织’一个现象。这就是这些地方里面的‘文艺小组’之创立与发展。我们认为这也是文艺更加普遍与深入的表现,而且它的意义更重要,前途远大。”解放社印刷工厂文艺小组1940年2月的自编文集,内容有投身抗战、工厂生活、青工描写、宪政问题、二七纪念等。在专业文艺工作者的帮助下,各单位文艺小组成员的文学修养和写作水平明显提高,常常有些成功作品被文学刊物选登。仅文艺小组的这些情况就已说明,延安文化界那时期并没有像现在传说的那样脱离群众、脱离抗战。整风和《讲话》后,文艺小组消失,原因不见记载。但其“工农分子知识化”的进步方向,是与整风和《讲话》后鼓吹的知识分子工农化的方向相悖的;其结社自由性质的组织方式,也是后来所未见的。整风和《讲话》不光是使这些文艺小组消失了,1942年到1943年间,包括中研院文艺室改为中央党校三部在内,当时活跃在延安的10个文学社团,全军覆灭了。从那以后,延安再没有过文学社团组织。

## 三、文艺刊物百分之百停办原因

到1942年2月整风开始时,延安还存在约8

种文艺刊物。它们于当年全部停刊。这8种刊物停办的时间顺序和名称是：

1942年4月停办以图画为主的《前线画报》；

1942年4月停办以文学为主的综合性刊物《部队文艺》；

1942年5月5日停办艾青主编的诗歌刊物——延安诗会会刊《诗刊》；

1942年8月15日停办由舒群、丁玲、艾青、萧军、何其芳等轮流主持的文学刊物《谷雨》；

1942年9月1日停办以文艺作品和文艺消息为主的延安文艺月会会刊《文艺月报》；

1942年9月15日停办延安鲁迅艺术学院草叶社编辑出版的文学刊物《草叶》；

1942年10月1日停办边区音协编辑出版仅半年的综合性音乐刊物《民族音乐》。

还有一份《民间音乐研究》，具体停办日期尚尚不清楚。

今天回顾，文艺期刊停办的原因，有的不见说明，有的略有简介。

1938年创刊、已出版了40多期的《前线画报》停刊时，1942年4月《解放日报》曾专门发表消息：“八路军政治部所出的《军政杂志》，以及《前线画报》，自创刊以来为时颇久……近来因寄往前线不便、前方材料亦难收集，加之纸张缺乏，上述两刊物决定停止出版。”

《民族音乐》1942年停刊的原因是“改名为《群众音乐》，继续出版”，实际上没有再出版。

《延安文艺丛书·文艺史料卷》一书，对《谷雨》、《草叶》和《部队文艺》这三个期刊的停办，略有说明。《谷雨》停刊的原因是：“至一九四二年八月十五日出版了第六期之后，因为其他方面的活动非常紧张，编者无暇再去顾及刊物的编辑，《谷雨》即终刊。”《草叶》停刊的原因是：“由于战争的残酷和形势的变化，草叶社的同志以及众多作者忙于更加紧迫的任务，以至《草叶》第六期以后，再也没能继续出下去。”《部队文艺》停办的原因是：“由于军直文艺室和编辑工作人员把主要精力转向伟大的整风运动，而终刊了。”《部队文艺》是当时军内唯一一本有文学特色的刊物。《中国革命文艺的摇篮·延安鲁艺八年大事纪要》也记载了《草叶》停刊的原因：“《草叶》社召集各系同志开座谈会，进行整风。后停刊。”

总之，整风期间和《讲话》前后，主要是因延安内部“形势的变化”、“伟大的整风运动”，使当时延安的文艺期刊，也全军覆灭了。今天已知，延安的文学社团和文艺期刊全面覆灭的根本原因，是一定程度上比较自由的出版环境，受到了严重的政治干扰。

延安时期的文艺作品，除发表在文艺刊物上的，另有很大一部分发表在当时的报纸和一些非文艺刊物上。发生整风和《讲话》的变故之前，虽然刊物已逐渐减少，但延安的文字创作的文艺作品，仍呈现百花齐放的繁荣局面。萧军《为本报诞生十二周年纪念献辞》一文对此略有记述：“如今总算好现象！延安每月竟有了近乎几十万字底文艺作品产生——《解放日报》，文抗会刊《谷雨》，诗歌会的《诗刊》，鲁艺校刊《草叶》以及其它半文艺性的刊物等若干种。”那时的“半文艺性的刊物等”，是指发表了文艺理论、小说、诗歌、散文、戏剧、音乐、美术和译著等文艺性作品的报刊，包括《解放》周刊、《八路军军政杂志》、《共产党人》、《中国工人》、《中国青年》、《中国妇女》6种期刊，和先后存在的《红色中华报》、《新中华报》、《解放日报》3种报纸。从1936年起，《红色中华报》就开始刊登文学性作品了。

在整风和《讲话》之前，延安至少有26种期刊和3种报纸刊登过文艺作品。《延安文艺丛书·文艺史料卷》收录了从1936年到1942年的部分文艺作品目录，包括18种文艺刊物的目录。缺《山脉文学》、《部队文艺》、《民间音乐研究》的目录，《前线画报》、《文艺月报》等目录不齐全。这些已知目录收入了1593篇作品的题目。同时，收录了上述9种“半文艺性”报刊上发表的文艺作品目录，1936年11月到1942年5月为843篇，1942年6月至12月为399篇。延安时期，鲁艺以1942年12月和1943年1月为整风前后进行分期，事实上延安文艺界的巨大变化也始自1943年。因此，1942年全年的数字，按延安鲁艺的方法，一般计入延安前期。

集中以上不齐全的目录，延安前期文艺作品一共是2835篇。如果计入未收入的目录，会远远多于3000篇。然而，前期差不多六年时间，延安发表文艺作品的实际数字，应该成倍或更多地高于这个数字。因为那时候发表的渠道很多。

从周扬1940年6月9日鲁艺校庆报告中可知,仅鲁艺一所学校,两年间教职学员在报刊上发表作品就有1925篇。这样的数字可以印证繁荣时每个月“近乎几十万字”的记述。

《讲话》前后,延安的文艺刊物陆续停办,延安的文艺作品,除单独印行的书册外,都集中到改版后的《解放日报》综合副刊发表。1942年3月,毛泽东任中共新设的宣传委员会的书记,《解放日报》改由这个委员会管理。毛泽东对《解放日报》做了重要改版,把这份具有一定新闻性质的报纸,改成了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办报的党报,改成了党的喉舌。原来由丁玲主编的《解放日报》“文艺”副刊,于1942年4月1日报纸改版时停办,改为综合副刊,刊登文学艺术、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内容。

改版前的《解放日报》曾为自由讨论提供版面,如以研究性质刊出署名林昭的与欧阳山商榷的文章,指出“小资产阶级的作家始终是中国新文学运动的主力”。在毛泽东鼓励“一切善意批评”后,丁玲、王实味等在《解放日报》发表了善意但被称为“暴露黑暗”的文章。丁玲《三八节有感》文中批评延安在妇女问题上的一些现象,举例说到领导人老婆享受的不平等:“而有着保姆的女同志,每一个星期可以有一天最卫生的交际舞。虽说在背地里也会有难比的谗语悄声的传播着,然而只要她走到那里,那里就会热闹,不管骑马的,穿草鞋的,总务科长,艺术家们的眼睛都会望着她。”贺龙知道这是在讽刺江青,为维护毛泽东,也出于对丁玲的保护,说:“丁玲,你是我的老乡啊,你怎么写出这样的文章?跳舞有什么妨碍,值得这样挖苦?”这件事后来被传说成了贺龙满腔革命义愤地对带有“暴露文学”倾向的作品提出反对意见、对丁玲提出尖锐批评。到《解放日报》临改版前,大家尚未搞明白毛泽东的用意时,还有人主张“还是杂文时代”,强调暴露和批评;还有人主张在文艺专栏上反映文艺界的理论和思想分歧。改版后,这种批评、讨论终止了,《文艺月报》那样的自由论争消失了。

整风和《讲话》后文艺期刊的消失和文艺作品的集中刊发,减少了发表的篇数,也减少了发表的字数。这些数字是繁荣与否的基本反映。

《延安文艺丛书·文艺史料卷》收录的整风后延安发表的文艺作品目录,比较齐全,全都在《解放日报》上,未见有其他报刊。详记延安文艺历程的《延安文艺运动纪盛》一书,也未记有其他报刊。根据现存目录,整风和《讲话》后那几年——从1943年到1947年3月中共机关撤离延安,延安共发表文艺作品1979篇。这个数字应该是接近真实的,因为那阶段与整风和《讲话》前大相径庭,延安能发表文艺作品的地方变得极少——只剩一个《解放日报》综合副刊。

考虑《解放日报》综合副刊的版面容量,如果按每天5000字文艺内容平均计算,每个月15万字左右。这个字数可能是“几十万字”的一半。然而实际字数应该还少于这个字数。整风期间,人们没有积极性写稿,这个改版后的《解放日报》第四版发生“稿荒”。1942年9月20日,毛泽东开列一个16位延安文化名人的名单,给他们每人下达不同字数和内容的征稿任务,并亲自出面,在枣园宴请他们,给第四版组稿。他为第四版组稿的字数,是每月14.9万字,其中有关文艺的内容不到一半,包括:陈荒煤以文学为主,每月12000字;江丰以美术为主,每月8000字;张庚以戏剧为主,每月10000字;柯仲平以大众化文艺及文化为主,每月12000字;王震之以戏剧为主,每月5000字;周扬以文艺批评为主,每月10000字;吕骥以音乐为主,每月5000字。共计62000字。这件事一直被作为美谈来叙述。其实,它说明的是整风改版导致毛泽东自食其果,不得不亲自出面组稿。这每月的六七万字,与整风和《讲话》前的“几十万字”,显然不可同日而语。

从延安文艺期刊走过的共同命运可以看到,一个《解放日报》的综合副刊,取代了所有文艺期刊。如毛泽东所说:“有一个《解放日报》,就可以组织起整个边区的政治文化生活。”“报上登些什么呢?比如我们这里出了一个申长林,就把他的事迹登上,有一个陈德发也可以写进去。”(按:二人都是边区劳动英雄)“应该把报纸拿在自己手里,作为组织一切工作的一个武器……组织群众和教育群众的一个武器。”整风和《讲话》造成的直接变化,就是党管文艺、党管思想,一切事情政治第一。■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卡斯特罗是否受毛泽东《讲话》的影响

○ 程映虹

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下简称《讲话》)发表已70周年。这个讲话对于中国文艺生活的影响是众所周知的,甚至直到今天,尽管中国社会的文艺生活已经非常多元化了,但官方主流的文艺路线在很大程度上仍然在使用70年前这个讲话的一些概念和术语。

非常有意思的是,毛泽东《讲话》的西班牙文版在1961年或者至迟1962年初在古巴出版,受到古巴官方的高度赞扬。1962年4月8日古巴的《今日报》发表了古巴作家马丁内斯的文章,专门介绍《讲话》在古巴的出版,说它对古巴革命的知识分子和艺术家们在考虑如何使他们的创作和工作适应革命的任务方面“具有无可估量的价值”。

文章说,“毛泽东在他的讲话中所表示的观点今天并没有失效,它们并不随着召开座谈会时的特别条件的消失而死亡。完全相反,这些观点是持久不变的,是一个革命的知识分子和艺术家的工作中所不应该、也不能够忽略的”。文章强调说,“一个愿意使自己的作品为群众服务的革命的艺术家和作家,第一步就是使自己完全深入到群众生活中去,研究工人、农民和其他社会成员的生活,反映他们的问题,以便在精神和思想上同群众打成一片”。文章最后说,“在我国首次出版的毛泽东关于艺术和文学的讲话实际上是科学唯物主义美学观点的极其光辉的概述”。

对于《讲话》主要观点的这种概括,中国人读来非常熟悉,应该说是符合它的本意的,说明毛泽东的文艺思想确实在加勒比那个岛国的革命中也找到了知音。但更为重要的是,马丁内斯文章中提到了这样一件事:

“菲德尔·卡斯特罗在去年6月30日对一大批古巴作家和知识分子发表的‘对知识分子的讲话’基本上是同毛泽东的这一观点一致的,卡斯

特罗说,艺术家和人民必须互相接近和互相学习。”

马丁内斯的文章接着谈到“《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关于‘提高’和‘普及’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菲德尔·卡斯特罗的观点和毛泽东也是一致的。”(以上引文见《人民日报》1962年4月11日报道《古巴〈今日报〉发表文章评论〈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

这就是说,卡斯特罗的文艺思想不但在政治原则,而且也在具体问题上和毛泽东一致。对于研究者来说,重要的是,这种一致究竟是巧合,还是存在着毛对卡斯特罗的某种影响或启发呢?马丁内斯当然不会说他的领导人受到毛泽东的启发,毕竟毛在古巴的“威望”还不如列宁。如果是在越南,当时“毛伯伯”倒是受到崇拜的。这里关键的问题是,在发表那次讲话之前,卡斯特罗有没有看到《讲话》的西班牙文版?要回答这个问题,只有等弄清楚《讲话》的西班牙文版究竟是何时在古巴面世的才有可能回答。

尽管还没有根据说毛的《讲话》影响了卡斯特罗,但卡斯特罗的那次讲话在古巴的影响就如同毛的《讲话》在中国的意义,卡斯特罗在其中使用的基本概念甚至术语听上去都像是毛思想的直接应用。那么,那次讲话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这要从卡斯特罗和古巴革命知识分子的关系说起。

1959年古巴革命胜利后,和很多国家一样,在革命和理想主义知识分子之间有过一个短暂的蜜月。这些知识分子不满苏联的官僚主义和僵化死板的体制,更厌恶斯大林主义对思想文化的控制。他们认为古巴革命应该保持活力,多姿多彩,知识分子和文艺工作者应该有自由创作的权利。当时《革命》报(古巴革命政府的机关报)的主编卡洛斯·佛兰基为了活跃社会批评和文化

气氛,在这份报纸下办了一份周刊,叫做《星期一》。它不但发表西方的文学作品,也发表被禁的苏联作家的作品,如帕斯捷尔纳克的《日瓦戈医生》,还发表托洛茨基关于文学的评论,非常畅销,一年后定数就达到25万册(古巴当时的人口是600多万)。弗兰基和他的同僚还建立了出版社和音像制品公司,甚至在国家电视台上办了一套也叫《星期一》的节目描写古巴普通人的生活。但他们的活动很快就引起了高层的注意,决定收紧文艺政策。

1961年6月中旬,哈瓦那召开了有关文艺工作的座谈会,由古巴文艺委员会主持。会议原先的议题是讨论弗兰基等人提出的要把《星期一》中反映的社会问题拍成电影的请求。这个请求已经受到上面的压力,但弗兰基等人还以为是一些左派官僚文人对他们的嫉妒。出乎他们的意料,当他们来到会场时,看到古巴政府总理卡斯特罗、总统多铁戈斯、教育部长阿曼多,和主管思想政治工作的哈特都在场,气氛非常严肃,显示出问题的严重性。

会议从6月中旬一直开到月底。最后一天,卡斯特罗发表了长篇讲话。他说围绕《星期一》所产生的争论,实际上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问题。首先,在革命的古巴,作家和艺术家有表达自我的自由吗?在革命的古巴,艺术的标准又是什么呢?

经过了半个多月的“讨论”,在场的“文艺工作者”和知识分子都开始明白,那个他们可以自说自话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于是都等待卡斯特罗自己来回答。卡斯特罗说:已经有人在担心革命会损害创作自由,但是在他看来,只有那些还没有把自己真正和革命结合起来的知识分子才会有这种担心。在革命的古巴,艺术的形式上的自由始终没有问题,但内容的自由是有问题的。一个真正的革命艺术家必须始终把革命的任务放在个人的创作之前。他说:“如果我们问自己,什么是最重要的,我们必须说是人民,是被压迫阶级”,“正是从这点出发,我们判断什么是好的,有用的和美丽的事物”。因此,在古巴,艺术的标准是革命而不是美学。当然,他说这并不意味着要求每一件作品都要有政治内容,但必须“带来有益和高尚的人类感情”。

卡斯特罗接着又提出一个重要问题:在古

巴,艺术家有什么权利呢?他又自问自答,说了一句堪称经典的名言:“和革命相结合,就有一切;离开革命,什么都没有。”

这次座谈会和卡斯特的讲话宣布了《星期一》和以它为代表的自由创作的命运。三个月之后,《星期一》等电视节目和报纸周刊都被停办了。又过了两个月,古巴第一届作家和艺术家代表大会召开,成立了文艺工作者联盟(古巴文联),政府号召艺术家们从他们个人的小世界里走出来,走进工农兵的“真实的世界”。卡斯特罗出席了这次大会,他告诉艺术家,不要忘记自己和工人农民一样,也是为国家创造财富的人,而不是精神贵族。

从此,古巴艺术家成了国家的雇员。对“上面”的意图心领神会的人成了幸运儿,他们的作品被国家预定和包销,他们有汽车、别墅,可以去苏联东欧出差和度假。这就帮助了艺术家们理解卡斯特罗的话“和革命相结合,就有一切”。但引起这场风波的弗兰基不能接受这样的“结合”,后来对革命幻灭,在一次去巴黎出差时留在了西方,宣布和卡斯特的革命决裂。

这就是《人民日报》1962年4月介绍的马丁内斯那篇文章的背景。毫无疑问,毛泽东《讲话》的影响确实超出了国界。如果卡斯特罗“在哈瓦那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于毛泽东的《讲话》西班牙文版在古巴问世之前,那也早不了多长时间,可能就几个月。如果是他看到《讲话》在先,那么很清楚,至少毛泽东的观点帮助他理清了思路或者提供了一些关键概念;如果他没有看到《讲话》就发表了那样一个和《讲话》非常类似的讲话,那对于历史学家来说更有意义,因为它告诉了我们这两场革命本质上何其相似。■

(作者为美国德拉华州立大学教授)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启事

《炎黄春秋》杂志尚有少量  
往期刊物零售,有需要的读者  
可电话咨询购买。

联系人:崔秀岭

手机:13611159388

电话(传真):010-60342528

汇款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102488信箱3分箱

邮政编码:102488 收款人:崔秀岭

# 美国宪法精神探求

○ 张千帆

## 一、美国宪法为什么还“活着”？

美国宪法是近代世界上第一部成文宪法，也是历史最悠久的宪法。<sup>①</sup>

对于一部法律而言，通常的情况是：它制定的年代越久远，它的内容就越容易过时。这是因为在制定法律的时候，立法者尽可能使法律适合当时社会的需要，但他（们）一般无法充分预见到社会的发展，因而在社会条件发生变化以后，法律也就过时了。这时，法律面临着两种命运：或者被改变，或者被抛弃；如果它没有获得及时更新，那么它最终将被淘汰。

但是，颇为奇特的是，两百多年过去了，美国宪法并没有“过时”。它不但没有任何“死亡”的迹象，而且正好相反，它的生命力似乎正因为年代的久远反而更为旺盛。表面原因当然是美国宪法本身在不断更新着，无论是通过困难的正式修宪，还是通过不那么困难的创造性司法解释。这两种途径结合起来，使得美国宪法能够不断保持着一种新的面貌，因而比较适应社会的发展与进化。但是，在此背后，人们还往往忽视了一个更为根本的原因——美国宪法不是一纸宣言，而是世界上迄今为止为数不多的真正获得认真对待的“法”。而这至少部分要归功于210年前的历史性判例——1803年做出的马伯里诉麦迪逊案的判决（详见后文）。

当然，美国宪法的生命力还离不开自身的超越性——美国宪法及其制定者自身的超越性。联邦宪法的制定是一个具有世界意义的创举，因为这是美国制宪者在以史为鉴但超越传统束缚的基础上，站在历史的制高点而制定的一部理性宪章。

美国的立宪过程可以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在1776年独立革命胜利后，美国13个州先后制定了自己的宪法。第二阶段，1780年，美国各

州代表制定了《邦联条款》，建立了一个弱中央政府。最后，1787年，由于邦联政府不能令人满意，各州又派代表在费城召开制宪大会，制定并通过了《合众国宪法》，建立了权力相对集中的联邦政府。由于联邦宪法设计了比较合理的政府体制，因而虽然在以后的两个多世纪中历经沧桑，宪法的形式与实质都保持基本稳定。

联邦宪法抛弃了以往欧洲所崇尚的国家主权不可分割的教条，首次系统地尝试在地域上和机构上实行分权。新宪法除了一个仅仅52个英文单词的旨在说明立宪宗旨的简短序言，正文也只有区区7大条，但却规定了一个精密的共和政体。严格地说，它的主权既不完全在于联邦，也不完全在于各州政府，而是由联邦与各州分享主权。不仅如此，联邦政府的最高权力还分散在三个平行机构。宪法前三条分别规定了国会、总统和最高法院的分权体制，各自的权力来源各不相同：众议院由各州按地区由享有公民权的大众选出，每个人口超过三万人的地区可选一名众议员；参议院席位每个州固定两名，在当时由各州议会选出，1913年宪法修改为各州直选；总统则在全国范围内由各州选举院选出，后来在实际上和全国直选无异。因此，总统将代表联邦范围内的全体选民，考虑联邦的整体利益；而国会则代表州与地区的选民或集团的部分利益。它们的任期相互交叠：众议员任期两年，参议员六年；皆可连选连任。总统任期四年，第一任总统华盛顿以身作则，制定了至多连任一届的不成文规定，二战后的宪法修正案使之成文化。联邦法院法官则由总统任命，参议院批准，并享有终身制。因此，联邦政府的组成结构确实经过精心设计，使之能够表达各个层次的不同利益，这些利益通过政府的不同分支互相制约。而且不论多数派系如何强大，它难以在一次选举胜利中一举改换政府所有分支。

事实证明，联邦宪法比较适合美国社会的发





反映美国制宪会议的图画

展,因而体现出高度的稳定性(这当然也和其困难的修正程序有关)。在以后两百多年中,美国社会经历了第二次工业革命、内战和新政等一系列剧烈变化,但宪法的明文修正主要只有两次,宪法修正案至今只有27条。

第一次修正是1791年通过的《权利法案》,由前10条修正案组成。前8条修正案保障公民的各种权利,包括言论与出版自由、宗教与信仰自由、免受无理搜查和占领的人身与住宅安全以及一系列刑事审判程序的权利。第5修正案还规定:任何人“不得不经由法律正常程序(Due Process of Law),即被剥夺生命、自由与财产”。第9修正案与第10修正案重申了联邦政府的有限权力原则,仅发挥宪法解释的职能。所有这些修正案仅适用于联邦政府,而不适用于各州。

第二次重要修正发生在内战(即南北战争)以后,共有3条修正案。在这一时期,联邦宪法加强了对各州权力的控制。1865年的第13修正案取消了蓄奴制。1868年通过的第14修正案禁止各州侵犯公民的法律正当程序(Due Process of Law),“或在其管辖区域内对任何人拒绝[提供]法律的平等保护(Equal Protection of Laws)”,其中正当程序条款被联邦最高法院解释为“吸收”了《权利法案》中的某些重要条款。因此,尽管这些条款原来仅适用于联邦,现在也适用于各州。1870年的第15修正案禁止联邦或各州政府基于种族而歧视公民的选举权。此后还有两条修正案禁止歧视选举权的修正案:第

19修正案和第26修正案分别禁止基于性别和年龄(18岁以上)而歧视公民选举权。

美国的制宪者为后代选择一个最能保护自由与权利的政府形式。为了超越传统的束缚,制宪者没有把新共和的国都选在纽约或费城等已经繁荣兴旺的大城市,而是专门在马里兰与弗吉利亚的荒野开辟了一个特区,并严格按照三权分立的宪法构想建造了联邦大厦。<sup>②</sup>正是在这个超越的起点上,美国宪法才作为一部“活”的典章逐步成长起来。

在以后两百多年的历史中,美国宪法经受了社会现实需要的考验,并为世界宪政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悠久的历史使美国宪法经历了形形色色的社会问题——从传统的权力制衡和公民自由,到许许多多最“前卫”的后现代问题,譬如社会福利和同性恋的权利。可以说,很难找到对美国宪法而言陌生的社会问题。我们不一定同意美国处理这些问题的宪法答案,而且美国人有时自己也承认以前的答案错了,但不论如何,美国宪法及其自身的修复机制仍无可争议地为我们提供了借鉴。因此,探讨美国宪法的精神内核对于世界宪政具有普遍的重要意义。

## 二、现代宪政的思想背景——政治多元主义

毋庸置疑,个人自由与权利是美国从建国开始后一直坚持的首要价值。但美国的制宪者并不是无政府主义。政府也许是一种“恶”(evil),但它是一种“必要的恶”,是自霍布斯(Thomas Hobbes)以来一直受到承认的社会对基本秩序与安全的需要。自由并不要求取消政府——否则人类就陷入了人人自危的“自然状态”(state of nature)的深渊;同时,空泛地谈论个人自由是徒劳的,因为它在强大的政府权力面前显得如此脆弱。因此,美国的自由主义(liberalism)体现为政治多元主义:它要求在理性反思的基础上建立一个有限的政府,允许代表不同利益和观点的公民自由发表政见并积极参与政府的管理,并通过设

计政府的宪法形式以及权力分配来防止公共权力的滥用。这是美国宪政的基本指导思想。

政治多元主义要求政府对不同思想、言论与宗教信仰保持中立。这也正是美国第一修正案所表达的基本理念：“国会立法不得涉及宗教信仰或禁止其自由活动，或剥夺言论或出版自由。”政府不能以官方名义支持或压制任何信仰与思想。在某种意义上，不同的思想与信仰都有一定的合法性，政府不但不能以任何方式去影响它们，而且必须允许它们自由地影响政府——允许代表不同观点的利益集团以各种合法方式影响政府的运作。这就是政治多元主义的要义。

如果说政治多元主义是美国制宪者所追求的目标，那么实现这个基本目标的手段是建立民主、法治、联邦、分权的政府体制。因为自由与权力是一对矛盾；凡是有不受控制的权力的地方，自由就消失了。因此，美国制宪者的首要考虑是设计理性的宪政体制来实行权力制衡。这就是为什么美国联邦宪法一开始并没有制定《权利法案》，而是后来把它作为前10项修正案引入宪法——并不是因为《权利法案》不重要，而是因为如果没有理性体制的保障，《权利法案》只能和法国大革命胜利后制定的《人权宣言》一样徒劳与空洞。<sup>3</sup>

### 三、宪政的基础——民主与法治

美国的宪政是建立在民主与法治的大背景之下的，并在某种意义上是对民主与法治的回应与制衡。不了解这一基本点，就不可能真正理解美国宪政的实质。美国宪法在前言的第一句话就清楚表明，制定宪法的主体是“合众国人民”，而不是君主或某个贵族阶级。<sup>4</sup>因此，民主选举是美国宪法的一个重要特征。虽然美国民主的范围一开始局限于白人、男性、有产者，但是不完善的民主至少和完善的专制有天壤之别。

选举固然不是美国人的发明——早在古雅典和罗马共和时代，民主制度就具备了雏形；到中世纪，英国在国王、贵族以及后来的平民斗争中逐渐确立了现代议会制度，但以大众政党为主要动力的现代选举制度则确实是美国首创的。尽管“政党”一词并未在美国宪法中出现，由政党推动的大众型民主(popular democracy)很快在

19世纪30年代形成。在这一时期，各州先后放弃了选民资格的财产限制，从而使大多数成年白人男子得以参加选举。当然，种族与性别歧视仍非常普遍，因而参与选举的实际上只是全部人口中的少数。直到内战结束后，宪法第14与15修正案才保护有色人种的选举权，性别歧视则到了1921年的第19修正案才被宪法明确废除。在体制上，美国的政党民主也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经历了一个完善的过程。但这一切并不能抹杀美国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大众政党民主的事实。

如果说现代民主模式是美国的创举，美国的法治则沿袭了英国的普通法体系。殖民地独立后，13州在继承普通法“基因”的基础上各自独立发展，形成特征大同小异的普通法“后裔”。当然，各州议会所制定的成文法从一开始就发挥出重要作用，且在效力上高于法院所制定的一般案例法(宪法解释除外)。民主和法治被证明是完全能够和谐共存的。在民主国家，法治中的“法”就是多数选民代表所制定的法，且这种法律因为其民主背景而获得了合法性；与此同时，法治也保障了多数主义规则在选举中获得准确的实施。更重要的是，法治的最终保障仍然来自于民主——仍然来自于具备法治观念的多数选民对法治的追求；没有后者，法治只能是统治者的恩赐，而被恩赐的法治显然是不可靠的。<sup>5</sup>

在不同程度上，美国承袭了英国的民主和法治。按理说，美国在建国后不久便在相当程度上实现了这两个目标。但美国人却并不感到满足，而是在宪政制度方面作了极为重要的创新，并从根本上修正了英国的单一制和议会至上体制。事实上，美国制宪者对民主与法治的统治前景甚至感到某种恐惧。原因是民主社会的首要“游戏规则”是多数主义，而多数人的意志可能会不受任何约束而发展为无限权力；那时，民主就将演变成“多数人的暴政”，而法治只不过是给这种暴政提供一种更有效的手段而已。在制宪之初，国父们已经预见到大众民主不可阻挡的趋势，并顾虑多数人的统治将受到滥用。制定联邦宪法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通过联邦去遏制各州政府中民众(主要是小农)势力的蔓延，防止多数人对少数人实行暴政，例如前者通过立法来取消债务。这突出地体现于联邦宪法第一章第十节的规定：



各州“不得通过法律来破坏合同责任”。注6

民主与法治是发展中国家目前的追求目标，是迫切需要实现的当务之急。如果不能实现这两个基本目标，那么国家就会出现种种久治不愈的怪病，更不可能从源头上清除贪污腐败，因为政府官员最终不向社会的大多数人负责，从而使权力与责任出现严重错位。对于宪政而言，民主和法治是不可超越的制度前提。在西方宪政发展史上，民主总是先于宪政，是实行宪政的基本背景，也是宪政所要控制的首要对象。不经历民主过程并了解民主社会所特有的问题，人们就不能真正理解宪政的必要性，并在实践中难以真正贯彻宪政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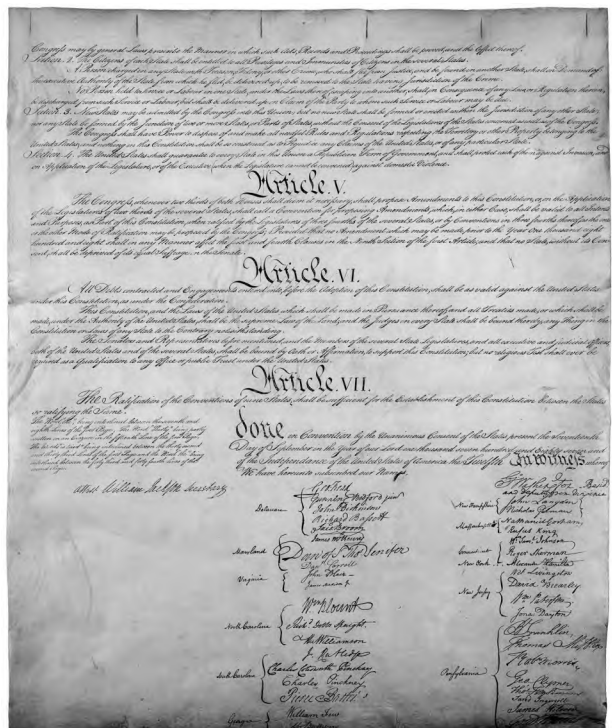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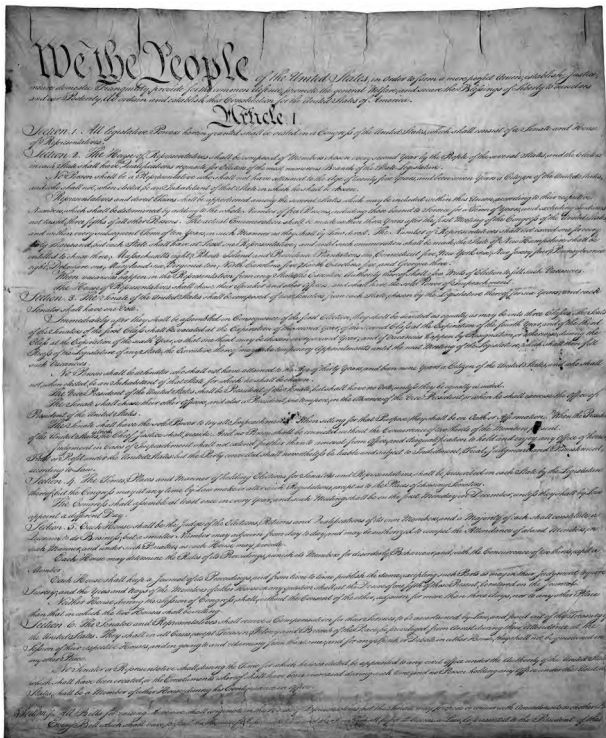
### 四、联邦主义——政治多元主义的制度保障

美国宪法序言的第一句话——“我们合众国人民”——明确表达了授权制定宪法的主体是整个联邦的公民，而不是各州政府。这使得美国从根本上告别了以前的邦联制，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联邦制国家。这项体制的建立并不是偶然的，而完全是美国制宪者在考察古今不同国家体制

的利弊得失之后有意识做出的选择。当时，美国处于政治的十字路口，就国家的规模来说面临着大、中、小三种传统的体制选择。根据孟德斯鸠的推理，大国适合中央集权专制，中国适合贵族形成的封建统治，小国则适合经典的民主制。注7 美国没有简单地采纳其中任何一种模式，而是从政治多元主义的需要出发，糅合了不同体制的长处，形成了独特的混合型体制安排。

首先，中央集权专制是美国当时不可能接受的。独立革命把矛头直接指向英王乔治三世，1776年的《独立宣言》把他作为一个专制暴君，列数了国王的种种罪恶。虽然1688年“光荣革命”之后的英王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虚君”，但是这并不能改变美国人对历史上那些国王所代表的中央集权专制的憎恶。显然，美国不会把权力交给一个不由人民选举的自行其是的中央机构。因此，美国制宪者当时根本没有考虑大一统的中央集权模式。同样，贵族制也不可行，因为民主的大趋势已经日趋明显。事实上，联邦宪法第一条第九节第八款明确规定：“合众国不得授予任何贵族头衔。”

其次，大国对民主也是一种挑战，因为民主是一种从法律上保障各州利益获得代表的体制，



美国宪法原件，共4页，此为第1页和第4页



而人数越多,地域越辽阔,地区之间的差异就越大,人的利益就更多元化,因而势必将给民主制的运行带来困难。同时,议会代表的人数必须达到选民人数的一定比例,才能有效代表选民利益;选民人数越多,议会就越庞大,而议会的规模和其立法效力成反比。<sup>注8</sup>大国的民主在实行上存在难题。事实上,正如托克维尔指出的,纯粹的民主制必将因自身不可运行而导致行政专制,法国大革命以后拿破仑的发迹就是最好的证明。<sup>注9</sup>

如果美国不应该成为中央集权专制的大国,是不是表明应该建立一个相对独立的小国(例如在殖民地基础上形成的东部13州),并在每个小国内采取古希腊的城邦型民主——当然不是直接民主制,但是以多数选民为主导的代议制?确实,以杰弗逊(Thomas Jefferson)为代表的反联邦党人(Anti-Federalists)强烈主张建立小型民主国家,因为他们认为这类体制将最能响应大多数人(尤其是社会下层)的需要。<sup>注10</sup>然而,由于联邦党人的思想在制宪过程中占了上风,小型民主体制并未获得采纳;相反,联邦主义者倡议建立一个大国——不是简单的中央集权制,而是各州具有一定主权但又受制于中央制衡的联邦分权体制。

联邦主义思想最清楚地体现在费城会议以后所发表的《联邦党文集》,其中尤其突出的是麦迪逊(James Madison)所著的第十篇。<sup>注11</sup>在这篇不朽的文献中,麦迪逊第一次提出了政治多元主义理论,并对联邦主义的必要性作了精辟阐述。麦迪逊的出发点是把社会视为由“派系”(factions)组成的集体。“派系”是一个含义很广的概念,它可以是“君子”所避讳的“党”派,也可以是马克思所说的阶级,也可以是一般的社会团体。根据麦迪逊的定义,“派系是指一定数量的公民——不论他们是全体的多数或少数,被一种共同的爱好或利益所推动,因而联合起来、受其驱使;这种爱好或利益与其他公民的权利相冲突,或与社会的长远集体利益相匹敌。”对于美国制宪者而言,所有的政治与经济团体都是为了追求自身利益或实现自己理想的派系;代表大多数选民利益的政治集团,只不过是一个“多数派系”而已。

不同派系之间必然会展开相互斗争。和华盛顿一样,麦迪逊也承认派系斗争的危害,但他

把派系的形成视为人类本性的一部分,因而根除派系也就扼杀了人的基本自由,这无异于因噎废食;人类所能做的,只是通过不同方式去控制派系的危害。他指出:

要治理派系的危害有两种办法:一种是消除其根源,另一种是控制其效力。消除派系的根源又有两种方法:一种是摧毁其生存所必需的自由;另一种是赋予每个公民相同的见解、相同的爱好与相同的利益。……第一种疗方要比疾病本身更坏。自由对于派系而言就好比空气对于火灾一样;没有前者做养料,后者将骤然熄灭。但因自由滋生派系而取消政治生命至关重要的自由,就和因空气点燃毁灭性力量而企图湮灭动物生命所必须依存的空气一样愚蠢。

如果说通过摧毁自由来消除派系是荒唐的,那么我们是否可以指望派系能因为人的观念趋于一致而自动消失呢?麦迪逊认为这完全是一厢情愿:“如果说第一种疗方不明智的话,第二种疗方则是不现实。只要人的理智会继续出差错,只要人还有理性思维的自由,不同见解就会形成。”一方面是人们对于不同宗教信仰与政治见解的追求,另一方面,“土地利益、制造业利益、贸易利益、货币利益,以及众多更小的利益必然在文明民族中发展起来,并把人分成不同的阶层,为不同情趣和见解所驱使。”因此,麦迪逊认为“派系的潜在根源生存于人类本性的萌芽之中”,而“调控多样化和相互干扰的利益构成现代议会的主要任务,它涉及通常和基本的政府运作中的党派或派系斗争。”既然派系是不可消除的,派系斗争是不可避免的,那么体制设计者唯一能做的就是将派系斗争所产生的危害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而在真正的民主社会当中,潜在的最大危害正是“多数人的暴政”。

尽管承认派系存在的合理性,但美国制宪者并不承认在所有派系中存在一个更“优越”或“先进”的派系,更不承认这个派系压制、打击甚至消灭其他派系的合法性。根据麦迪逊的推理,在派系消失的瞬间,自由也不复存在;要维持自由,就必须制衡派系力量,制止任何派系消灭或吞并其他派系,而这正是一个政治多元主义国家的首要任务。

麦迪逊的理论同时还揭示了民主与法治之间的矛盾。民主是以“人来统治人”的一种自治

形式,是人类分配社会资源与利益的一种政治过程,而政治过程未必能实现法治的最终目标——公正。麦迪逊预见到,在政治过程中,“最多数党派——即力量最强大的党派——必须被期望获胜”。那么,在民主社会中,如何才能防止力量最强大的多数派系滥用权力?和法国革命恰成对比,美国的答案在本质上是防范民主——防止在国家内形成一个压倒性的多数派系。

正是为了纠正民主的多数主义倾向,美国制宪者抛弃了小国民主的理想,转而采取共和体制。和古希腊的“纯粹民主”相比,美国共和有两个特点:“第一,在共和政体内政府权力授予少数被全体选出的公民;第二,共和政体能扩展到更多数量的公民和更为辽阔的疆土。”第一点就是代议制,第二点则是联邦主义的首要特征。公民直接参与的“纯粹民主”必然仅限于小国寡民的农业社会,至多只能实现松散的邦联制;代议制可以通过调节代表与选民的比例,使民主可被扩展到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工业国家,从而为联邦制奠定了政治基础,而后者将使“共和国内的派系不那么可怕”。麦迪逊的推理是:

社会越小,特殊党派和利益集团的数量就越少;不同党派和利益团体的数量越少,相同党派形成多数的机遇就越频繁。况且形成多数的个体人数越少,其范围越狭窄,他们协作并实现压制计划就越容易。扩大范围,你将带入更多样化的党派和利益集团,你将减少全体的多数具备同样动机去侵犯其他公民权利的可能性。即使这种共同动机存在的话,它也将使所有人更难察觉到其存在和发现自身力量而彼此一致行动。……因此,共和相对于民主政体在控制派系效力上的优势,同样为大型相对于小型共和国所享有,同样为联邦相对于各州成员所享有。……派系首领的影响可以在特定的州内煽动火焰,但



詹姆斯·麦迪逊 (James Madison, 1751—1836) 被称为美国宪法之父,也是美国第四任总统 (1809—1816 年,连任两届)。

不能把大火蔓延到其他各州。一个宗教派别可能在邦联的一部分演变成政治派系,但散布于各地的多种宗派必将保护国家政体免受那个宗派的危害。为纸币、为取消债务、为平等分配财产或为任何其他不适当或邪恶的计划——所有这些狂热可以侵扰某个特定的联邦成员,但不能同样容易地弥漫整个联邦;就像天花可能感染某个特定的县或区,但不能感染整个州一样。

因此,通过联邦主义的体制设计,通过把民主扩展到辽阔的美国土地,制宪者“用一个共和国(联邦)的疗方来医治共和国(民主)最易患的病症”。两个世纪的历史表明,

联邦制确实为美国的政治多元主义作出了重要贡献。

## 五、三权分立——通过分权保障自由

联邦主义通过设计国家权力在地域上的复杂分配而化解多数派系的压制力量,三权分立则是在特定地域的政府内部通过设置独立甚至利益相互冲突的权力部门,以防止权力过分集中于同一个部门。和联邦主义不同的是,三权分立并不是“美国制造”,而是法国的“舶来品”。当然,孟德斯鸠在系统提出这一理论之前已经借鉴了英国的分权经验。不论如何,两者的指导思想是根本一致的。众所周知,和联邦主义一样,三权分立的目的是控制政府权力、保障公民自由。正如孟德斯鸠指出:“如果同一个人或一群人——贵族也好,平民也好——同时行使这三项权力:制定法律的权力、执行公共决议的权力、和判定罪行或个人争议的权力,那么一切都将丧失殆尽。”<sup>注12</sup>孟德斯鸠思想被美国制宪者全盘接受,正是因为它和美国的自由主义宗旨不谋而合。<sup>注13</sup>在《联邦党文集》第51篇,麦迪逊提出了“以雄心制雄心”的著名论断:<sup>注14</sup>

假如人都是神,那么政府就没有必要存在

了;如果能够以神来统治人,那么无论外部或内部的政府制约也就没必要存在了。要形成一个以人管理人的政府,其最大的困难在于,你首先必须使政府能够控制被统治者;其次必须迫使政府控制自己。无疑,对政府的首要控制乃是依赖人民,但经验早已教导人类辅助防御的必要性。

在此,麦迪逊首先肯定了民主的必要性,并把它作为对官员的“首要控制”机制。然而,只有民主也是不够的,人类毕竟还需要“辅助防御”,而这里所说的“辅助防御”,主要就是指三权分立的宪法体制。

美国联邦宪法以极其鲜明的形式,规定了联邦政府的三权分立结构。宪法的第一、二、三条分别规定了国会、总统和最高法院这三个立法、行政、司法的最高权力机构。值得注意的是,这三个机构的地位是平等的,因而并不存在一个超越的“主权”机构,否则就违反了美国对三权分立的基本理解。

事实上,第一项权力——立法权——不仅不是至高无上的,反而因其“进攻性”而受到了更严格的限制,并刻上了联邦制的烙印。在费城会议上,曾经提交过两种方案:代表大州利益的弗吉尼亚方案(Virginia Plan)和代表小州利益的新泽西方案(New Jersey Plan)。最后,弗吉尼亚方案在宪法起草过程中占了上风,但大州和小州就联邦国会的结构相持不下。人口众多的大州要求成立一个按人口比例获得代表的议会,而人口稀少的小州则要求各州具有同样的代表。最后,“大妥协”(Great Compromise)打破了这一僵局。它提议建立两院制,其中众议院代表各州的人口,参议院的议席则在各州平等分配。事实上,宪法第5条使得参议院的平等代表成为美国宪法中唯一不可修正的“永久性”条款。这一措施使国会中的一个分支显著代表各州的利益,并对代表联邦人口的分支产生制衡。

通过把民主代表机制分散化,美国联邦宪法进一步化解了多数派系垄断政府的可能性。在国会中,每个众议院议员代表其选区的选民,任期2年;参议院议员则代表整个州,任期6年,整个参议院每2年改选其中的1/3。总统是唯一在整个联邦范围内选举产生的官员,任期4年。尽管选举院(Electoral College)制度偶尔会使总统选举偏离严

格的多数主义规则,在通常情形下选举院和全民直选产生同样的结果。<sup>215</sup>不同的代表基础和任期保证了政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防止选民因突发性事件或某个派系的蛊惑而失去理智,以免邪恶派系在多数认同的情况下一举控制政府的所有机构并合法实施专制。毕竟,政府是社会集体理性的代表,应该在理性的论争和妥协过程中反映并维护社会的长期利益。美国制宪者设计了最可能实现这一理性过程的基本制度。

## 六、宪政、民主与司法审查

最后,有必要考察“危险最小的分支”(“分立的三权中最弱的一个”——汉密尔顿语)——联邦法院,因为它和其他两类机构——总统与国会——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作为政治机构,首席执行官和人民代表的最高忠诚是他们的选民;他们当然被预期守法,但这改变不了他们的行为最后只对选民负责的事实——如果选民不满意,他们必须面临下台的命运。但作为司法机构,法院的最高忠诚是法律,而不是“让人民满意”——否则,如果法官被迫让任何人满意,不论是“人民”还是上级领导,他们的独立性就丧失了。政治过程的目标是利益与权力,司法过程的目标则是公正。这对于司法机构赋予非同寻常的崇高使命,因为人主要是一种利己动物:让一个人按照利益去行为是可能的,但让他按照公正去行为是困难的。然而,没有公正,社会就会陷入混乱。西方把这项艰巨的任务托付给法官,就和中国儒家思想中把治国的任务交给“君子”一样。但西方没有纯粹诉诸道德教育,而是尽可能在体制上为司法独立与司法公正创造条件。通过终身制和“高薪养廉”,美国宪法把法官隔绝于大众民主过程的压力,以期他们能公正断案。

美国法院的最重要创举,是1803年所建立的对立法的司法审查制度。尽管当时这在其他国家不可想象,也没有宪法文本的支持,但是它却完全符合美国宪法的精神。作为“辅助防御”,三权分立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制衡在民主社会中合法性最高的立法权力。这是因为议员们也是人而不是神,也可能会犯错误,并且不能被依赖去纠正自身的错误。因此,如果我们把不可能





由于马伯里诉麦迪逊案的裁决,马歇尔成为美国历史上最著名的联邦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之一。图为马歇尔像。

“以神来统治人”的逻辑前后一致地运用到立法领域,那么逻辑的结论只能是立法权也必须受到限制。从这个角度去理解,著名的“马伯里诉麦迪逊案”的发生就一点也不偶然了。<sup>注16</sup>

该案在很大程度上起因于美国当时的两党政治斗争。美国当时主要存在两个派别:以汉密尔顿等人为首的联邦党和以杰弗逊领导的反联邦党。早在制宪时期,两党就进行过激烈的辩论与较量。首任总统华盛顿卸职后,联邦党人亚当斯(John Adams)当选总统。但在1800年,以杰弗逊为首的共和党人在国会与总统选举中大获全胜,杰弗逊本人当选总统,麦迪逊被任命为国务卿。在联邦政府的三个分支中,联邦党在两个民选分支皆告失利。在联邦党人的最后岁月里,亚当斯总统尽力在法院安排联邦党人。恰逢最高法院的首席大法官年高退休,他便把自己的国务卿约翰·马歇尔(John Marshall)任命为首席大法官。同时,联邦党国会仓促通过法律,极大扩充了地区法院和法官数量,并抢在杰弗逊上任总统之前批准了所有总统的提名。曾有传说,就在他离任的午夜,亚当斯总统还忙不迭地签署法官的任命书。这些匆忙上任的法官也因此被戏称为“午夜法官”(Midnight Judges)。本案的原告马伯里就是其中之一。他的职位是不甚起眼、任期只有五年的“治安法官”(Justice of Peace)。按照联邦法律,这个职位由总统任命,参议院批准,

再由总统签署,并交国务卿盖印后送给受任者。马伯里的任命经过了所有这些程序,但也许当时的国务卿马歇尔因公务繁忙,未能把经过签署盖印的委任书寄给马伯里。新任总统杰弗逊本来对联邦党的作为已十分恼火,当即指示扣压所有未寄出的委任书。于是马伯里诉诸法院,要求命令国务卿送交授予他的委任书。按照1789年《司法法》的授权,马伯里直接将争议起诉到最高法院。没想到一项貌不惊人的管辖技术规则,竟为创立司法审查原则提供了桥梁。此时已就任首席大法官的马歇尔依据联邦宪法第3条,判决授权最高法院直接受理此类起诉的《司法法》有关规定违宪,从此开了司法审查的先例。

当然,司法审查是宪政问题的开始而非其终结。马伯里诉麦迪逊案的裁决也提出了另一个问题,即由谁来监督监督者?如果我们在这个问题上穷追不舍,就可能导致无限循环。这是人类政府的一个基本难题,回避它并不是最好的解决方式。归根结底,人类不可能请神来统治他们,因而必须对所有统治者的权力加以制衡。美国宪法的一个解答,就是在民主与联邦的体制下通过官员来制衡官员。美国对这个问题的解决未必是最好的:出于联邦主义对小州的保护,宪法修改被有意设计得很困难,因而最高法院的解释权实际上成了最终的,很难通过制度化的途径加以监督和制约。更由于宪法是一种“政治法”——在某种意义上是政治与法的结合,因而宪政审查总是会带来司法和民主之间的张力,而在民主被认为具有最高合法性的国家对这种张力尤其敏感。考虑到宪法不乏语义宽泛的条款,对法院在司法审查过程中的自由裁量权之忧虑无疑是正当且可以理解的。

尽管如此,即使没有必要照搬美国或任何其他国家的答案,我们依旧面临着同样的制度挑战:由于权力总是掌握在人——某些具体的人——手中,权力必须是循环而非单向的。美国宪法的精神在于警示我们,所有权力都必须通过制度设计而受到制约,否则就不可能实现宪政,自然也就不可能保障宪法规定的基本权利和自由。■

**注释:** 详见本刊网站。

(作者为政府学博士、北京大学宪法学教授)

(责任编辑 洪振快)

# 读者来信摘登

贵刊2012年第12期刊登的《毛泽东图像的修改》一文，在有关毛泽东在1964年11月14日到首都机场迎接周恩来从苏联归来的一段介绍（见第41—42），有几个地方与史实不符。

如文中提到，“毛泽东率领刘少奇、朱德等前往机场迎接，这也是建国后毛泽东亲赴机场迎接下属的唯一的一次”。据我所知，毛泽东在1960—1964年间，曾五次去机场迎接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领导人。第一次是1960年12月8日，欢迎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家主席刘少奇自当年11月5日离京，率中国党政代表团参加苏联十月革命庆典，参加在莫斯科举行的81个共产党和工人党会议，并以国家主席的身份第一次出国访问一个多月回京。刘少奇走下飞机时与毛泽东握手的照片，曾在1961年元月各大杂志刊登在封面，还为之拟题《亲密战友》。第二次是1961年10月中下旬，周恩来率中共中央代表团到莫斯科参加苏共第22次代表大会，期间与苏共发生了矛盾，周恩来于23日晚提前离开莫斯科，由彭真代理团长继续参加苏共22大，次日回到北京时，毛泽东、刘少奇、朱德、邓小平等到机场迎接。第三次是1963年7月21日，毛泽东到机场迎接以邓小平为团长、彭真为副团长的中共代表团于当月5—19日访问莫斯科后回国，因会谈无果，不欢而散，毛泽东与邓小平握手时称“小平同志辛苦了”，邓回答“主席辛苦了，多谢主席来接我”（当时的纪录片镜头）。第四次是1964年3月15日，迎接周恩来出访阿尔巴尼亚和非洲十国、亚洲三国，历时三个月后回京。那天首都机场掌声雷动，场面热烈，与毛、周合影的几位持枪武装带的北京朝阳区民兵在几十年后还撰文回忆起当时难忘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至一九六四年二月，周恩来同志在陈毅同志陪同下，访问了阿尔巴尼亚以及非洲十个国家、亚洲三个国家，进一步加强了中国人民同这些国家人民的团结和友谊。周恩来同志结束亚、非等十四国的访问回到北京时，受到伟大领袖毛主席和首都群众的热烈欢迎。

的情景（如左栏图）。第五次即《毛泽东图像的修改》一文中说到的这次。

关于第五次的背景，文中所谈的苏联国防部长马利诺夫斯基（文中“马林诺夫斯基”有误）元帅的挑衅性言论发生在7日晚的招待会上。次日，在勃列日涅夫、柯西金、安德罗波夫、米高扬、葛罗米柯回访中共代表团时，周恩来要求澄清此事。后柯西金代表苏共中央正式道歉。再者文中说周恩来“决定立即提前回国，得到了毛泽东的同意”，如前所述，1961年10月的那一次周曾提前回国，但此次并未提前回国，此次出访周会晤柯西金达十次之多，与勃列日涅夫等见面八次，在11月7日晚发生那件事情后，8日苏方已道歉，中苏两国领导人在9日、11日、12日又举行了三次正式会谈。

贵刊今年第1期刊发的《1950，晏阳初在去留之间》一文，提到1985年秋“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万里在中南海紫光阁会见了晏阳初”。实际上，万里当时的职务应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国务院排名最前的副总理。万里在1988年3月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才当选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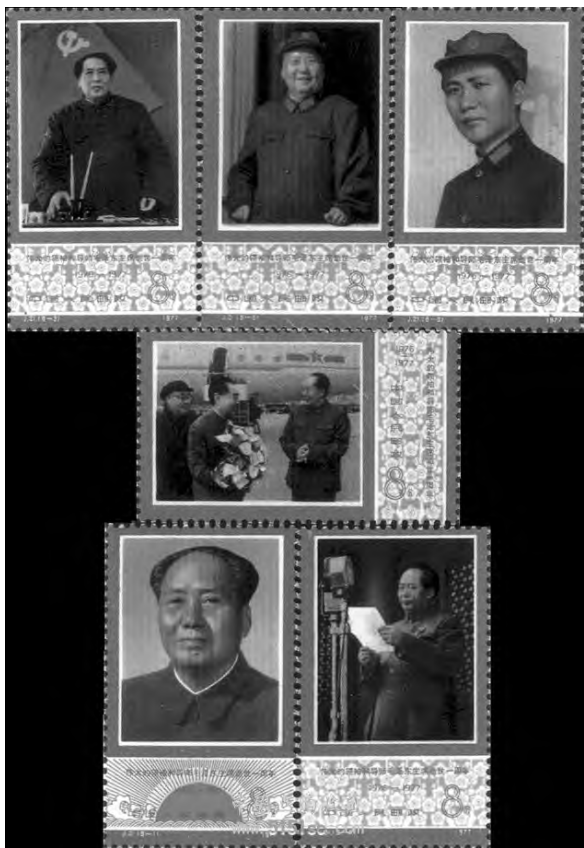
北京读者 张纪榆

贵刊2012年第12期刊登的《毛泽东图像的修改》一文，视角独特、图文并茂、夹叙夹议、史料详尽，写得十分精彩，读后令人深受启迪。不过，作者在介绍那张著名的《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在北京机场》照片时，文章中部分内容与史实有出入。

第一，文中写道：“1966年，中国邮政还专门根据此照制作发行了一枚纪念邮票。”此处时间有误，实际年份应为1977年。1977年9月9日，为纪念毛泽东逝世一周年，国家邮电部发行了“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逝世一周年”纪念邮票一套，编号J.21。全套邮票共计6枚（如下页图），发行量达3000万套，全部采用毛泽东本人历史照片，邮票主题如下：（1）毛泽东标准像；（2）毛泽东在陕北；（3）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4）毛泽东在开国大典上；（5）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在北京机场；（6）毛泽东检阅红卫兵。其中第五张即为作者所述的那枚纪念邮票。

值得一提的是，这套邮票集毛泽东各类著名修改照片于大成，其中“毛泽东标准像”、“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和“毛泽东检阅红卫兵”三张邮票选用的照片均经过加工修饰和后期上色，“毛泽东在开国大典上”则去掉了董必武的形象，“毛泽东在陕北”和“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在北京机场”两张文中均已介绍，此处不再赘述。





“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逝世一周年”纪念邮票

第二,文中写道:“而毛、刘、周、朱在此照中的集体亮相,还要等到‘文革’彻底结束以及‘四人帮’倒台之后。”此言不虚,不过不够严谨和准确。因为这套官方发行的纪念毛泽东逝世一周年的邮票足以证明,时至1977年,虽然“四人帮”已垮台,“文革”业已彻底结束,但刘少奇的图像仍处于消失和屏蔽状态,并未解禁。其中原因不难理解,自然跟当局的“两个凡是”政策以及刘少奇尚未平反有直接关系。实际上,直至1980年2月29日,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关于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恢复了他作为“党和国家领导人之一”的名誉之后,这张著名接机照片的原始版本才重见天日,“毛、刘、周、朱”在此照中才真正“集体亮相”。

上海读者 冯 冰

我是贵刊的忠实读者。看了贵刊2012年第12期的《“民主柬埔寨”时期的日常生活》一文,不由想起一个多月以前的吴哥窟一游。

那是我们十来个人组团游览柬埔寨的名胜吴哥窟。导游是一位40多岁的华裔,口才很好,把吴哥窟的历史、典故讲得头头是道,使我们到高棉这个文明古国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有关柬埔寨的历史,从远古时代的高棉王国谈到元代周达观的《真腊风土记》,谈到1954年的日内瓦条约,谈到柬埔寨的独立,一直谈到由于越战而致使在1970年发生了亲美的政变,接下来就不能不谈到1975年红

色高棉的胜利(而对于金边的老百姓来说,现在他们能够回忆的已经不是当时“人民的胜利”,而只有红色高棉的罪行了)。

一谈到红色高棉的罪行,导游的神色变得凝重起来,他说,在红色高棉统治的4年里,柬埔寨有200多万人被杀,其中华裔被杀了20多万,一万多越南裔几乎被杀光,他的许多亲戚就全家被杀,他当时因为年纪还小,捡了一条小命。但是由于他们是属于从金边被疏散的所谓“新人”,属于社会上的贱民,生活上的痛苦是不言而喻的,尤其是1977年的大饥荒,正常的人都要挨饿,何况他们这些贱民呢,现在想起来还是心有余悸,《“民主柬埔寨”时期的日常生活》一文中写的实在是十分真切的。导游的回忆真是“字字血、声声泪”,我们过去虽然也从报刊上读到一些红色高棉的暴行,但如此真实的情况还是第一次听说。

在和我们交谈的过程中,谈到西哈努克亲王,谈到拉那烈、帕花-戴维,谈到朗诺、施里玛达、宾奴亲王时,我们都如数家珍,这使得导游大为惊讶,问道各位怎么对柬埔寨的现代史如此了解,本来嘛,柬埔寨的那段历史就是红色高棉在柬越边界的丛林里和在北京共同书写的嘛!

谈到那段“共产主义”生活时,我们有一个疑问,既然那时大家的生活都很苦,为什么还有许多人如此执著地进行“共产主义的实验”,听说在柬中共有许多人是共产主义的“理想主义者”,是这样吗?导游的回答使我深思:“我不敢说没有一个‘理想主义者’,但是相比起来更多的是一些投机分子、落井下石者,他们靠告密,靠‘紧跟’上级,靠落井下石以取得领导的青睐,以获取个人的私利。”

另外,在刊出的文章中,有一些国人熟知的人名或地名没有译出,为了方便列在下面:Son Sen 宋成; Son Sann 宋双; Svey Rieng 柴桢(省); Prey Veng 波萝勉(省); Pursat 菩萨(省); Battambang 应为 Battambang 马德望(省); Kandal 干丹(省); Kampong Chan 应为 Kampong Cham 磅湛(省); Takeo 茶胶(省); Mondul Kiri 蒙多基里(省)。

读者 刘云清

贵刊2012年12期《依法治国依宪执政》一文,第三页首行“在1979年十一届三中全会上”有误,十一届三中全会于1978年12月18日至22日在北京举行。

江苏常熟读者 陈 飞

贵刊2012年12期有几处错误:

一、第55页,图片的右上图和右下图说明颠倒了。

二、第60页最后一段第二行“社会主义”后少了“学院”二字。

三、第79页第二段“第一军从1923年11月打下南昌开始”,应为1926年11月打下南昌开始。“蒋介石在1923年9月,又派邵力子访苏”,此处应为1926年9月。

江西新余读者 黄蜀井





全国免长话费咨询  
400-668-0650

# 愿人人都有作品传世

北京天禾佳诚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是国内一家从事图书合作出版的文化公司，公司成立以来与多家出版社建立了密切业务关系。

## 代理出版:

- 个人出书: 诗歌、散文、小说、生平专记、学术著作等。
- 老人出书: 回忆录、自传、诗词、散文、思想理论著作、书画图册等。
- 家庭出书: 家庭照片画册、家史档案、家谱族谱、先辈遗文、家族音像等。
- 学生出书: 优秀作文集、书画作品集、学生纪念集、孩子成长图册等。
- 学校出书: 教学经验谈、教研论文集、名师纪念集、名校成就图册等。
- 博客出书: 个人博客作品集、网络专题作品合集、社区网文合集等。
- 旧书翻印: 旧书急用少量翻印、书刊资料整编重印等。
- 电子音像: 音乐、戏曲、录像摄影、光盘复制、磁带复制等。

另有: 合作出书 常规出书 宣传推广 合作教材 录入排版设计 著作/署名/挂名/编著

## 出书类型:

- A类: 国内出版社出版, 国家标准书号, 可在中国新闻出版总署备案查询。可在国内主渠道(新华书店等)发行销售。
- B类: 无书号出版, 用于交流与赠送, 不进入书刊发行渠道, 数量一般在300册以内

## 基本价格:

- 大32开本: 封面用250克铜版纸, 赠送勒口, 内文用70克蒙肯纸或胶板纸。200页印刷100本三千元, 300页印刷100本四千元; 排版、设计与增加彩页费用另行计算。
  - 16开本: 封面用250克铜版纸, 赠送勒口, 内文用70克蒙肯纸或胶板纸。200页印刷100本5千元, 300页印刷100本6千元; 排版、设计与增加彩页费用另行计算。
- (注: A类型代理出版的书, 1000册起印; 所有书籍无论开本印量越大越便宜。)

## 服务流程:

作者来说明书稿详情(如需要公司寄送参考样书)→公司报价→签约支付定金→电脑录入编排校对→报送出版社(如需正规出版)→出版社三审三校(如需正规出版)→邮寄样书→作者终审签字付款→回邮样书→印刷送书(附赠成书光盘)。

## 欢迎“组稿代理”与“项目合作”

目前, 中国中产阶层不断发展壮大, 传统文化精神逐步回归, 民间文化、家族文化的搜集、整理与出版渐成热点; 本公司大力开拓民间文化、家族文化的网络数字传播与纸质书代理出版业务。尤其自(学生出版网)(老人出版网)(人人出版网)(出版发行网)开办以来, 深受离退休老人与各地文联、作协、民间作者、学校老师和家长的欢迎, 每年代理出版作品近百余部; 为方便作者就近洽谈与交稿, 我公司设立“地方组稿代理”与“编辑出版分站”, 请有写作经验与组稿能力的单位或个人洽谈合作。

服务热线: 010-58608407 82057551 58608409

传 真: 010-58608409

投稿邮箱: 5805191@163.com

登陆网址: (老人出版网) www.lrchuban.com (学校出版网) www.xxchuban.com

(人人出版网) www.rrchuban.com (出版发行网) www.51isbn.com

公司名称: 北京天禾佳诚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邮编: 102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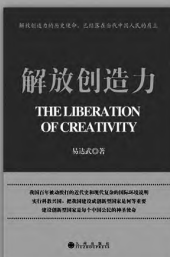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立汤路188号北方明珠大厦三号楼1509室

A类出版套餐优惠  
(新华书店发行销售)

32开1000册23800元起

16开1000册27800元起

## A类出版作品展示



## B类出版作品展示





写好帮您出·未写帮您写

## 文集自传、家史家谱，已出三千种！

### 一、出书范围：

个人出书：文集、自传、回忆录；书信日记、杂文随笔；网文结集等。

家庭出书：家人诗文集，家庭书画集，家庭照片、家史档案等。

家族出书：家族先贤传，家族老照片，家谱族谱、家族画册等。

### 二、服务流程：

作者来电说明打算→编辑部寄发参考样书→作者寄送稿件图片→公司核算成本价格→协商签约支付定金→电脑录入编排校对→寄送大样作者初审→专业编辑审改→协商设计封面插页→排版设计制作样书→作者终审签字付款→出版印刷送书（附赠成书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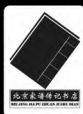
老年读书会·同仁常相聚

### 一、“老人出书沙龙”与“寻根修谱讲座”：

全国首家“家谱传记书店”位于中关村海淀图书城25号，书店里名人传记、姓氏图谱琳琅满目，竹简、木雕古色古香，体现家族文化的老照片、老书信、老日记更令人莞尔遐思。书店定期举办“老人出书沙龙”与“寻根修谱讲座”，慕名而来者络绎不绝，参观考察的不但有各地修谱写传的老同志，热爱家族文化、姓氏文化的老华侨，还有倾心中国传统文化的外国留学生、驻华文化官员、家谱研修学者。采访报道的中外媒体有新华社、中国日报、光明日报、北京晚报、北京广播电台及香港卫视、凤凰周刊等！

### 二、家谱传记编写培训班：

为了帮助平民立传与家族修谱，我们组织编写了《怎样写自传》、《怎样编家史》、《怎样修家谱》等实用教材，将于近期开办“家谱传记写作培训班”，培训班分“来京上课班”与“自修函授班”两种，北京作者或外地身体情况较好的同志可以报名来京上课，不宜出门的老同志可以报函授班在家自修结业。



编印单位：北京时代弄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接待地址：北京中关村海淀图书城25号“家史家谱传记书店”

登陆网址：《个人出书网》www.grcsw.com; 《家族出书网》www.jzcswnet

010—68920114

62525116





北京回忆久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Beijing Memo99 Culture & Media Co., Ltd.

# 听您讲述人生经历 为您撰写回忆录

我们已为千余位主人公撰写了个人回忆录

您的回忆录是这样诞生的

- ◎历史顾问与您共同制定采访提纲
- ◎访谈人员和您一起回忆人生故事
- ◎专业撰稿人将您的经历凝练成文
- ◎资深编辑三审三校
- ◎设计师为您量身制作精美图书版面

回忆录咨询热线 400-653-6199

北京回忆久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歌华大厦B座11层  
传真：010-84186201 邮编：100007  
公司官网：<http://www.huiyi99.com>





**我写林彪传的遭遇**

**陈赓反左：顶住不办**

**文革初期我在公安部**

**张莘夫遇害事件真相考**

**毛泽东与《文艺报·再批判》**

**蒋经国与台湾政治转型**

ISSN 1003-1170



9 771003 117002

国内统一刊号：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82-507

定价：8.00 元